



公開說明書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一、公司名稱：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一) 種類：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二) 金額：發行總額為新台幣壹拾貳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壹種。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三) 利率：票面利率 0%。
 - (四) 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五年，自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 (五) 公開承銷比例：100%。
 - (六) 承銷及配售方式：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
 - (七) 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88 頁。
-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8 頁。
- 四、有價證券之生效（核准），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請）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五、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六、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 頁。
- 七、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alphanetworks.com>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編製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如下：

單位：新台幣；%

資 本 來 源	金額 (仟元)	佔 實 收 資 本 額 之 比 率
創 立 資 本	2,000,000	71%
現 金 增 資	500,000	18%
盈 餘 / 資 本 公 積 轉 增 資	329,000	11%
合 計	2,829,000	1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 陳列處所：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本公司、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 (二) 分送方式：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相關規定辦理。
- (三) 索取公開說明書之方式：親臨本公司索取，或附回郵信封向本公司索取。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 址：www.kgi.com.tw
地 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電 話：(02) 2181-8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建華商業銀行(股)公司 網 址：www.banksinopac.com.tw
地 址：台北市八德路二段 308 號 6 樓 電 話：(02) 8161-8888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無，採無實體發行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網 址：www.chinatrust.com.tw
法人信託作業客服部 電 話：(02) 2361-3033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7 樓

八、信用評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魏興海、吳傳銓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6 樓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網 址：www.kpmg.com.tw
電 話：(02)2715-9999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林進富、盧曉彥 地 址：台北市光復南路 102 號 11 樓
事務所名稱：協合國際法律事務所 網 址：www.lcs.com.tw
電 話：(02) 2711-3232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u>發 言 人</u>	<u>代 理 發 言 人</u>
姓名及職稱：劉茂松 副總經理	姓名及職稱：黃韻文 資深經理
電 話：(03) 563-6666	電 話：(03) 563-6666
電子郵件信箱： mason_liu@alphanetworks.com	電子郵件信箱： yunwen_huang@alphanetworks.com

十三、公司網址：www.alphanetworks.com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2,829,000 仟元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七路八號		電話：(03) 563-6666
設立日期：92年9月4日			網址：www.alphanetworks.com	
上市日期：93年12月20日		上櫃日期：-		公開發行日期：93年3月9日
管理股票日期：-				
負責人：董事長 李中旺 總經理 汪德溥		發言人：劉茂松 職稱：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黃韻文 職稱：資深經理
債券代理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法人信託作業客服部		電話：(02) 23613033 網址： www.china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6樓		
債券承銷機構：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888 網址：www.kgi.com.tw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700號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魏興海、吳傳銓 會計師		電話：(02)2715-9999 網址：www.kpmg.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6樓		
複核律師：協合國際法律事務所 林進富、盧曉彥		電話：(02) 2711-3232 網址：www.lcs.com.tw 地址：台北市光復南路102號11樓		
信用評等機構：-		電話：- 地址：-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		評等標的：-		評等結果：-
董事選任日期：92年8月，任期：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92年8月，任期：3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61.25% (94年10月30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48.12% (94年10月30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				
職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友訊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李中旺	48.12%	
董事	友訊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蕭 蕃	48.12%	
董事	友訊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汪德溥	48.12%	
董事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林群傑	13.13%	
董事	黃明富		-	
董事	林夏如		-	
董事	林茂昭		-	
監察人	友訊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盧瑞中	48.12%	
監察人	林蓋誠		-	
監察人	林惠玲		-	
工廠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七路八號				電話：(03) 5636666
主要產品：詳如第23頁		市場結構：內銷25% 外銷75%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32頁
風險事項				第2頁
去(93)年度	營業收入：13,981,500 仟元 稅前純益：777,282 仟元 每股盈餘：2.87元			第75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詳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詳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詳閱本文第48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民國94年12月22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目錄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 設立日期.....	1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 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 風險因素.....	2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4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
(四) 其他重要事項.....	5
三、公司組織.....	6
(一) 組織系統.....	6
(二) 關係企業圖.....	8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9
(四) 董事及監察人.....	10
(五) 發起人.....	13
(六)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	14
四、資本及股份.....	16
(一) 股份種類.....	16
(二) 股本形成經過.....	16
(三)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6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18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9
(六)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9
(七)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9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0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0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0
七、參與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0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發行情形.....	21
九、併購辦理情形.....	22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2

貳、營運概況	23
一、公司之經營	23
(一) 業務內容	23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32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1
(四) 環保支出資訊	41
(五) 勞資關係資訊	42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43
(一) 自有資產	43
(二) 租賃資產	43
(三) 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3
三、轉投資事業	44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44
(二) 綜合持股比例	45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5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 185 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本公司放棄該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45
四、重要契約及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46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47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47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證計畫	48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74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	74
肆、財務概況	7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5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5
(二) 影響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76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6
(四) 財務分析	76
(五) 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77
二、財務報表	79
(一) 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79

(二) 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9
(三) 發行人申報 (請) 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 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79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79
(一)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 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9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 185 條情事者，應 揭露資訊.....	79
(三) 期後事項.....	79
(四) 其他.....	79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79
(一) 財務狀況.....	79
(二) 經營結果.....	80
(三) 現金流量.....	81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1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82
(六) 其他重要事項.....	82
伍、特別記載事項.....	82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2
二、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 出具之評等報告.....	84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4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4
五、由發行人填寫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4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 (申請核准) 時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改進 事項之改進情形.....	84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 (申請核准) 時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補充揭露 之事項.....	84
八、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 (請) 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 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84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 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84
十、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 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84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 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4
十二、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4
十三、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85

陸、重要決議.....	87
柒、附件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	239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四日

(二) 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工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七路八號

電話：(03) 563-6666

(三) 公司沿革

重 要 記 事

92年08月 ● 自友訊科技代客研製部門分割設立本公司，設立資本額為新台幣20億元。

● 領先全球推出最高速 VDSL(50M/30M)產品。

● 生產銷日寬頻整合接入設備(IAD)累積達百萬台。

09月 ● 取得 ISO14000、TL9000 認證執照。

10月 ● 通過 MTT (the third party of Russia) 認證。

11月 ● 完成全球最快(50M)之非對稱數位迴路 ADSL2++產品。

12月 ● 完成家庭網路之數位媒體播放器(DMA)及網路磁碟機，以參加九十三年一月之消費電子展(CES)。

● 家庭網路閘道器為全台業界第一家通過 IPv6 認證之產品。

● 防火牆及第三層交換器產品贏得台北市教育局九十二年度網路週邊設備採購標案。

93年02月 ● 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25億元。

● DPH-80 系列及 DVG-102 系列產品參加工研院交大網路測試中心 VoIP 產品測試評比。語音品質及 SIP 相容性領先國內外同級產品。

03月 ● 完成全球第一個具 IPv6 功能之寬頻無線整合接入設備(IAD)送 IPv6 認證機構測試。

● 領先同業推出數位多媒體播放機(DMA)，受歐、美客戶好評。

● 與廣達策略聯盟，廣達取得本公司 17%之股權。

04月 ● ADSL Wireless IAD 通過 IPv6 Ready Logo Committee 認證。

12月 ● 明泰掛牌上市。

二、風險事項

(一) 風險因素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3 年度
利息支出（淨額）	13,903
兌換損失（淨額）	52,072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匯率則訂有明確的外匯操作策略及嚴格控管流程以監視外匯變動情形，通貨膨脹影響則不明顯。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無。

(2)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目的僅限於規避潛在之匯率風險，故整體因避險所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所產生之盈虧相較於營運所產生之損益比例相當有限，且皆在公司可控制之範圍內。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計畫開發的新商品（服務）如下：

(1) 都會網路及企業網路產品

- ①超高速都會網核心路由器
- ②超高速都會網匯聚交換式路由器
- ③超高速接入層三層交換器
- ④寬頻接入伺服器
- ⑤認證伺服器
- ⑥SOHO SMB 防火牆、路由器

(2) 寬頻網路產品

- ①機架式 IP DSLAM
- ②整合型接入裝置(IAD)
- ③網路電話閘道器
- ④無線網路電話機
- ⑤VDSL 路由器

(3) 無線網路產品

- ①無線區域企業型橋接器(802.11 a/b/g Enterprise Access Point) 與戶外型橋接器(Outdoors AP)
- ②無線區域與廣域二合一網路產品

③寬頻無線存取網路產品(WiMAX)

本公司積極持續研發高毛利、高附加價值之新品，每年投入之研發金額約佔營收收入 7%。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分別於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三日及九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分別公佈「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與「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主要規定金融商品(含衍生性金融商品)之適用範圍、分類方式、評價基礎、及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並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含)起適用。本公司目前之短期投資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新公報實施後需依公平市價將損失與利得列為當期損益，而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係為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因此新公報的實施料對於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應不大。
- (2) 財政部賦稅署刻正將「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草案」送立法院審議中，規劃擬對企業與個人課徵最低稅負，以維租稅公平及社會正義，依目前公布之草案版本觀之，因本公司並未享有太多之租稅優惠，故對本公司之影響應屬有限，而本公司亦將密切觀察該草案後續之修訂情形，以利及早因應。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處網路通訊產業，產品、技術世代交替迅速，其中，類比數據機、網路卡及集線器，已經開始進入衰退期，交換器、寬頻數據機(xDSL、Cable Modem)則進入成熟期，未來的新興產品如 Wireless Switch、GE-PON、Wireless IAD、VoIP 及 IP STB 等，仍將持續快速進展，因此就網路產業而言，新興的產品不斷的取代舊有產品。

有鑑於此，本公司長久以來投入網通產品的研發及生產，主要產品包括有線、無線，區域及廣域網路，並積極投入新產品的研發及生產，如 10G 交換器、FTTX 交換器、VDSL 局端(CO)、VDSL 用戶端(CPE)、WLAN 交換器、WiMAX 產品及 Wireless IAD 等，以提供國際大廠一次購足的需求，因此研發能力的持續提昇，以維持競爭力，為本公司努力的目標。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不適用。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為分散貨源集中風險，於產品研發及生產過程中，即將原料來源納為考量因素，務使各關鍵原料至少存在有兩家以上供應廠商。近年來主要供應商的變化乃導因於供應商合併頻繁、新產品的推陳出新以及因應客戶之特殊需求而作出之策略性調整，加以本公司採購策略具有彈性，從未發生斷料之情事，應無供應商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之前身為友訊科技代客研製部門，92 年 8 月自友訊分割後，隨著代工與品牌業務各自獨立，客戶對品牌代工之矛盾疑慮逐漸消除，本公司將朝網通產品之專業代工製造廠商發展，在激烈競爭促使全球網通產品市場往代工模式之趨勢下，預期分割效益將可逐漸顯現，逐步降低對友訊科技之銷售比重。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94年10月底，友訊持有本公司股份48.12%，廣達持有本公司股份13.13%，93年度以及今年度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10%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本公司最近年度經營權未有重大改變，故不適用。

12.其他重要風險：無。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1) 本公司法人董事友訊科技(股)公司(下稱「友訊科技」)爭訟事項：

A. 大眾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該銀行受讓唐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友訊科技之債權為由，於民國92年3月14日向新竹地方法院起訴請求友訊科技給付新台幣10,714,057元及自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目前案件繫屬新竹地方法院。

B. 翰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4年10月於士林地院對友訊科技提出訴訟，指控友訊科技網路產品涉及專利侵權，目前案件繫屬士林地方法院。

C. Network-1 Security Solutions, Inc, 於民國94年8月於美國德州法院對友訊科技及友訊科技子公司 D-link Sysytems, Inc.起訴，惟友訊科技尚未收到起訴狀。

(2) 本公司法人董事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廣達電腦」)爭訟事項：

A. 89年10月13日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於美國加州法院對包括廣達電腦等共十一位共同被告提起專利侵權訴訟，Samsung 目前尚未提出請求賠償之具體數額。本案原告 Samsung 公司原主張被告等多家公司侵害其六件美國專利，分別為美國專利字號 5678011、4685082、4503525、5588054、5228128 及 5333273。俟後撤回對 5678011、4685082、4503525、5228128、5588054 等五件專利之請求。廣達電腦已委託美國專業律師處理，有關 Samsung 之專利權內容及其請求是否能成立尚無定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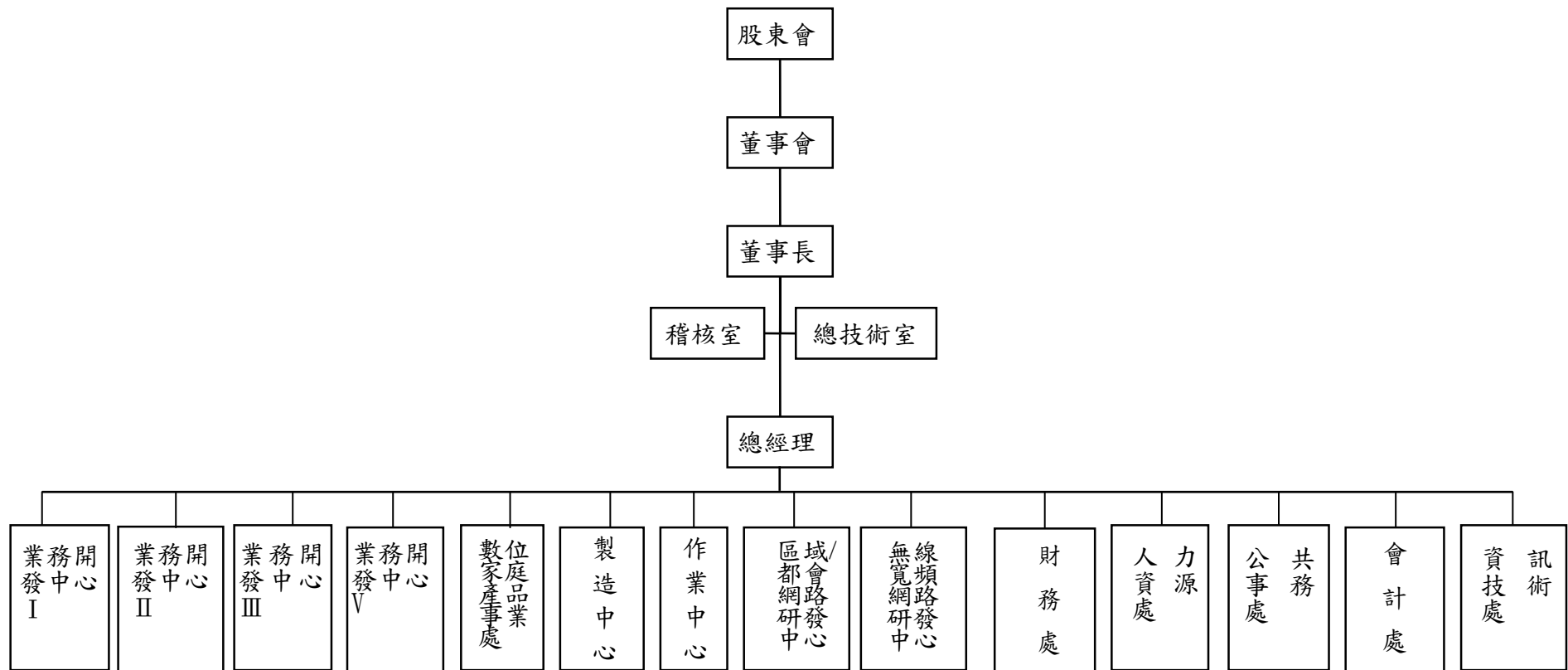
B. 90年4月16日 LG Electronics Inc. 於美國加州法院對廣達電腦提起專利侵權訴訟，本案經與其他案件整合，目前共有十三家公司被列為共同被告。LGE 並未提出請求賠償之具體數額。本案原告 LGE 公司主張被告等多家公司侵害其美國專利權，對於廣達電腦之部分，包括美國專利字號 4918645、4939641、4926419、5077733、5379379、5892509 等六件。本公司委託美國專業律師處理，本案已經美國加州地方法院法官於93年11月30日判決廣達電腦及其他多家被告公司勝訴，目前本案上訴中。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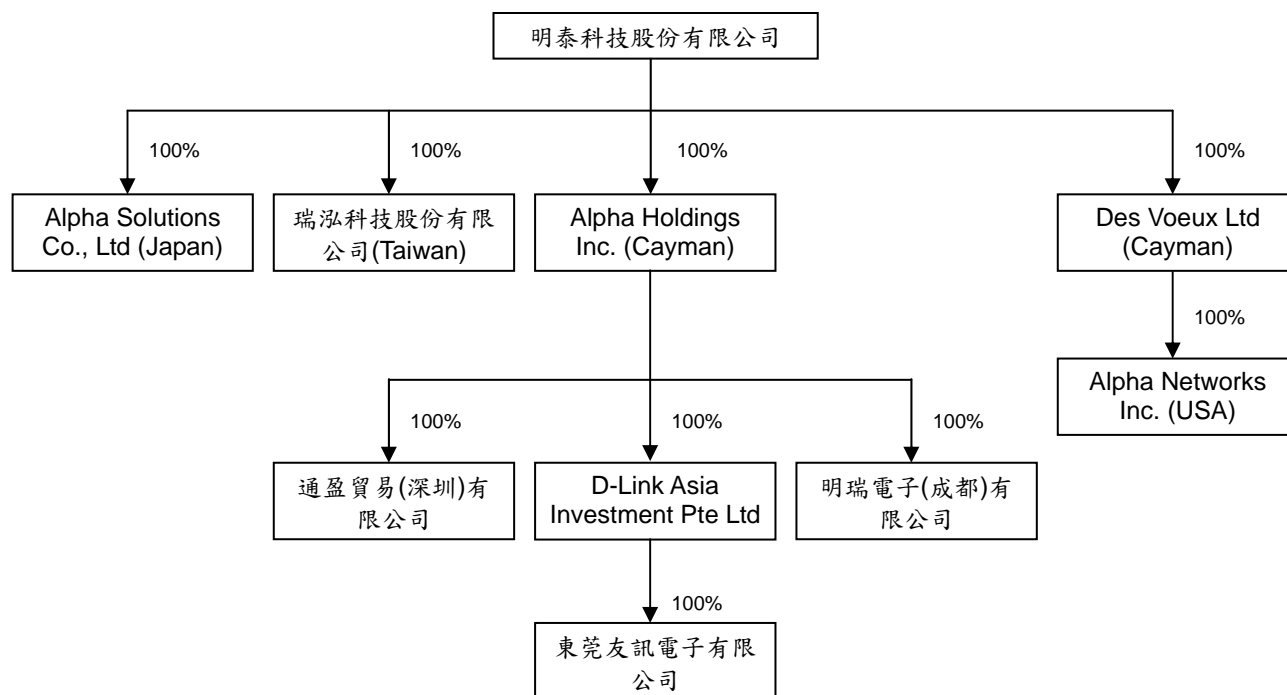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 位	職 掌 分 工
總經理室	依照董事會之整體營運目標訂定策略及執行細節，並切實執行以達成目標。
稽核室	建立健全、合理及有效之內控制度，並確實執行之。
總技術室	1.網路技術相關議題之前瞻規劃、協調與服務。 2.提供產品研發與製造的測試服務並提供產品的使用者手冊。
區域/都會網路研發中心	執行公司既定之目標，完成乙太網路、高速乙太網路、網路交換器、網際網路各類產品開發。
無線寬頻網路研發中心	執行公司既定之目標，完成無線寬頻網路產品之研發、規劃、推廣。
數位家庭產品事業處	執行公司既定之目標，完成數位家庭網路產品之研發。
業務開發中心 、 、V	負責業務之推展、執行及業績之達成。
作業中心	有效運用公司資源以最少的存貨安排穩定的生產，以達到最高的產出，進而創造最大的利潤，並能滿足客戶的需求。
製造中心	領導、規劃、管理製造處之產品、品質、交期、服務。
財務處	有效運用公司資金，保障及維護公司最大權益；暢通公司與投資人間之溝通。
人力資源處	按公司目標實施年度人力/薪資/訓練規劃。
公共事務處	有效提供總務後勤支援工作，俾使廠區各單位順利達成公司整體目標。
會計處	提供及時財務資訊給相關使用者。
資訊技術處	提供全公司各項 Information Technology 及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 系統上線推動或改進建議。

(二) 關係企業圖

本公司截至94年09月30日，符合公司法第三六九條之一所稱之關係企業者，為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原始投資金額 (新台幣仟元)	持有股數 (仟股)	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持有 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	Alpha Solutions	5,543	1	100%	無
	瑞泓科技	111,000	7,100	100%	無
	Alpha Holdings	870,692	1,704	100%	無
	Des Voeux	15,170	50	100%	無
Des Voeux	Alpha Networks(USA)	13,450	400	100%	無
Alpha Holdings	通盈貿易(深圳)	9,828	(註 1)	100%	無
	D-Link Asia	957,008 (註 2)	50,594 (註 3)	100%	無
	明瑞電子(成都)	64,581	(註 1)	100%	無
D-Link Asia	東莞友訊	368,088 (註 4)	(註 1)	100%	無

註 1：為有限公司。

註 2：係包括先前友訊科技已投資 D-Link Asia 218,631 仟元。

註 3：該股數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註 4：係包括先前友訊科技透過投資 Alpha Holdings 轉投資 D-Link Asia 間接投資東莞友訊 HK\$ 69,387 仟元。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94年10月31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李中旺	92/8/16	980,000	0.35%	-	-	-	-	台大電機所	友訊科技(股)公司董事 立端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利基網路(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長 拓碼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長 瑞泓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友茂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友泰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Alpha Holdings Inc.法人代表董事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法人代表董事	-	-	-	詳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總經理	汪德溥	92/8/16	820,400	0.29%	9,000	-	-	-	台科大電子系 友訊科技總經理	Alpha Solutions Co., Ltd.法人代表董事 東莞友訊電子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Des Voeux Ltd.法人代表董事 Alpha Holdings Inc.法人代表董事	-	-	-	
技術長	康廷淦	92/09/01	420,000	0.15%	-	-	-	-	交大計算機工程所 友訊科技副總經理	Alpha Networks USA 法人代表董事 瑞泓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	-	-	
副總經理	張福財	92/08/16	310,000	0.11%	-	-	-	-	交通大學EMBA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研究所 友訊科技副總經理	利基網路(股)公司法人代表副董事長	-	-	-	
副總經理	許明雄	92/08/16	97,500	0.03%	-	-	-	-	大同大學機械工程系 友訊科技副總經理	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	-	-	
副總經理	彭兆椿	92/08/16	290,000	0.10%	-	-	-	-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 友訊科技副總經理	東莞友訊電子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	-	-	
副總經理	黃韜	92/08/16	882,000	0.31%	-	-	-	-	交大電信系 友訊科技副總經理	-	-	-	-	
副總經理	張右廉	92/08/16	0	0%	-	-	-	-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友訊科技副總經理	日鑫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Alpha Solutions Co., Ltd 法人代表董事	-	-	-	
副總經理兼 財會主管	劉茂松	93/12/09	76,000	0.03%	-	-	-	-	政治大學財稅系	東莞友訊電子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瑞泓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	-	-	-	

(四) 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

94年10月31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年)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友訊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李中旺	92/8/16	3	92/8/16	200,000,000	100%	136,125,000	48.12%	-	-	-	-	台大電機所	詳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	-
董事	汪德溥												台科大電子系 友訊科技總經理	詳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	-
董事	蕭蕃												交大電子工程系	友冠資訊(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	-	-
監察人	盧瑞中												伊利諾大學 會計研究所	友訊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友茂投資股份(股)法人代表監察人 快特電波(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 居易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友訊電子設備(上海)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網咨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利基網路(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 拓碼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 尚亞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 友泰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 D-Link Sudamerica 法人代表董事 D-Link China (Cayman) Inc. 法人代表董事 D-Link Holding Mauritius Ltd. 法人代表董事 D-Link Hong-Kong 法人代表董事 D-Link Japan 監察人	-	-	-
董事	廣達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 林群傑	93/5/17	2.17	93/5/17	42,500,000	17%	37,150,000	13.13%	-	-	-	-	UCLA 學士	廣達集團代理發言人	-	-	-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年)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Columbia 碩士 Salomon SmithBarney, CSFB, HSBC	廣達電腦經營策略與投資組主管			
董事	林夏如	93/3/2	2.5	93/3/2	-	-	-	-	-	-	-	-	哈佛大學 Morgan Stanley 分析員 Goldman Sachs Managing Director	-	-	-	
董事	黃明富	93/3/2	2.5	93/3/2	-	-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 台塑企業財務經理	東元電機(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世界生技(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 台灣工業銀行(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國喬石化(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 中實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長 兼總經理 中租迪和(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長 台橡(股)公司(獨立)董事 和立聯合(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林茂昭	93/3/2	2.5	93/3/2	-	-	-	-	-	-	-	-	美國夏威夷大學 博士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系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電信研究所教授	-	-	-
監察人	林蓋誠	93/3/2	2.5	93/3/2	-	-	-	-	-	-	-	-	政治大學企業管 理碩士	亞崴機電(股)公司監察人 星通資訊(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法人代表監 察人 優良化學製藥(股)公司法人代表監 察人 連宇(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精準創業投資顧問(股)公司董事兼 總經理 友信開發投資(股)公司董事兼總經 理 友亮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兼總經 理 友恆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兼總經	-	-	-

職 稱	姓 名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日期 (年)	任 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理 友為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友勁科技投資(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加爾發半導體(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視晶電子(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皇家工部琉璃立業(股)公司董事 漢磊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監察人	林惠玲	93/3/2	2.5	93/3/2	-	-	-	-	-	-	-	-	美國 Brown University 經濟 學博士	國立台灣大學經濟系教授	-	-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4年06月13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千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百里

94年04月1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註 1：左列公司無股權比例超過 10%之主要股東。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其主要股東屬法人者

94年06月13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千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註 1：左列公司無股權比例超過 10%之主要股東。

4.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4年10月31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備註
			1	2	3	4	5	6	7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中旺		✓		✓	✓				✓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汪德溥		✓		✓	✓				✓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蕭蕃		✓	✓	✓	✓	✓	✓	✓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群傑		✓	✓	✓				✓	✓	
黃明富		✓	✓	✓	✓	✓	✓	✓	(兼任一家其他公司獨立董事
林夏如		✓	✓	✓	✓	✓	✓	✓	✓	
林茂昭		✓	✓	✓	✓	✓	✓	✓	✓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瑞中		✓		✓	✓				✓	
林 蓋 誠		✓	✓	✓	✓	✓	✓	✓	✓	
林惠玲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之受僱人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其兼任母公司或子公司之獨立董事或監察人者，不在此限。
- (2) 非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3) 非前二項人員之配偶或其二親等以內直系親屬。
- (4)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
- (5) 非與公司有財務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6) 非為最近一年內提供公司或關係企業財務、商務、法律等服務、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團體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7) 非為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所訂之法人或代表人。

(五) 發起人：不適用。

(六) 九十三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

董事之報酬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車馬費及報酬	盈餘之分配董事酬勞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前三項總額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其他報酬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股數	市價				
董事	友訊科技(股)	-	824	-	-	-	1,274	0.18%	-	-
董事之法人代表董事長	李中旺	-	-	-	-	-			3,454 單位	
董事之法人代表董事兼總經理	汪德溥	-	-	-	-	-			-	
董事	林茂昭	150	-	-	-	-			-	
董事	黃明富	150	-	-	-	-			-	
董事	林夏如	150	-	-	-	-			-	
董事之法人代表董事	蕭蕃	-	-	-	-	-			-	
董事	廣達科技(股)	-	-	-	-	-			-	

監察人之報酬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車馬費及報酬	盈餘之分配監察人酬勞	前二項總額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其他報酬
監察人(友訊科技法人代表)	盧瑞中	-	-	300	0.04%	-
監察人	林惠玲	150	-			-
監察人	林蓋誠	150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獎金、特支費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前二項總額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其他報酬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股數	市價				
執行長	李中旺	20,407	-	-	20,407	2.89%	7,734	-	
總經理	汪德溥								
技術長	康廷淦								
副總經理	張福財								
副總經理	許明雄								
副總經理	彭兆椿								
副總經理	黃韜								
副總經理	張右廉								
副總經理	鄭緣福(已解任)								
副總經理	何兆豐(已解任)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股數	市價	金額	金額		
執行長	李中旺	-	30.46	-	-	-	-
總經理	汪德溥						
技術長	康廷淦						
副總經理	張福財						
副總經理	許明雄						
副總經理	彭兆椿						
副總經理	黃韜						
副總經理	張右廉						
副總經理	鄭緣福(已解任)						
副總經理	何兆豐(已解任)						
協理	劉茂松						

四、資本及股份

(一) 股份種類

94年10月3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82,900,000	67,100,000	350,000,000	-

(二) 股本形成經過

94年10月31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2/8	11.77	300,000	3,000,000	200,000	2,000,000	分割設立 2,000,000 仟元	非現金淨資產 1,533,635 仟元	註 1
93/1	18	300,000	3,000,000	250,000	2,5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 仟元	-	註 2
94/7	10	350,000	3,500,000	282,900	2,829,000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329,000 仟元	-	註 3

註 1：92 年 9 月 4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0920023097 號函核准。

註 2：93 年 2 月 5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0930002818 號函核准。

註 3：94 年 8 月 26 日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商字第 0940023096 號函核准

(三)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 股東結構

94年07月30日；單位：股；人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或 外 國 人	合 計
人 數	0	7	53	20	2,808	2,888
持有股數	0	1,551,000	237,444,900	6,352,800	37,551,300	282,900,000
持股比例	0.00%	0.55%	83.93%	2.25%	13.27%	100.00%

2. 股權分散情形

94年07月30日；每股面額10元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38	19,000	0.01%
1,000 至 5,000	1,424	3,117,800	1.10%
5,001 至 10,000	480	3,221,200	1.14%
10,001 至 15,000	378	4,353,900	1.54%
15,001 至 20,000	93	1,593,400	0.56%
20,001 至 30,000	166	3,901,400	1.38%
30,001 至 50,000	111	4,290,700	1.52%
50,001 至 100,000	97	6,639,100	2.35%
100,001 至 200,000	41	5,337,100	1.89%
200,001 至 400,000	23	6,281,000	2.22%
400,001 至 600,000	11	5,368,900	1.90%
600,001 至 800,000	2	1,397,000	0.49%
800,001 至 1,000,000	5	4,443,500	1.57%
1,000,001 以上	19	232,936,000	82.33%
合 計	2,888	282,900,000	100.00%

3.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94年07月30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125,000	48.12%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37,400,000	13.22%
友佳投資有限公司	19,944,100	7.05%
友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480,000	2.64%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7,198,400	2.54%
一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311,000	1.17%
國泰大中華基金專戶	3,004,100	1.06%
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0,000	0.86%
英屬蓋曼群島商有限責任合夥基金投資專戶	2,062,500	0.73%
立業投資有限公司	1,903,000	0.67%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 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職稱	姓名	92 年度		93 年度		94 年度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 監察人 大股東	友訊科技 (股)公司	-	-	42,500,000	25,820,000	-	-

(2) 放棄之現金增資認股洽關係人認購資料：

日期	認購人姓名	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認購股數	價格
93年1月	李中旺	本公司董事長	800,000	18元
93年1月	汪德溥	本公司總經理	700,000	18元
93年1月	康廷淦	本公司技術長	300,000	18元
93年1月	何兆豐	本公司業務總監(已解任)	150,000	18元
93年1月	張福財	本公司副總經理	240,000	18元
93年1月	許明雄	本公司副總經理	200,000	18元
93年1月	彭兆椿	本公司副總經理	200,000	18元
93年1月	黃韜	本公司副總經理	720,000	18元
93年1月	張右廉	本公司副總經理	200,000	18元
93年1月	舒國策	本公司副總經理(已解任)	50,000	18元
93年1月	張文賢	本公司副總經理(已解任)	150,000	18元
93年1月	陳志恩	本公司協理(已解任)	90,000	18元
93年1月	高次軒	友訊科技董事長	300,000	18元
93年1月	廖志誠	友訊科技總經理	50,000	18元
93年1月	陳睿緒	友訊科技財務長	200,000	18元
93年1月	盧瑞中	友訊科技副總經理	40,000	18元

5.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職稱 (註1)	姓名	92年度		93年度		94年度截至10月31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監察人 大股東	友訊科技 (股)公司	200,000	-	(102,070)	-	12,375	-
董事 大股東	廣達電腦 (股)公司	-	-	34,000	-	3,150	-
執行長	李中旺	-	-	-	-	180	-
總經理	汪德溥	-	-	-	-	120.4	-
技術長	康廷淦	-	-	-	-	120	-
業務總監	何兆豐(已解任)	-	-	-	-	(81)	-
副總經理	張福財	-	-	(40)	-	110	-
副總經理	許明雄	-	-	(10)	-	(92.5)	-
副總經理	彭兆椿	-	-	-	-	90	-
副總經理	黃韜	-	-	-	-	162	-
副總經理	張右廉	-	-	(10)	-	(190)	-
副總經理	鄭緣福(已解任)	-	-	19	-	39.9	-
協理	劉茂松	-	-	-	-	56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2)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3)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92年	93年	當年度截至 94年9月30日
	最高	最低			
每股 市價	最高	最低	-	31	35.35
	最低	最高	-	28.8	24.1
	平均	最高	-	30.46	28.72
每股 淨值	分配前	分配後	16.51	15.99	15.81
	分配前	分配後	16.48	13.2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每股盈餘	200,000,000	245,883,000	282,900,000
	加權平均股數	每股盈餘	0.23	2.87	2.45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	1	-
	無償配股	盈餘分配	-	0.3	-
		資本公積配股	-	0.7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		-	10.61	-
	本利比		-	30.46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3.28%	-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吸收國內、外優秀人才及追求企業永續經營，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盈餘分派基準：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得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
- (5) 員工紅利就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十二點五，分配對象得包括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
- (6) 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
- (7)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資本預算規劃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其餘部分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之，惟以不低於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2. 本公司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業經 94 年 0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情形如下：

- (1) 配發董監酬勞為新台幣 12,690,387 元。
- (2)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為新台幣 314,917 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7,900,000 股，計新台幣 79,000,000 元。
- (3) 配發股東現金股利為新台幣 250,000,000 元；股票股利為 7,500,000 股，即每仟股無償配發 30 股，計新台幣 75,000,000 元。
- (4)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500,000 股，即每仟股無償配發 70 股，總計新台幣 175,000,000 元。

(六)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業經股東常會通過，且除權息交易日為 94 年 7 月 22 日，故不適用

(七)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員工紅利就盈餘扣除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十二·五；董事、監察人酬勞就盈餘扣除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

2. 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者：業經股東常會通過故不適用。

3. 93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94 年 0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情形如下，且經主管機關核准，授權董事長訂定配股（息）基準日為 94 年 7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元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派	
董監事酬勞	12,690,387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1 元）	250,000,000
普通股股票股利（依面額分派每股新台幣 0.3 元）	75,000,000
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	314,917
員工紅利（以股票依面額發放）	79,000,000
員工股票紅利佔盈餘轉增資比例	51.29870%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設算之每股盈餘	2.49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九十二年度		
	實際配發情形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	差異
員工紅利	5,149,958	5,149,958	無
董事、監察人酬勞	823,993	823,993	無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不適用。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94年 10 月 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93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93年第二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	-		
發行日期	93年1月1日	93年1月30日		
存續期間	6年	6年		
發行單位數	29,720 單位	8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11.89%	0.032%		
得認股期間	95年1月1日至 98年12月31日	95年1月30日至 99年1月29日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時程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時程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95/1/1	50%	95/1/30	50%
	96/1/1	75%	96/1/30	75%
	97/1/1	100%	97/1/30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	-		
已執行認股金額	-	-		
未執行認股數量	28,652 單位(註)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2.4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10.12%			
對股東權益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可穩固優秀人才並激勵其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權益最大價值。			

註:已扣除發行後失效之單位數

(二) 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十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94年10月31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元)	未執行認股金額(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執行長	李中旺	1,794,000	0.63%	-	-	-	-	1,794,000	12.4	22,245,600	0.63%
總經理	汪德溥	1,660,000	0.59%	-	-	-	-	1,660,000	12.4	20,584,000	0.59%
副總經理	康廷淦	1,120,000	0.40%	-	-	-	-	1,120,000	12.4	13,888,000	0.40%
副總經理	張福財	1,100,000	0.39%	-	-	-	-	1,100,000	12.4	13,640,000	0.39%
副總經理	許明雄	280,000	0.10%	-	-	-	-	280,000	12.4	3,472,000	0.10%
副總經理	彭兆椿	280,000	0.10%	-	-	-	-	280,000	12.4	3,472,000	0.10%
副總經理	黃韜	1,200,000	0.42%	-	-	-	-	1,200,000	12.4	14,880,000	0.42%
副總經理	張右廉	1,000,000	0.35%	-	-	-	-	1,000,000	12.4	12,400,000	0.35%
業務總監	何兆豐(註)	200,000	0.07%	-	-	-	-	200,000	12.4	2,480,000	0.07%
副總經理	舒國萊(註)	140,000	0.05%	-	-	-	-	140,000	12.4	1,736,000	0.05%
副總經理	張文賢(註)	200,000	0.07%	-	-	-	-	200,000	12.4	2,480,000	0.07%
協理	陳志恩(註)	240,000	0.08%	-	-	-	-	240,000	12.4	2,976,000	0.09%

註：已解任

(三) 最近三年度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九、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 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B.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C.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D.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 (A) 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
 - (B) 都會網路及企業網路產品。
 - (C) 寬頻產品。
 - (D) 無線網路產品。
 - (E) 前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93年度	
	金額	%
寬頻網路產品	5,902,394	42.22%
網路交換器產品	4,572,736	32.71%
無線網路產品	2,302,051	16.46%
其他	1,204,319	8.11%
合計	13,981,500	100.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 都會網路及企業網路產品

- (A) 乙太網路卡(Ethernet LAN Adapter)
- (B) 獨立式交換器(Standalone Switch)
- (C) 堆疊式交換器(Stackable Switch)
- (D) 機架式交換器(Chassis Based Switch)
- (E) 超高速數位用戶迴路交換器 (VDSL Switch)
- (F) 乙太被動式光纖網交換器 (GE-PON Switch)

B. 寬頻網路產品

- (A) 非同步用戶迴路數據機及路由器(ADSL Modem/Router)
- (B) 超高速數位用戶迴路數據機(VDSL Modem)
- (C) 網路語音電話(VoIP Phone)
- (D) 網路語音閘道器 (VoIP Gateway)

- (F) IP 數位用戶迴路多工器(IP DSLAM)
- (G) 寬頻影音系統(Broadband AV system)
- (H) 整合接入設備(IAD)
- C.無線網路產品
 - (A) 802.11 系列橋接器(Wireless LAN Access Point)
 - (B) 802.11 系列網路卡(Wireless LAN Adapter)
- D.數位家庭產品
 - (A) 數位多媒體接取器(Digital Media Adapter)
 - (B) 數位機上盒(IP Set-top Box)
-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服務)
 - A.都會網路及企業網路產品
 - (A) 超高速都會網核心路由器
 - (B) 超高速都會網匯聚交換式路由器
 - (C) 超高速接入層三層交換器
 - (D) 寬頻接入伺服器
 - (E) 認證伺服器
 - (F) SOHO SMB 防火牆、路由器
 - B.寬頻網路產品
 - (A) 機架式 IP DSLAM
 - (B) 整合型接入裝置(IAD)
 - (C) 網路電話閘道器
 - (D) 無線網路電話機
 - (E) VDSL 路由器
 - C.無線網路產品
 - (A) 無線區域企業型橋接器(802.11 a/b/g Enterprise Access Point) 與戶外型橋接器(Outdoors AP)
 - (B) 無線區域與廣域二合一網路產品
 - (C) 寬頻無線存取網路產品(WiMAX)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隨著 WWW(World Wide Web)的發明，網際網路開始出現爆炸性成長，IT 產業的發展由「PC 時代」跨入了「網路時代」，所有 IT 產品皆產生了一定的連網需求，因此網路產品之技術及需求大量的增加，整體產業蓬勃發展。依據資策會之分類，電腦網路產業涵蓋範圍的界定，主要分為區域網路及廣域網路兩大類別。區域網路係指在一個區域範圍內(如辦公室、工廠、校園等)，透過纜線及交換設備，使得此一網路內之個人電腦、工作站、終端機、印表機及其他週邊設備連接起來，以便於作通訊(Communication)、分散式

處理(Distributed Processing)，以及分散式資源共享(Distributed Resource Sharing)。廣域網路則是透過公眾通信設備，將地理分佈廣泛的使用者相互連接起來之網路。

A. 區域網路

就區域網路的技術來看，又可分為有線傳輸及無線傳輸，有線的區域網路之架構主要包括乙太網路(Ethernet)、拱型網路(ARCnet)、記號環網路(Token-Ring)、光纖網路(FDDI)等，經過多年技術演進及競爭，乙太網路由於具備成本低廉與安裝容易等優點，因此，目前全世界超過 80%的網路是採用乙太網路，成為區域網路之主流。而乙太網路的產品則包括網路卡(Network Interface Card；NIC)、集線器(Hub)、交換器(Switch)，另外，路由器(Router)則為區域網路與廣域網路之介接設備。

而無線區域網路近年來隨著價格下降，市場接受度大增，成為成長速度驚人的網路產品，就技術而言，目前主要的傳輸規格包括 IEEE 802.11x、Home RF 及 Hyper LAN，其中 802.11x 系列產品在國際大廠相繼支援(Intel 之 Centrino 系列全面支援)及價格快速下降下，目前已成為無線區域網路之主流規格，其中主要又可細分為 802.11a、802.11b 及 802.11g 等規格，而產品則包括無線網路卡(WLAN Network Interface Card；NIC)、無線基地台 AP(Access Point)、無線交換器(Wireless Switch)，及無線路由器(AP+Router 之功能整合)。

就未來技術演進而言，隨著網路傳輸資料內容由以往單純的數據資料，逐漸增加至影像、聲音及數據等資料需求模式，而影像及聲音品質也逐漸朝向高解析的情況下，對於頻寬的需求逐漸增加。就有線的區域網路技術而言，乙太網路(Ethernet)自 1982 年成為 IEEE802.3 標準後，迄今發展已逾 20 年，依傳輸速則可區分為 Ethernet(10Mbps)、Fast Ethernet(100Mbps)、Gigabit Ethernet(1Gbps)、10 Gigabit Ethernet (10Gbps)，目前普遍應用主流規格為 10/100Mbps 及 1Gbps，其中 Gbps 自 2004 年起價格快速下滑，已經逐漸普及，而 10 Gbps 應用範圍主要為骨幹網路或伺服器端。隨著光纖技術精進，10 Gbps 之傳輸距離最遠可達 40 公里，在成本優勢下，未來可使用於都會區域網路，甚至延伸至廣域網域。

各種乙太網路傳輸距離比較表

種類	Ethernet	Fast Ethernet (快速乙太網路)	Gigabit Ethernet (超高速乙太網路)	10 Gigabit Ethernet
傳輸速率	10Mbps	100Mbps	1,000Mbps (1Gbps)	10,000Mbps (10Gbps)
IEEE 通過時間	1983 年 6 月	1995 年	1998 年 6 月	2002 年 6 月
傳輸距離	雙絞線 (Cat 5 UTP)	100 公尺	100 公尺	-
	雙絞線/同電纜 (STP/Coax)	500 公尺	100 公尺	-
	多模光纖 Multi-mode Fiber	2 公里	412 公尺(半雙工) 2 公里(全雙工)	500 公尺 300 公尺
	單模光纖 Single-mode Fiber	25 公里	20 公里	5 公里 40 公里

資料來源：中信證券整理

在無線區域網路主流技術 802.11x 系列上，802.11a、及 802.11g 目前已為市場普遍採用，為了在有限的無線頻譜帶上增加資料傳輸量，目前業界正積極研擬下一代無線傳輸技術 802.11n，其主要的規格核心技術為『多重輸出及多重輸入』(Multiple input and multiple output，簡稱 MIMO)，預計 2006 年將有相關產品推出，並期望開始取代 802.11g 的無線產品，成為新一代無線區域網路的主流規格。

標準	802.11a	802.11b	802.11g	802.11n
最快速率	54 Mbps	11 Mbps	54 Mbps	+100 Mbps
頻帶	5 GHz	2.4 GHz	2.4 GHz	2.4-5 GHz
傳輸距離	70m	100 m	100 m	+100m
IEEE 認證	1999 年	1999 年	2003 年	2007 年(E)

Source : IEEE , 2005/08

B. 廣域網路

隨著網際網路的興盛，全球網路人口數增加，早期即因此帶動類比數據機(傳輸速率最高為 56Kbps)之需求。但隨著多媒體內容產業蓬勃發展，寬頻網路產品快速取代類比數據機，全球寬頻用戶人數正迅速成長中，而寬頻網路就其傳輸之特性可分為有線及無線寬頻技術，在有線的寬頻接取技術主要有 xDSL、Cable 與 FTTH(光纖到府)，而在網路傳輸的架構中，主要可分為核心(Core)、都會(Metro)、接取(Access)等網路應用與技術，其中 xDSL 與 Cable 由於具有價格較便宜、安裝簡易及涵蓋網路較廣等優勢，而成為目前運用最廣泛的寬頻接取技術。而無線的廣域寬頻接取技術主要有 3G(WCDMA、CDMA 2000)、802.20 及目前由 Intel 等國際廠商主推的 WiMAX。

①xDSL 技術

憑藉著技術成熟、成本低、電話線路普及(免佈線)等優勢，xDSL 目前為接取寬頻之主流。與區域網路所面臨頻寬需求持續增加一般，xDSL 接取技術目前亦積極朝向更大的頻寬發展，目前發展至 VDSL2 之技術，可以有效達到 100Mbps 的上下頻寬，由於 VDSL2 具有相容於 ADSL 技術、不錯的距離速度比及可以有效成為光纖技術的延伸，目前已開始獲得電信業者採用。一般泛稱的 xDSL 接取技術比較如下表：

xDSL 技術比較

技術	最大上傳速率 (Mbps)	最大下載速率 (Mbps)	主要傳輸距離 (feet)	調變技術
ADSL	1	8	18,000	DMT
ADSL2	1	12	18,600	DMT
ADSL2+	1	24	18,600	DMT
SHDSL	2.3	2.3	22,000	TC-PAM
VDSL	6	52	5,000	DMT/QAM
VDSL2	100 (對稱)	100 (對稱)	6,000	DM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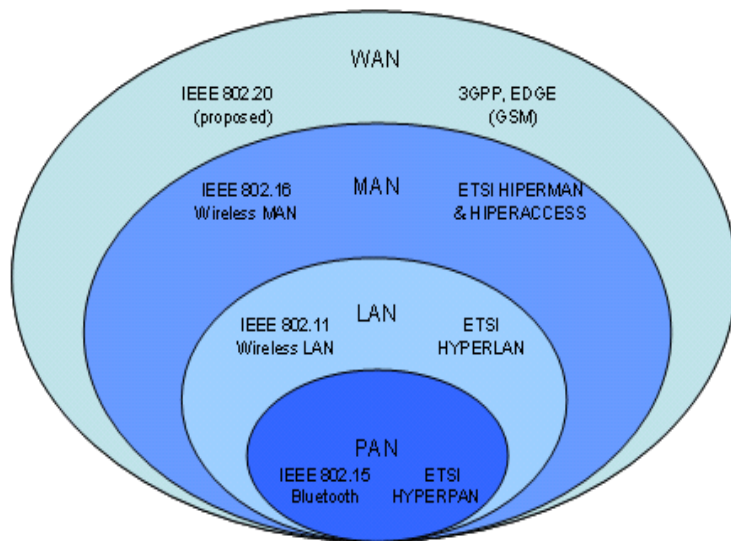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拓璞產業研究所，2005/04

②WiMAX

WiMAX (World Interoperability for Microwave Access) 是一基於 IEEE 802.16 標準的寬頻無線接取城域網 (Broadband Wireless Access

Metropolitan Area Network, BWAMAN) 技術。在 IEEE 制訂的四種無線通訊技術標準規格中，是屬於應用在都會區域網路 (Metropolitan Area Network, MAN) 的一種寬頻無線接取技術，其目標是提供一種在都會區域網中一點對多點的多使用者環境下，可有效地相互操作的寬頻無線接取方式。WiMAX 技術和 3G 技術，由於定位不同，二者存在很大差異，儘管 WiMAX 傳輸速率可達到 3G 的 10 倍甚至更高，且其覆蓋範圍用低階調製時可與 3G 匹敵甚至更遠，但 3G 標準主要是以 WWAN(Wireless WAN) 為基本模式，以公眾語音及多媒體資料為內容，並以在全球範圍內漫遊的個人手機終端做為其基本市場定位。簡而言之，3G 系統仍是以語音為主，資料傳遞為輔的模式，在現階段與 WiMAX 的潛在市場仍有明確區隔。

IEEE 制訂的四種無線通訊技術標準



Source : IEEE、Intel

近年來積極跨入無線通訊領域的 CPU 大廠 Intel，在以 Centrino 成功推廣基於 IEEE802.11 標準的無線區域網路後，現正把矛頭指向 WMAN(Wireless MAN)的 IEEE802.16，透過 WiMAX Forum 的影響力擴張並結合各區域主要電信系統業者，加速 WiMAX 技術的商用化正是其主要發展策略。WiMAX Forum 早在 2001 年就由 Intel、Nokia、Alvarion 等相關無線通訊領域業者創立，初期成員只有六十幾位，其過程中雖一度因產業前景的不確定性而曾引發 Nokia 等業者退出，不過隨著產業趨勢逐漸明朗，這些重量級業者已紛紛回籠，加上 Samsung 等具影響力的新興業者加入，成員目前已擴張至 150 家以上的業者，範圍涵蓋晶片公司、設備廠商與電信系統業者，而未來 WiMAX 將逐漸朝向可移動性的方向推進，甚至包括跨區漫遊能力，為目前最受矚目的無線寬頻技術之一。

IEEE802.16 主要衍生標準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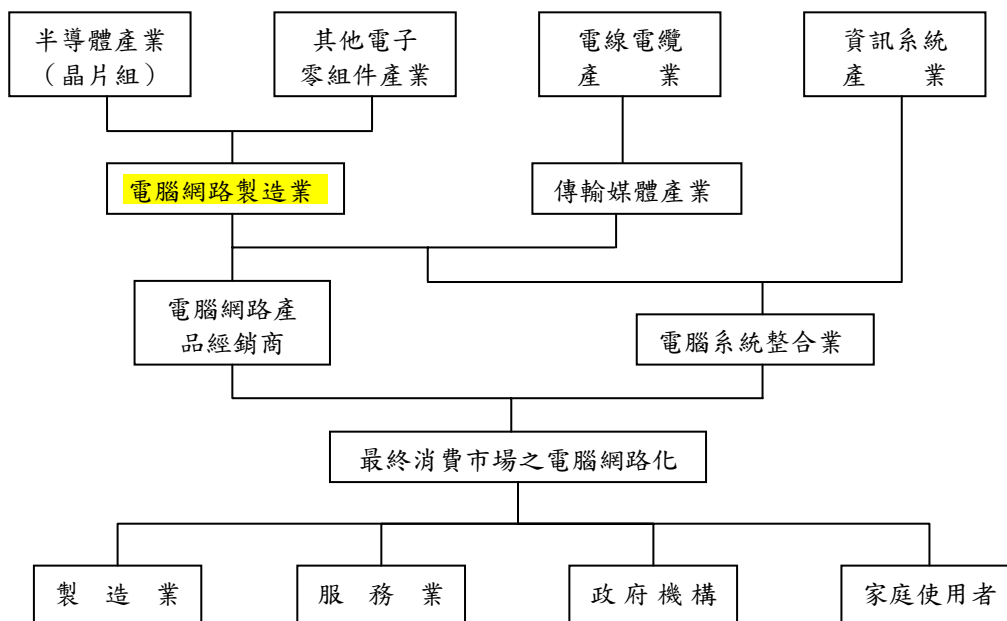
	802.16	802.16a/802.16REVd	802.16e
Completion date	Dec 2001	802.16a: Jan 2003; 802.16REVd: Q3 2004	Q3 2004
Spectrum	10 to 66 GHz	<11 GHz	<6 GHz
Channel conditions	Line of sight only	Non line of sight	Non line of sight
Bit rate	32 to 134 Mbps (28-MHz channelization)	75 Mbps max (20-MHz channelization)	15 Mbps max (5-MHz channelization)
Modulation	QPSK, 16QAM, 64QAM	OFDM 256 subcarriers, QPSK, 16QAM, 64QAM	Same as 802.16a
Mobility	Fixed	Fixed	Pedestrian mobility, regional roaming
Channel bandwidths	20, 25, and 28 MHz	Selectable between 1.25 and 20 MHz	Same as 802.16a with uplink subchannels
Typical cell radius	1 to 3 miles	3 to 5 miles (30 miles max based on tower height, antenna gain, and power transmit)	1 to 3 miles

Source : WiMAX Forum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明泰科技為網通產業代工廠商，主要業務為相關網通產品的專業設計及製造代工服務，其產業上游包括 IC 及其他零組件(PCB、機殼、主被動元件...等)，而主要客戶為網路產品廠商，而其終端應用領域包括所有需要連網設備的個人、企業及政府單位。該公司所屬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如下圖所示：

網通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



(3) 產品發展趨勢

A. 乙太網路將延伸至廣域網路

近年來由於光纖傳輸技術進步，以及 10GbE 規格的制訂，在低成本、容易升級、互通性佳、管理簡單等優點，乙太網路其應用範圍可從區域網路、都會網路 (Metropolitan Area Network, MAN)、儲存網路 (Storage Area Network, SAN)，以至於廣域網路。

B. 802.11 將成為家庭網路主流

隨著 802.11a/b/g 標準陸續問世，WLAN 相關 QoS 與 Security 的機制亦逐漸成熟，使得 WLAN 在家庭應用快速普及，在企業應用亦逐漸提升，有鑒於家庭寬頻普及率日漸增加，家庭網路需求應運而生，802.11 系列之 WLAN 技術將成為家庭網路市場之主流。

C. VoIP 因寬頻網路普及而增溫

VoIP 技術起源於 1995 年，語音通訊可藉由 Internet 而不經過公眾電話網路 (Public Switched Telephone Network, PSTN) 傳送。2000 年以來，隨著寬頻網路日益普及，以及多媒體相關技術進步，使得網際網路電話加速發展，更由於網路通訊費用低廉可節省大量電話費，以及提供更多元化多媒體通訊能力，例如影像、簡訊等，因而使得 VoIP 相關產品逐漸成為全球電信服務業者與設備廠商關注的焦點。引述資策會資料，展望 2005 年 IP Phone、VoIP Router 及 IAD，將成為我國 VoIP 三大高成長產品。

D. 通信協定 IPv6 將取代 IPv4

目前 Internet 所使用之通信協定為 IPv4，位址空間僅有 32 位元，預估在 2005 至 2011 年間會用完，而 IPv6 為國際網際網路標準組織 IETF 所訂定的新一代網際網路通信協定，除了有 128 位元充足位址空間，亦增添了許多新的優點，如自動網路芳鄰找尋 (Neighbor Discovery) 與自動定址 (Auto-configuration) 機制，簡化使用者 IP 位址設定，且增加了訊務等級 (Traffic Class) 和訊流標記 (Flow Label)，用以支援品質保證 (QoS) 與即時訊務之需求，同時在協定的本身也定義了 IP 安全機制等。同時 IPv6 亦考量無線行動機制之需求 (Mobile IPv6)，將與未來 3G 及無線行動網際網路之發展息息相關。

(4) 競爭情形

本公司的產品線極為齊全，包括有都會網路交換器、區域網路交換器、寬頻網路產品、無線網路產品與數位家庭產品。在交換器方面，本公司擁有自行研發的軟／硬體，是國外一流廠商的供應商，例如：D-LINK、IBM、Intel、HP、Extreme、Nortel、NEC、Fujitsu 等。主要競爭廠商為智邦。在寬頻網路產品部份，主要競爭廠商是合勤與亞旭。本公司擁有較寬廣的技術，如網路安全、網路語音、高階路由器、網路影音、網路儲存等，在產品逐漸收合 (Convergent，即集眾多功能於一機) 的時代，本公司的產品極具有未來性，在無線區域網路方面，供應國外一流廠商包括有 D-Link、NEC 等，競爭廠商有建漢、正文等。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承續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時期之研發經驗與實力，繼續投入新技術與產品之研發，成為優質的網路通訊產品之專業研製廠商（OEM/ODM），銷售對象涵蓋 Fujitsu、NEC、Huawei、Extreme、IBM 及友訊科技等國際知名品牌通路商、國際性系統整合及設備商，94 年第三季本公司銷貨予系統整合廠商之比重已達 54.37%，所售產品包括 L2/L3 網管型交換器、整合接入設備 (IAD)、802.11 系列路由器(WLAN Router)、網路語音電話(VoIP Phone)... 等高階產品。另在配合政府電信國家型科技計畫之第二期規劃中，本公司躋身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公司，專注研發期能達成我國通訊產業 97 年度晉升全球十強之列的計畫目標。本公司 93 年度銷往歐、美、日等先進國家之網通產品比重已達總銷貨金額之 55%，技術更深獲網路通訊技術高度發展之日本廠商肯定與信賴，是以本公司之網路通訊產品研發技術層次實已領先同業水準。

(2) 研究發展概況

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8 月 16 日分割設立後即承接友訊科技全部之研發部門及人員，本公司非常注重產品的研究發展，其主要技術來源係以自行研發為主，每年均投入大量人力及資金來開發更高階高速的全系列網路產品。為維持產業競爭優勢，本公司研發團隊持續致力新世代網路通訊產品之開發，未來之研究發展方向如下：

A. 網路交換器產品

隨著網路傳輸資料由數據資料逐漸涵蓋影聲致傳輸速率之需求逐漸增加，企業個人電腦內建 Gigabit 乙太網路、企業網路主幹之升級，及交換器技術正值目前處於 10/100 M 交換器與 Gigabit 交換器的世代交替，Gigabit 交換器將逐漸成為市場之主流等因素驅動下，整體中、高階交換器產品可望成長，而台灣廠商受到大陸廠商的快速加入 10/100M 交換器的競爭，未來將成長動力集中於 Gigabit 交換器。另網路通訊產品朝向多功能高整合度發展及光纖傳輸技術之進步，整合 VDSL 及 FTTH(光纖到府)等廣域網路技術或融合新興技術之功能多元化交換器，其市場需求將增加。

B. 寬頻網路產品

目前潛力市場為中國大陸、東歐、中南美及印度等區域；另由於 xDSL 多採電信標案的商業模式，致使 xDSL 之單價與毛利下滑。投入寬頻網路產品之研發，透過傳輸頻寬與傳輸速度之提升，進而支援隨選視訊及互動電視等高頻寬需求之應用服務，逐步實現多媒體、即時性、互動式影音資料傳送等服務內容，整合路由器、無線網路等多項功能之產品並強化作業之穩定性，如 IAD(整合接取設備)之持續研發，及融入新興技術如 VoIP（網際網路語音通訊）等。

C. 無線網路產品

基於本公司專長之 Internet Protocol 開發能力，本公司將在無線區域網路

相關產品中加入 VoIP、VPN 及 WDS (Wireless Distribution System) 等功能，以發展企業用的無線區域橋接器 (Access Point) 及點對點、點對多點的傳輸應用。此外，本公司將更進一步結合既有的路由器、交換器、及 ADSL 寬頻技術，開發無線 Residential Gateway 產品。另亦逐步觀察與發展下一代之無線傳輸技術 802.11n，以「多重輸出及多重輸入」(multiple input and multiple output 簡稱 MIMO) 主要規格核心技術，與 WiMax 及 3G 之無線廣域頻寬接取技術之應用。

(3) 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研發部門人員之學歷分佈、平均年資如下:

單位：人

學歷	91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碩士以上	-	180	210
大學(專)	-	190	265
其他	-	0	13
合計	-	370	488
平均年資(年)	-	4.50	4.00

為了針對網路通訊產業日新月異的產業特性，及追求高附加價值的 ODM 業務，一向積極徵募培育優秀的研發人員，團隊成員之學歷 97% 為大學(專)以上，且其中擁有碩士學歷之員工比例達 43% 以上，研發人員素質堪稱良好。且為提供具競爭性產品，於 93 年初更將原隸屬製造處之製程改善單位轉至研發中心，以提升製程效率、提高產品品質及有效控制生產成本。另一方面，本公司藉由完善的員工福利及升遷制度，凝聚員工的向心力，故研發人員平均年資達四年(含分割前年資)以上。

(4) 歷年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2 年度(註)	93 年度
研發費用	354,266	971,434
營收淨額	937,766	13,981,500
佔營收淨額比例	38%	7%

註:因分割設立基準日為 92 年 8 月 16 日，故該年數字較不具比較性意義

(5) 開發成功之技術及產品

產 品 名 稱	說 明
IPv6 Home Gateway (IPv6 家庭閘道器)	①為台灣業界第一個取得 IPv6 認證之產品 ②為全世界第 26 個取得 IPv6 認證之產品 ③可為 user 在家庭裡取得最高效率的 IPv6 交換功能
L3 Gigabit Switch (第三層千兆堆疊式交換機)	①提供企業高速 Gigabit L2/L3 交換功能 ②提供超高速 10 Gigabit 作為相互堆疊連接介面
6-band DMT-based EoVDSL Switch (6 頻帶乙太網路超高速數位 用戶迴路)	①為目前業界所有 DMT-based EoVDSL 產品中， 績效佳 ②可以提供 100M(下傳)/50M(上傳)之效能

無線設備管理交換機	為所有接於此交換機的無線天線設備，提供最優良且實用的管理介面。
第三層千兆全光纖交換機 (12/24/48 ports)	提供都市區域網路的匯聚第三層交換機
高效能防火牆	提供防火牆、寬頻管理、VPN、路由、上連備份等功能於一機
GE-PON Switch (GE-PON 交換器)	被動式光纖網路局端交換器，提供光纖到府接取功能以及完整第三層交換器能力
Wireless IAD (無線整合接取設備)	提供數據、語音及多媒體傳輸等功能於一機，有區域網路(LAN)介面及無線網路(WLAN)介面
10G Switch	提供企業超高速 10G 匯聚能力及完整 L2/L3 交換功能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在行銷方面：厚植研發技術，掌握市場脈動，並透過品質、價格及彈性調整生產線等策略，以成為專業之電腦網路設備 ODM 廠商。

在產品發展方面：將全面朝向降低成本、增加附加價值及擴大市場占有率目標邁進，並與主要晶片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盡速取得相關技術資料，了解客戶需求，盡快完成高效能低價格之產品。

在財務方面，強化內部管理，增加營運效率及效能。

(2) 長期發展計畫

在行銷方面：積極爭取歐美、日本及大陸地區等國際大廠訂單，擴大營運規模，成為國際知名廠商。

在產品發展方面：結合寬頻上網技術、無線區域網路、VoIP 分封語音技術，以及交換器之整合應用。

在財務方面，配合營運規模，靈活彈性運用資本市場，以降低資金成本、分散財務風險。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銷售地區	93 年度
亞太	37.61%
美洲	19.56%
歐洲	12.70%
其他	5.39%
小計	75.26%
內銷	24.74%
合計	100.00%

註：銷售（提供）地區，以銷貨地點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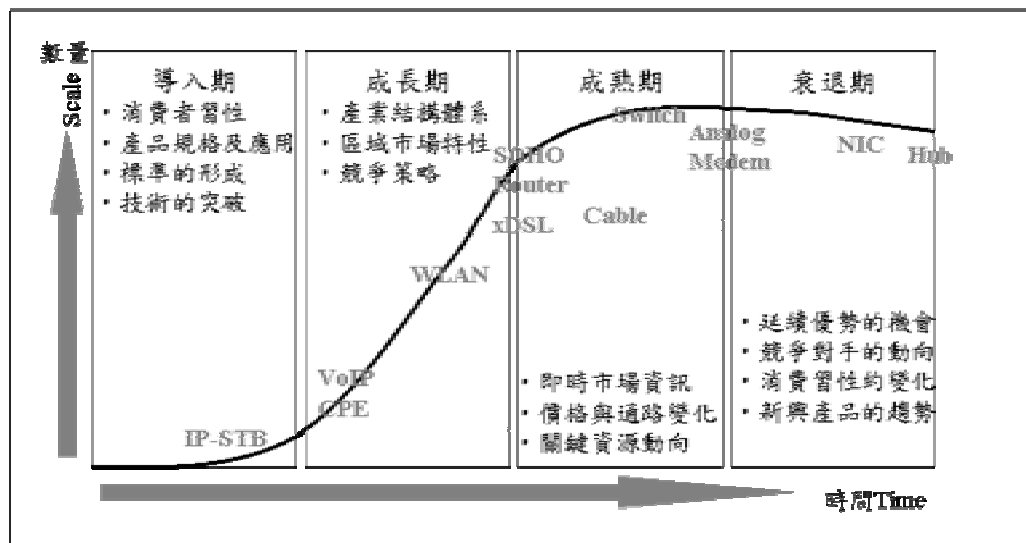
(2) 市場佔有率

依據資策會 MIC 資料(產值產量)分析，93 年本公司各產品線在台灣網路通訊設備產業的市場佔有率：網路交換器產品約為 21%；寬頻網路產品約為 18%；網路語音產品約為 21%；無線網路產品約為 6%。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資策會之資料顯示，我國網路通訊產業在 2004 年進入另一個階段的轉戾點，也開始了產品世代交替。以往台灣廠商之網通產品主力如類比數據機、網路卡及集線器，已經開始進入衰退期，如網路卡受主機板內建(LOM)的影響、集線器及類比數據機被交換器及寬頻數據機取代，佔國內生產已經不高。而目前生產的主力產品如交換器、寬頻數據機(xDSL、Cable Modem)則進入成熟期，出貨單價及毛利開始受到一定程度的擠壓。然而隨著網路技術不斷推陳出新，未來為數可觀的新興產品仍將持續快速進展，如 Wireless Switch、GE-PON、Wireless IAD、VoIP 及 IP STB 等。因此就網路產業而言，新興產品不斷取代舊有產品。至於明泰科技則因長久以來即投入網通產品的研發及生產，對於上述各項產品皆有資源投入，因此受到所謂替代產品的影響應尚屬有限。

數據通訊產品生命週期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 經濟部 IT IS 計畫，2005 年 3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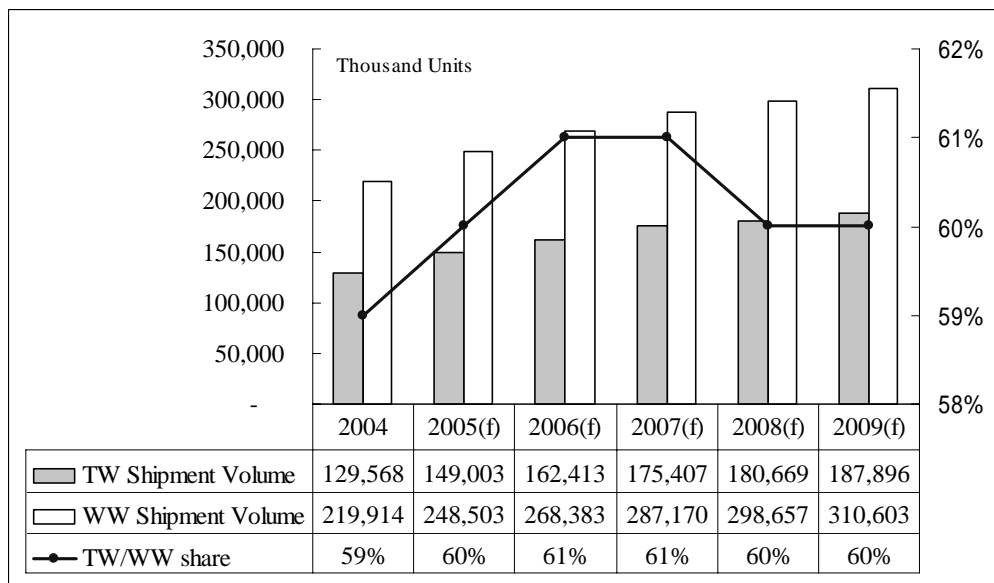
A. 交換器市場

乙太網路產品線包括網路卡(NIC)、集線器(HUB)及交換器(Switch)。目前除交換器外，其餘產品皆已進入衰退狀況，因此以下僅針對交換器市場狀況進行分析。目前思科(CISCO)仍是全球交換器的領導廠商，其他廠商大致可分為技術專精型(如 Extreme、Enterasys 及 Foundry 等廠商)、中階企業產品型(如 HP、Dell 及 3Com)及品牌零售型(如友訊科技、Linsys 及 Netgear 等)，而明泰科技定位為上述廠商的專業設計代工廠(ODM)。

就交換器技術而言，過去二年因值 10/100M 交換器與 Gigabit 交換器的世代交替，預估 2009 年 Gigabit 交換器將成為市場之主流。台灣廠商受到大陸廠

商快速加入 10/100M 交換器的競爭，未來成長動力將集中於 Gigabit 交換器，但台灣之市場佔有率估計將於 2007 年起開始出現停滯。未來幾年全球及台灣廠商的出貨預估如下圖。

2004~2009 我國及全球交換器產量預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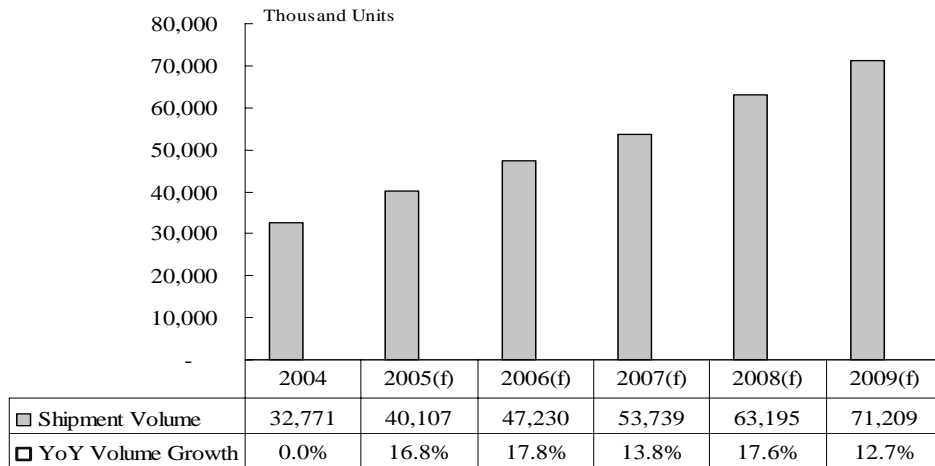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經濟部 IT IS 計畫，2005/03

B. 寬頻網路

寬頻網路用戶端技術主要有 xDSL、Cable 及 FTTH 等，其中又以 xDSL 佔其大宗，各區域市場 xDSL 普及率不同，因此發展速度亦有所不同，西歐地區雖已達一定普及率，但相較於日韓等國，未來仍有相當大發展空間，而亞洲地區未來之潛力市場將是中國大陸，美國則是目前受 MSO 業者(有線電視業者)競爭而發展較不順遂的地區。但是在新興國家如東歐、中南美及印度，未來 xDSL 的用戶成長率將是最快的地區，因此 xDSL 仍將是有線寬頻接取的主流技術。

2004 年我國 xDSL 設備佔全球出貨便已高達 74%，而 xDSL 大多採取電信標案的商業模式也使得 xDSL 之單價及毛利快速下滑；至於新興的寬頻技術如 FTTx 及中國大陸業者如大亞、同維等的興起，也是未來我國 xDSL 設備成長的負面因素。根據資策會之統計預測資料，未來幾年內 xDSL 仍將維持兩位數以上的成長率。

2004~2009 我國 xDSL 用戶端產量預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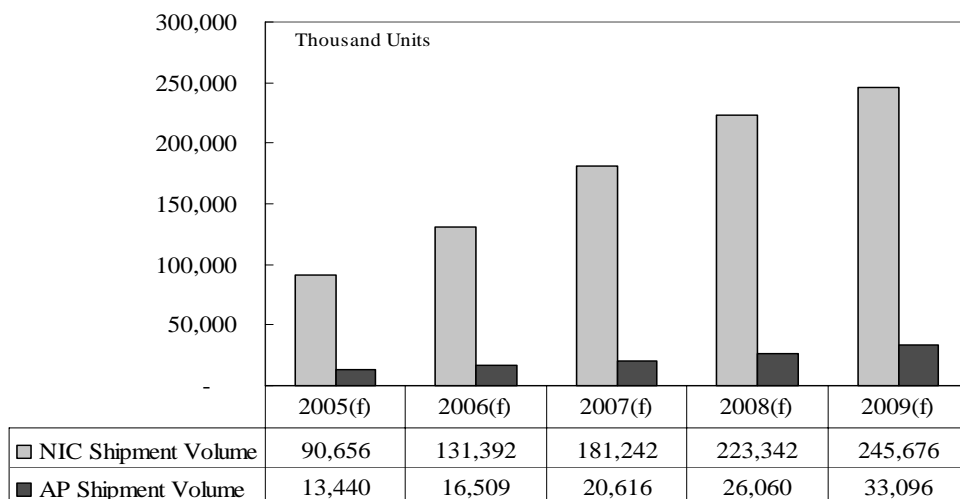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經濟部 IT IS 計畫，2005 年 3 月

C. 無線區域網路

近年無線區域網路不論在企業或家庭市場，皆有快速成長的新興網路技術。在家庭市場部分，隨著 2007 年起數位電視及數位廣播陸續開播，家庭數位無線化之需求將持續引爆，而企業市場隨著 VoWLAN(Voice on WLAN)及 WLAN Switch 的陸續推出，亦將持續增溫。

隨著 WLAN 產品的價格普及化後，WLAN 產品與寬頻數據機、可攜性產品及數位家電整合性應用已持續發生，未來幾年仍將快速發展。而我國廠商無論在零售通路品牌及內建模組皆佔世界重要地位，資策會預估在 2004 年至 2009 年期間 WLAN 仍將有 28% 左右的年成長水準。

2004~2009 年我國 WLAN 產量預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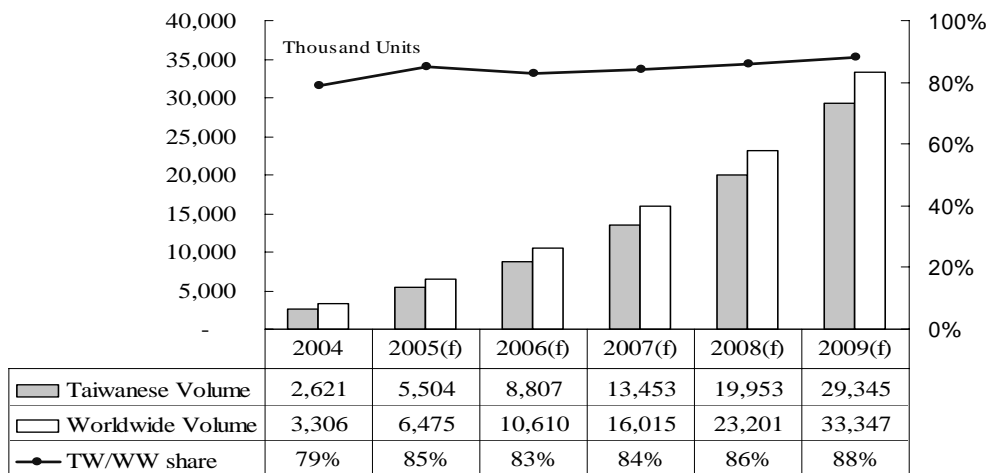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經濟部 IT IS 計畫，2005/03

D. 其他新興產品

隨著網路科技持續進步，如 VoIP、WiMAX 等新技術將持續進入市場應用階段，其中又以 VoIP 技術最受市場矚目。根據資策會資料顯示，未來幾年台灣廠商出貨的 VoIP 電話、IAD、VoIP Router 等 VoIP 產品線將快速發展，其中

如 IP PHONE 至 2009 年臺灣的產量即可望大幅成長至 29,235 仟具，為 2004 年的 11.2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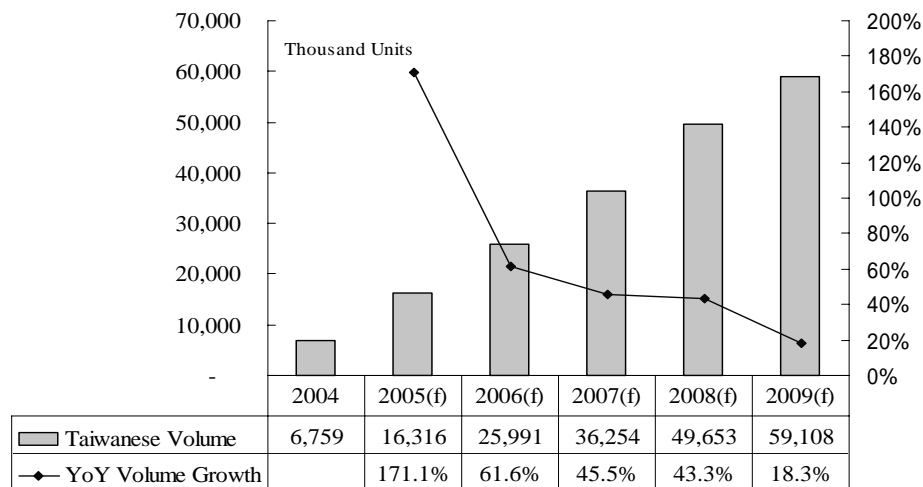
2004~2009 年我國 IP PHONE 產量預估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經濟部 IT IS 計畫，2005/03

除了 IP PHONE 產品線外，如 IAD、VoIP Router 等其他產品線至 2009 年止，仍將有 54.3% 的年複合成長率，均為未來快速發展的網通產品。

2004~2009 年我國 Residential VoIP 產量預估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經濟部 IT IS 計畫，2005/03

(4) 競爭利基

A. 產品多元化

本公司產品線齊全完整，包含企業網路及都會網路產品、寬頻網路產品、無線網路產品、數位家庭網路產品、網路安全性產品、網路電話產品、網路儲存產品等大類，範圍從基礎到高階之網路通訊各項產品皆涵蓋，堪稱國內網路通訊產品線最完整之廠商，且目前全球網通產品之界線已模糊，朝向多功能高整合度產品發展，本公司完整產品線之研發技術、研製能力及銷售市場等，皆能增加競爭優勢。

B. 優質研發團隊

本公司研發團隊實力卓越，研發人員總數約占全公司人數 36.3%左右，且於網路通訊領域之研發經驗豐富，面對市場瞬息萬變的需求，亦能領先業界推出最新產品，符合本公司追求新產品高獲利之營利目標，及提供給客戶品質優良之市場需求產品。

C. 專業研製能力

憑藉著本公司研發實力深厚之背景，以及多年來為國際大廠代工製造之豐富經驗，附以產品線的完整齊全，使本公司成為國內網路通訊產品之專業研製廠商（ODM）佼佼者，因應未來網通產品之多功能高整合發展趨勢，極具市場競爭潛力。

D. 採購議價能力

本公司係屬專業代工設計公司，產品線完整且量大，且新竹與大陸子公司兩地之原物料係採聯合議價採購方式，可節省產品原料成本，增加本公司之產品價格市場競爭力。

E. 生產成本控制能力

本公司除新竹生產據點外，亦利用中國大陸較低廉之勞力與生產基地優勢考量，由台灣接單，海外轉投資大陸東莞廠負責生產較成熟之產品，且完整之產品測試及嚴格的品質控管，使產品良率幾近 100% 而獲益，產品成本獲得控制，增加市場競爭力。

(5)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① 網路產業前景深具成長潛力

網路通訊技術發展，大幅改變人類生活，甚至商業交易模式，其方便性、快速性、安全性、趣味性及多元性等功能已深植人心，因此隨著通訊技術上不斷突破，以及市場對於通訊產品品質要求更高，可以預期網通市場之發展將持續成長，且產品趨勢將走向小型化、高速化、無線寬頻等多功能整合性、簡單平民化，以及價格具競爭性產品。

② 國際大廠逐漸釋出訂單

網路通訊產品之市場變化極劇，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市場價格競爭激烈，廠商為刺激市場需求不斷降價求售，因此產品晶片模組化已成趨勢，造成許多國際大廠漸漸退出此市場，或尋找代工廠商，而同時擁有製造能力與研發技術之台灣廠商，遂成為國際大廠理想之代工合作對象，本公司因研發製造技術卓越，有助公司 OEM/ODM 業務之拓展。

③ 深耕日本市場

日本 DSL 用戶數乃為全球第二名，ADSL 市場已趨於飽和，目前朝著 ADSL2/ADSL2+、VDSL、Wireless ADSL Router、VoIP 等更高階服務技術發展，且日本政府強力推行新版通訊協定 IPv6，進軍日本市場對台灣廠商而言，無疑是一項重大挑戰。而本公司深耕日本市場成績斐然，銷售寬頻整合接入設備(IAD)已達百萬台，技術深受日本大廠 Fujitsu 等肯定，在

良性驅策下，對本公司研發能力提昇有相當助益。

B. 不利因素

① 產業競爭激烈，毛利率逐漸壓縮

網路產品之生命週期因資訊市場快速改變而顯短暫，價格日趨下滑，而原物、料因受景氣回升而逐漸上揚，同時國內勞力、成本亦有逐年調漲趨勢，產品毛利率受到壓縮，降低公司獲利能力。

因應對策

加強本身研發實力，以提昇 ODM 業務比重，增加公司附加價值，建立產品口碑；並就目前用戶端(CPE)產品的基礎上，逐漸朝向毛利率較高之局端(CO)產品發展，以拓展完整產品線，將可提供客戶一次購足服務，增加公司的商機，同時利用先進之 ERP 內部管理系統，提昇整體營運效率和生產力。

② 網路通訊軟體人才不足

在全球電信自由化及網際網路技術帶動下，通訊產業快速蓬勃發展，硬體技術趨於透明，而軟體技術成為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之關鍵因素，在各製造廠商對人才需求甚殷情況下，衍生產業發展人才不足之問題。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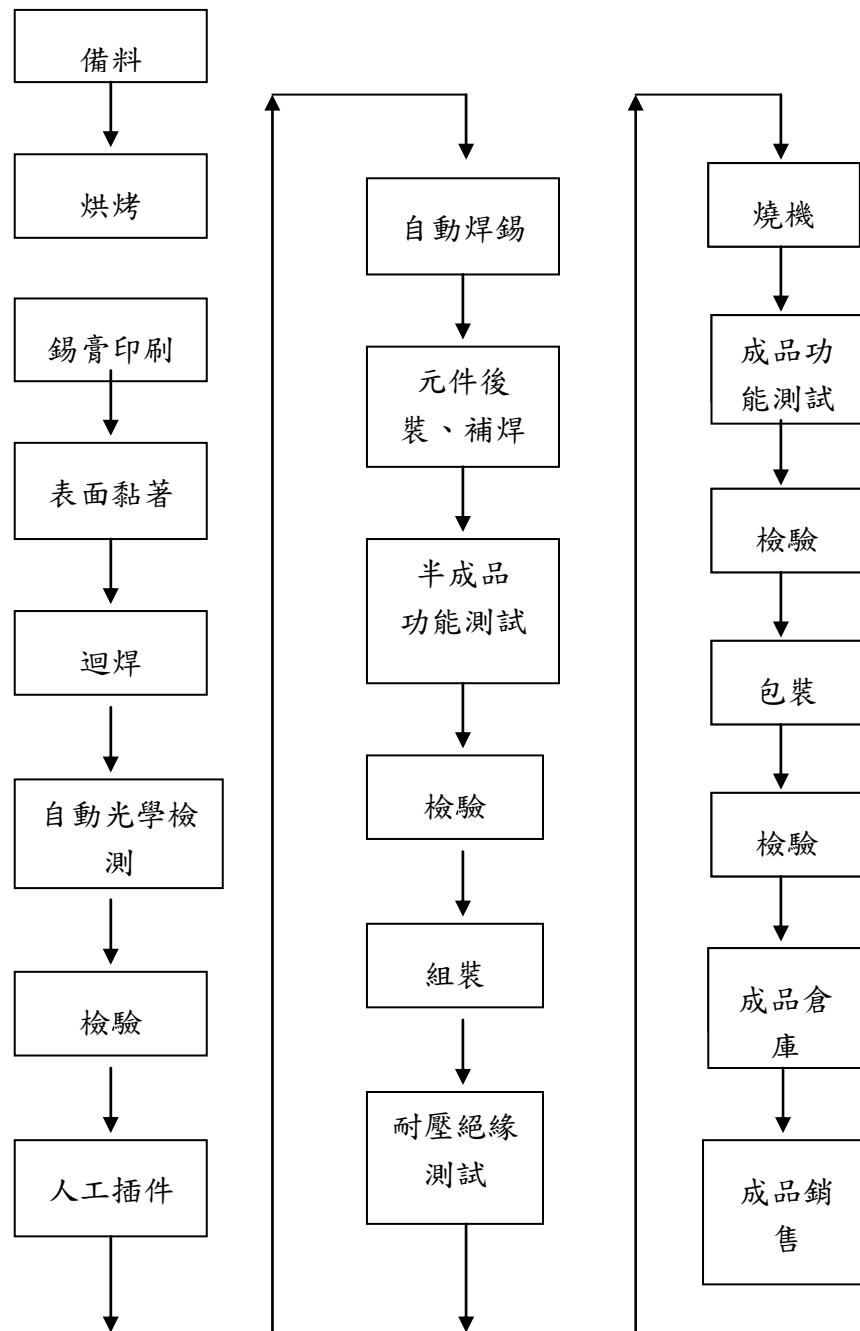
建立良好工作環境、規劃完善教育訓練、訂定員工分紅入股制度及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提升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並於校園徵才中發掘優秀明日之星，且積極向印度、中國延攬優異軟體研發人才，以解決人才荒之問題。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類別	重要用途
網路介面卡	為連結一般個人電腦成為網路之基本元件。
交換器	為一具有多埠橋接器功能的網路交換設備。
數位用戶迴路相關設備	主要包含一系列的非同步用戶迴路數據機 (ADSL modem) 以提供寬頻快速上網服務。
無線網路	提供符合 Wi-Fi 標準之無線網路卡及存取橋接器，做為網路連線或撥接上網應用之設備。
網路電話相關產品	提供網路語音閘道器相關產品，讓使用者利用一般電話機即可透過網路使用通話服務；另外亦提供網路電話機可直接連上網路使用降低通話成本。
數位家庭設備	結合各種語音、影視，利用 MPEG1/2/4 動態影像壓縮標準技術在多媒體影像傳輸的設備上，提供家庭生活及娛樂等各方面需求。
網路安全產品	提供防火牆 (Firewall)、虛擬私有網路 (VPN)，頻寬負載平衡 (Load Balance) 等產品，以維護網路使用安全設備。
多功能閘道器	整合無線網路、寬頻網路技術、路由技術等產品，為一具多功能閘道器設備。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印刷電路板（PCB）、IC類零件及變壓器（DC-DC），其供應商及供應狀況如下表所示，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合作關係良好，因此原料供應狀況良好。

原料名稱	供應商	供應狀況
印刷電路板（PCB）	佳總、瀚宇博德	供需正常
IC類零件	Marvell、Broadcom、TI、Conexant、Atheros、Intel	供需正常
變壓器（DC-DC）	帛漢、台達	供需正常

4. 最近兩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2年度	93年度
毛利率	63%	18%
變動比率	-	-

本公司92年8月自友訊分割成立，設立初期僅從事代工服務收入，93年始正式接單營運，故92年度與93年度之毛利率並無一致之比較基礎。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2年				93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註1	-	-	-	Broadcom	1,323,991	12.58	無
	其他	-	-	-	其他	9,199,138	87.42	-
	進貨淨額	-	-		進貨淨額	10,523,129	100.00	

註1：本公司自分割設立至92年底止，並無原物料之進貨。

註2：94年度截至第3季止，本公司並無佔進貨淨額10%以上之供應商。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2年				93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友訊科技	937,766	100.00	母公司	友訊科技	6,712,726	48.01	母公司
2	-	-	-	-	D-Link(Shanghai) Limited Corp	1,646,463	11.78	友訊科技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其他	-	-	-	其他	5,622,311	40.21	-
	銷貨淨額	937,766	100.00		銷貨淨額	13,981,500	100.00	

註：本公司92年8月分割設立，且92年度僅有一個客戶，即母公司友訊科技，銷貨總金額為937,766千元。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千片；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92 年度			9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寬頻網路產品	1,512	1,270	2,090,549	7,573	6,058	5,165,090
網路交換器產品	283	238	1,620,924	1,176	941	3,295,835
無線網路產品	1,562	1,312	1,252,660	3,196	2,557	1,796,397
其他	253	212	372,261	2,037	1,629	811,626
合計	3,610	3,032	5,336,394	13,982	11,185	11,068,948

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本公司自分割設立至 92 年底止，僅提供客戶代工勞務服務，本身並無產品銷售行為。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寬頻網路產品		522,601	932,885	5,837,528	4,969,509	
網路交換器產品		259,569	918,540	783,772	3,654,196	
無線網路產品		973,121	870,117	1,850,974	1,431,935	
其他		16,787,965	510,095	15,577,057	694,223	
合計		18,543,256	3,231,637	24,049,331	10,749,863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92 年度	93 年度	94 年 10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間接員工	980	1,036	1,053
	直接員工	544	510	478
	合計	1,524	1,546	1,531
平均年歲		33.23	33	34.06
平均服務年資		4.40	4.90	5.37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07%	0.19%	0.20%
	碩 士	15.89%	16.48%	16.92%
	大 專	50.03%	51.06%	53.1%
	高 中	24.82%	23.37%	21.1%
	高中以下	9.19%	8.89%	8.68%

(四) 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為網路系統設備研發、製造及銷售公司，在生產過程中並不會造成空氣污染問題，非屬行政院環保署公告應檢具空氣污染防治計畫之指定事業機構，因此並無設置指定公告之空氣污染防治設施。本公司於製程中並不會產生廢

水，僅排放員工生活污水，並已取得科學工業園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納管許可，將所有污水匯集後排放至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污水處理廠集中處理，因此亦無設置廢水處理設施。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無須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亦無須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2. 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

本公司所有污染源之排放均以符合法規標準以及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相關規定為首要目標，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任何污染糾紛事件發生。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成立迄今尚無因污染環境而蒙受損失或處分。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目前並無重大環境污染狀況，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均不會造成影響，預計未來二年度亦不會產生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除依法令替員工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亦不時舉辦教育訓練；員工工資除本薪外，另包含職務津貼、班別津貼、全勤獎金等項目，年終並得視公司盈餘狀況發給年終獎金；本公司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員工康樂、藝文及年節生日慰問活動。

（2）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照勞基法訂有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符合條件者得提出退休申請或強制退休，退休金係依工作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月平均薪資計算之，本公司並已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 93 年 1 月 9 日勞字第 0930000638 號函核准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作為未來支付員工退休金之用。

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變更，該條例規劃可攜式之勞工退休金制度，本公司員工可依意願選擇退休金制度。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注重員工福利，勞資間多採溝通協調方式處理問題，故勞資關係

相當和諧。本公司專設勞工安全衛生部，辦理各項安全衛生工作以積極防止職業災害發生，保障員工生命安全與健康。

2.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 自有資產

1. 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資料

94年10月31日

固定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房屋及建築物改良	平方公尺	48,777.52	92.08	940,405	-	817,827	全公司	無	無	有	無

2. 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 租賃資產

1. 資本租賃（達實收資本額之10%或一億元以上者）：無。

2. 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之限制
土地—金山面地段257-11地號	平方公尺	12,000	92.11.03 ~ 111.12.31	每月 568仟元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月給付	不得私自將土地權利之全部或一部供他人使用，亦不得改變其用途或供違反法令之使用
廠房—新竹科學園區園區二路	坪	396.27	94.04.16 ~ 95.04.15	每月 317仟元	友訊科技	月給付	不得私自將廠房之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或以其他變相方法交由他人使用

(三) 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 各生產工廠現況

項目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工廠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七路八號	49,380.15 平方公尺	1,531 人	網路介面卡 網路交換器 寬頻網路產品 無線網路產品 數位家庭產品 其他網路產品	良好

2. 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千片；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品	92 年度				9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寬頻網路產品	1,512	1,270	83.99%	2,090,549	7,573	6,058	79.99%	5,165,090
網路交換器產品	283	238	83.99%	1,620,924	1,176	941	80.02%	3,295,835
無線網路產品	1,562	1,312	83.99%	1,252,660	3,196	2,557	80.01%	1,796,397
其他	253	212	83.99%	372,261	2,037	1,629	79.97%	811,626
合計	3,610	3,032	83.99%	5,336,394	13,982	11,185	80.00%	11,068,948

三、轉投資事業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94 年 09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 公司 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 股利	
Alpha Solutions Co., Ltd.	網路設備進出口販售及技術支援服務	5,543	17,357	1	100%	17,357	權益法	602	-	無
Des Voeux Ltd.	控股公司	15,170	18,201	50	100%	18,201	權益法	1,566	-	無
Alpha Networks Inc. (USA)	本公司在美國地區製造、行銷及採購服務	13,450	16,622	400	100%	16,622	權益法	1,637	-	無
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及電腦設備安裝業等	111,000	56,016	7,100	100%	56,016	權益法	(16,641) (註 5)	-	無
Alpha Holdings Inc.	控股公司	870,692	890,945	1,704	100%	890,945	權益法	(20,828)	-	無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957,008 (註 3)	833,245	50,594 (註 6)	100%	833,245	權益法	(註 2)	-	無
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網路產品進出口貿易	9,828 (USD300 仟元)	11,440	(註 1)	100%	11,440	權益法	(註 2)	-	無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64,581 (USD2,00 0 仟元)	46,444	(註 1)	100%	46,444	權益法	(註 2)	-	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東莞友訊電子有限公司	1.介面卡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2.擴展大陸地區市場	368,088 (HKD85,020 仟元) (註 4)	325,588 (RMB79,547 仟元)	(註 1)	100%	325,588	權益法	(註 2)	-	無
TGC, Inc	網路及電視設備進出口販售業務	16,985	16,985	500	1.84%	16,985	成本法	-	-	無

註1：為有限公司。

註2：已透過子公司認列。

註3：包括先前友訊科技已投資D-Link Asia 218,631仟元。

註4：係包括先前友訊科技透過投資Alpha Holdings轉投資D-Link Asia間接投資東莞友訊HKD 69,387仟元。

註5：投資損益係包含股權淨值與投資成本差異之攤銷。

註6：該股數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二) 綜合持股比例

94年09月30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lpha Solutions Co., Ltd.	1	100%	-	-	1	100%
Des Voeux Ltd.	50	100%	-	-	50	100%
Alpha Networks Inc. (USA)	400	100%	-	-	400	100%
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00	100%	-	-	7,100	100%
Alpha Holdings Inc.	1,704	100%	-	-	1,704	100%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	50,594 (註 1)	100%	-	-	50,594 (註 1)	100%
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註 2)	100%	-	-	(註 1)	100%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註 2)	100%	-	-	(註 1)	100%
東莞友訊電子有限公司	(註 2)	100%	-	-	(註 1)	100%
TGC, Inc	500	1.84%	-	-	500	1.84%

註1：該股數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註2：為有限公司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185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本公司放棄該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合約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2年11月 至111年12月止	園區力行七路8號廠房土地租約	本公司應為符合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四條或第八條規定之園區事業，如不符合，本約應為無效。
廠房租賃合約	友訊科技(股)公司	94年4月 至95年4月	園區園區二路20號	無
專利授權合約	友訊科技(股)公司	93年1月 至96年12月	友訊科技同意將其擁有之專利授權予該公司及該公司關係企業使用	不可轉讓使用權、製造權及銷售權。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一) 九十二年度辦理之現金增資

1. 九十二年度辦理現金增資計畫目的：充實營運資金
2. 現金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2.12.08 園投字第 0920034453 號函核准。
3. 現金增資計畫變更之日期：無。
4.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900,000 仟元。
5.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 5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新台幣 18 元溢價發行，共募得新台幣 900,000 仟元。
6. 新增、汰舊換新機器設備預計安置地點：不適用。
7. 未支用資金用途：存放於金融機構。
8. 計畫項目、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運用進度
			93 年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93 年第一季	900,000	900,000

9.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二) 執行情形

1. 執行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93 年第一季止累計資金運用情形
	支用金額	預計	900,000
充實營運資金			實際
	執行進度		100%
		預計	100%
		實際	100%

2. 效益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2 年 12 月 31 日(註)	93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財務資料	負債總額		264,560	3,116,391
	營業收入		937,766	13,981,500
	每股盈餘(元)		0.23	2.87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3%	19%
	營業利益	佔實收資本額比例	23%	40%
			25%	31%

註：依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92年度財務報告計算，由於該公司係於92年8月16日分割設立，故至92年12月31日止僅營運約一季

效益說明：

本公司自分割設立後為因應逐步擴大的代客研發製造營運規模，故辦理該次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而由上表得知，本公司增資後93年度的營運及獲利能力即呈現明顯成長，可見增資效益已經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

(一) 資金來源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200,000 仟元。

2. 資金來源

(1)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面額為新台幣 1,200,000 仟元

(2)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如未足額發行，導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則以銀行借款或自有資金因應。

3. 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5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產品/技術研究發展	95.12.31	810,000	210,000	170,000	200,000	230,000
充實營運資金	95.03.31	390,000	390,000			
合計		1,200,000	600,000	170,000	200,000	230,000

4.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產品/技術研究發展：預計之產銷量、值、毛利、營業淨利

單位：量/ 千片； 值/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淨利
95 年度	網路交換器產品	2,812	2,812	6,953,024	1,404,511	609,216
	寬頻網路產品	10,180	10,180	7,994,814	900,285	390,505
	無線網路產品	6,445	6,445	3,998,163	579,734	251,464
	小計	-	-	18,946,001	2,884,530	1,251,185
96 年度	網路交換器產品	3,514	3,514	8,482,689	1,611,711	711,827
	寬頻網路產品	10,796	10,796	8,822,476	982,392	433,882
	無線網路產品	7,283	7,283	4,397,979	605,822	267,567
	小計	-	-	21,703,144	3,199,925	1,413,276

(2) 充實營運資金

因應營運規模持續成長，對營運資金需求隨之增加，擬以 390,000,000 元充實營運資金，以配合公司增強獲利能力與成長動力之營運規劃。以本公司目前洽詢銀行借款利率 1.63 % 估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費用約 6,357 仟元。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1.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

規定項目	內容說明
公司名稱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債總額	新台幣壹拾貳億元整
債券每張金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償還方法及期限	發行期間：5 年 除債券持有人依發行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發行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發行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本公司債未設有償債基金，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營運資金項下支應。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8 頁
前已募集公司債之未償還金額	無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金額	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截至 94 年 10 月 31 日)	股份總數：350,000,000 股 已發行股份總數：282,900,000 股 已發行股份金額：2,829,000,000 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1. 資產總額： 9,175,300 仟元 2. 負債總額： 4,701,331 仟元 3. 無形資產： 0 仟元 4. 資產減負債及無形資產餘額：4,473,969 仟元 (依經會計師核閱之 94 年 9 月 30 日財務報表計算)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司 92 年度財務報表、93 年度財務報表、94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及 94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建華商業銀行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對此次發行第一次轉換公司債還本付息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及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華南商業銀行圓山分行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112 號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約定事項：主要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義務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詳第 88-92 頁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詳第 87 頁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 轉換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實際發行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有關規定，就原向金管會以上限或區間方式送件申報之發行總額予以明訂，並訂定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總額為 1,200,000 仟元，轉換價格為 37 元，發行滿二年之賣回價格為債券面額。惟因本公司於 94 年 11 月 14 日向金管會送件申報辦理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票面總額上限為 1,200,000 仟元估算：

(1) 轉換公司債假設條件

A.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上限 1,200,000 仟元，暫訂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32.50 元。

B. 預估本次國內轉換公司債於 94 年 12 月發行。

如未轉換，則 94 年底預計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數為 282,900 仟股，如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則流通在外股數為 319,823 仟股。

(2) 每股盈餘之計算

首先若假設本公司於 94 年度並無辦理任何籌資計畫，並以 94 年第三季之稅前盈餘做為 94 年底之獲利數，則 94 年度期末每股稅前盈餘應為 2.935 元(830,358 仟元÷282,900 仟股 = 2.935 元)。

本次轉換公司債對 94 年度之簡單每股稅前盈餘影響評估如下：

A. 未轉換：

94 年度期末每股稅前盈餘為 2.935 元

(830,358 仟元÷ 282,900 仟股。)

B. 全數轉換：

轉換公司債全部轉換後增加股數：

1,200,000 仟元÷ 32.50(元/股)= 36,923 仟股

轉換後每股稅前盈餘：

$$830,358 \text{ 仟元} \div (282,900 \text{ 仟股} + 36,923 \text{ 仟股}) = 2.596 \text{ 元}$$

綜上評估，若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 94 年底前並未將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則預估 94 年度期末每股稅前盈餘為 2.935 元，等同於不辦理任何籌資活動下之 2.935 元；另若轉換公司債於 94 年底前即全數轉換普通股，則預估 94 年度期末每股稅前盈餘為 2.596 元，較不辦理任何籌資活動情況下之 2.935 元下降 0.339 元。惟前述計算因未考慮本次籌資之資金運用效益，若加計未來資金運用效益，則本次籌資計畫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屬有限。

(3) 對每股淨值之影響

若以 94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數字，預估 94 年每股淨值(其中 94 年度之期末普通股股本預估為 282,900 仟股，94 年底預估之股東權益為 4,473,969 仟元)，則 94 年度在未辦理任何籌資計畫之情況下，每股淨值為 15.81 元。假設轉換公司債於 94 年底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每股淨值之變化計算如下：

$$(4,473,969 \text{ 仟元} + 1,200,000 \text{ 仟元}) \div (282,900 \text{ 仟股} + 36,923 \text{ 仟股}) = 17.74 \text{ 元}$$

在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高於目前每股淨值之效果下，本公司每股淨值將由原來之每股 15.81 元提升至每股 17.74 元。

由上述本公司本次計畫所需資金之調度方式比較得知，本公司以發行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作為籌資來源，除對本公司 94 年度每股盈餘無不利之稀釋效果外，另對本公司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獲利能力亦顯具效益，應頗符合公司長期發展規劃。

- (三) 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 (四) 上市或上櫃公司發未上市或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 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 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

(1) 本次募集資金之可行性

經查閱本公司 94 年 10 月 28 日董事會議事錄得知，本公司業已討論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提案，並同意發行無擔保轉換

公司債之重要內容，包括發行面額、募集金額、發行條件、轉換辦法與發行價格之訂定，以及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遇有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應主客觀環境須訂定或修正時，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辦理修正。

另經查核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皆符合相關法令之規範，且律師亦對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出具律師意見書，表達前述計畫內容均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募集資金計畫之適法性應屬可行。

另，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係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發售並由承銷團餘額包銷，堪已確保前述資金募集計畫之完成。而本公司之營運與獲利具成長潛力，亦得以反應於普通股市價之表現上，是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不僅具備債券價值之保障，亦提供債券持有人未來轉換為普通股以實現資本利得的機會，且暫定發行及轉換辦法與近期市場發行案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綜上所述，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資金募集應屬可行。

(2) 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A. 產品/技術研究發展

(A) 技術發展與技術人才

隨著網路技術不斷推陳出新，多項新興產品仍將持續快速進展，未來隨著網路傳輸之資料內容由以往單純的數據資料逐漸發展為影像、聲音及數據等資料模式需求，且影像及聲音品質也逐漸朝向高解析的層次發展，對於網路的需求從頻寬、無線、安全及簡便等各方面持續延伸，而隨傳輸速率、頻寬、無線傳輸及廣域寬頻接取等技術與各項產品的持續發展與演進，市場規模亦日漸成長，惟網路產品之生命週期因資訊市場快速改變亦日趨短暫。

由於網路通訊產業具有新興產品不斷取代舊有產品之特性，故是否同時擁有製造能力與研發技術，實為國際大廠選擇代工合作對象之關鍵因素，明泰科技因產品線齊全，在產業逐漸走向整合性技術，且產品朝多功能高整合度發展下，本公司致力於掌握產業脈動與注重研究發展，期能適時推出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並以追求並提供高附加價值予代工客戶為目標，故持續投入技術研發作業，其研發經費並隨營運規模成長而增加，93 年度及 94 年前三季投入之研發費用即已分別達為 971,434 仟元及 737,433 仟元，佔同期營業收入之 6.95% 及 5.84%；由於明泰科技承續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訊科技」)時期之研發經驗與實力，繼續投入新技術與產品之研發(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以及已取得之專利詳如下表)，成為優質的網路通訊產品專業研製廠商(ODM)，目前銷售對象涵蓋 Fujitsu、NEC、Huawei、Extreme 及友訊科技等國際知名品牌通路商、國際性系統整合及設備商；另在配合政府電信國家型科技計畫

之第二期規劃中，明泰科技躋身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公司，專注研發期能達成我國通訊產業 97 年度晉升全球十強之列的計畫目標。截至 94 年度第三季止，本公司研發人員多達 486 人，研發人員總數佔全公司人數約 32%，其中擁有碩士以上學歷者更達 42% 以上，人力素質堪稱良好，故依據本公司研發團隊於網路通訊領域所累積之多年經驗、先進技術及成功研發實績，搭配優秀之研發人力，明泰科技持續投入技術發展應具可行性，且技術人才來源無虞。

■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產品名稱	說明
IPv6 Home Gateway (IPv6 家庭閘道器)	①為台灣業界第一個取得 IPv6 認證之產品 ②為全世界第 26 個取得 IPv6 認證之產品 ③可為 user 在家庭裡取得最高效率的 IPv6 交換功能
L3 Gigabit Switch (第三層千兆堆疊式交換機)	①提供企業高速 Gigabit L2/L3 交換功能 ②提供超高速 10 Gigabit 作為相互堆疊連接介面
6-band DMT-based EoVDSL Switch (6 頻帶乙太網路超高速數位用戶迴路)	①為目前業界所有 DMT-based EoVDSL 產品中，績效佳 ②可以提供 100M(下傳)/50M(上傳)之效能
無線設備管理交換機	為所有接於此交換機的無線天線設備，提供最優良且實用的管理介面。
第三層千兆全光纖交換機 (12/24/48 ports)	提供都市區域網路的匯聚第三層交換機
高效能防火牆	提供防火牆、寬頻管理、VPN、路由、上連備份等功能於一機
GE-PON Switch (GE-PON 交換器)	被動式光纖網路局端交換器，提供光纖到府接取功能以及完整第三層交換器能力
Wireless IAD (無線整合接取設備)	提供數據、語音及多媒體傳輸等功能於一機，有區域網路(LAN)介面及無線網路(WLAN)介面
10G Switch	提供企業超高速 10G 匯聚能力及完整 L2/L3 交換功能

■ 已取得之專利

No.	專利名稱	註冊國別	申請日期	證號
1	佈設在無線通訊產品之電路板上之微波濾波器	台灣	2003.10.28	發明第 I 224422 號
2	雙頻天線	美國	2004.01.21	
3	在環狀堆疊網路架構下分散封包傳輸流量之方法	台灣	2003.12.08	發明第 I 229524 號
4	迷你無線周邊零件連接界面(PCI)基板之固定片	台灣	2004.01.12	新型第 M250437 號
5	無線網路基地台	大陸	2004.04.16	418394

No.	專利名稱	註冊國別	申請日期	證號
6	圓極化之印刷電路板天線結構 A Novel Circularly-Polarized PCB Antenna	台灣	2004.05.18	發明第 I 236318 號
7	具吊掛與基座兩用之定位結構	台灣 日本	2004.05.18 2004.07.12	新型第 M259200 號 3106537
8	無線網路產品之諧波雜訊抑制濾波器	台灣	2004.08.02	發明第 I 236213 號
9	網路系統裝置	台灣	2004.08.20	D106466
10	無線網路裝置	台灣	2004.09.01	D106469
11	網路裝置	台灣	2004.08.30	D106468
12	無線網路設備	台灣	2004.08.20	D106467
13	用於吊掛無線網路裝置之拖架結構	台灣	2004.08.20	M264538
14	具風扇架之殼體結構	台灣 日本	2004.09.16 2004.12.3	M264560 3109174
15	具滑動鈕固定結構之殼體	台灣	2004.10.08	M264636

(B)銷售之可行性

①網路交換器產品

根據資策會 MIC 資料顯示，我國網路通訊產業於 93 年進入產品世代交替時期，以往台灣廠商之網通產品主力如類比數據機、網路卡及集線器已經進入衰退期，並逐漸被交換器及寬頻數據機取代。根據 94 年 3 月資策會所公布 93-98 年我國及全球交換器產量之預估，我國及全球之交換器產量皆呈逐年成長趨勢，將分別由 93 年之 129,568 仟單位及 219,914 仟單位，成長至 98 年為 187,896 仟單位及 310,603 仟單位；隨著網路傳輸資料由數據資料逐漸提升至涵蓋影聲資訊，使用者對傳輸速率之要求已與日俱增，而在企業個人電腦內建 Gigabit 乙太網路、企業網路主幹升級，以及交換器技術目前正處於 10/100 M 交換器與 Gigabit 交換器的世代交替，且 Gigabit 交換器將逐漸成為市場主流等因素驅動下，整體中、高階交換器產品可望明顯成長，而台灣廠商受到大陸廠商快速加入 10/100M 交換器的競爭威脅，未來成長動力則將集中於屬較高階產品的 Gigabit 交換器的產銷。另由於網路通訊產品朝向多功能高整合度發展，而隨光纖傳輸技術之進步，整合 VDSL 及 FTTH(光纖到府)等廣域網路技術或融合新興技術之功能多元化交換器之市場需求亦將增加。綜

上，因應市場需求變化、交換器技術之提升及演進，本公司研發推出網路交換器新產品之銷售應屬可行。

②寬頻網路產品

隨著多媒體內容產業蓬勃發展，寬頻產品已快速取代類比數據機。目前有線寬頻網路用戶端之技術係以 xDSL 為大宗，依 94 年 3 月資策會統計資料，93 年度我國 xDSL 設備出貨量佔全球比重為 74%，而各區域由於 xDSL 普及率不同，分析目前潛力市場則屬中國大陸、東歐、中南美及印度等區域。由於寬頻網路產品透過提升傳輸頻寬與傳輸速度，將可支援隨選視訊及互動電視等高頻寬需求之應用服務，逐步實現多媒體、即時性、互動式影音資料傳送等服務內容；而整合路由器、無線網路等多項功能之產品，以及強化作業穩定性，如 IAD(整合接取設備)之持續研發，或融入新興技術如 VoIP (網際網路語音通訊) 等，則可有效掌握市場動向、及時推出客製化新產品，避免落入價格競爭並維持良善客戶關係，明泰科技寬頻網路產品於 92 及 93 年度(含擬制性資料)之營收年成長率分別為 34.77% 及 57.97%，94 年前三季較去年同期仍維持 23.44%成長率，故在本公司以其既有之客戶基礎及產品技術上精益求精，投入研發並推出功能更佳的寬頻網路新產品，其市場需求應屬無慮，而銷售亦應屬可行。

③無線網路產品

無線網路產品可依涵蓋地理範圍，分為無線區域網路及無線廣域網路。在無線區域網路方面，近年不論於企業或家庭市場之運用及技術發展皆呈快速成長趨勢，而隨 96 年數位電視與數位廣播數陸續開播下，家庭數位無線化需求將增加，而無線區域網路產品與寬頻數據機、可攜性產品及數位家電整合性應用亦將持續發展。根據 94 年 3 月資策會對所公布 93-98 年我國及全球無線區域網路產品產量之預估，由 93 年年產量 61,199 仟單位至 98 年成長為 278,772 仟單位；另目前產業正積極研擬之下一代無線傳輸技術 802.11n 則以「多重輸出及多重輸入」(multiple input and multiple output 簡稱 MIMO) 規格為主要核心技術，不但可增加資料傳輸量以支援數位影音等資訊傳輸品質，隨著相關產品陸續推出，更可望成為未來無線區域網路之主流規格。另由無線廣域網路觀之，WiMax 及 3G 之無線廣域頻寬接取技術為帶動應用產品變化之主要因素。近年由於 Intel 積極跨入無線通訊領域，基於無線區域網路 Centrino 之成功經

驗，目前正積極推廣以運用於都會網路的 WiMAX 技術，由於都會網路的傳輸涵蓋範圍介於區域網路與廣域網路之間，CPU 大廠計畫藉由以結合各區域主要電信系統業者之合作方式，加速該項產品技術的市場接受度，其初期產品是以固定的寬頻接取為主，未來則逐漸朝向可移動性、跨區漫遊等廣域網路範圍推進。至於以無線廣域網路模式為基礎的 3G 技術，主要由電信業者發起推廣並應用，則藉由全球漫遊之個人手機為終端，以傳輸公眾語音及多媒體為主。由於無線網路產品目前尚處於多方發展與應用之時期，不論是區域網路無線應用所帶來之機動性、建置成本低與設備擴充彈性等，抑或是 WiMAX、3G 技術產生無線產品之變異與多元化發展，由於無線網路產品之可應用層面廣泛，市場深具發展潛力，而本公司因擁有深厚的客戶關係與產品技術，故足以掌握市場脈動及需求，其投入研發所生產無線網路新產品之銷售應尚屬可行。

B. 充實營運資金

隨著 WWW (World Wide Web) 的發明，網際網路開始爆炸性成長，IT 產業的發展由「PC 時代」跨入「網路時代」，所有 IT 產品皆產生一定程度的連網需求，網路已然成為電腦或相關電子產品相互通訊不可或缺的設備，網際網路之運用深植企業、家庭及個人活動，並融入日常生活，成為目前尚無可替代之產品；另在全球電信自由化及網際網路技術之帶動下，通訊產業持續蓬勃發展。明泰科技於 92 年 8 月自友訊科技分割獨立，專門從事網路產品代客研製服務，其主要產品網路交換器產品、寬頻網路產品及無線網路產品之銷售量、值亦隨產業之趨勢而成長，本公司於分割後正式對外營運第一年（93 年度）之營業收入為 13,981,500 仟元，相較於 91 及 92 年度分別為 8,227,468 仟元及 9,586,655 仟元之擬制性營業收入呈逐年成長趨勢，且 94 年度前三季營業收入 12,621,559 仟元，較 93 年同期成長 19.76%。未來在網通市場持續發展、國際大廠訂單逐漸釋出下，因明泰科技具備完整之網通產品線，本公司預估 94 及 95 年度營運規模將可持續成長，惟因網路通訊產品之主要原料為印刷電路板及 IC 類零件，原料成本佔總製造成本之比重約 90% 以上，隨著明泰科技營業收入持續成長，相關之材料及營業費用亦將隨之成長，故為穩健公司營運與維持健全的財務結構，增加營運資金以因應產銷備料、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等營運所需之資金，並增強採購議價能力以確保原物料來源，本公司本次充實營運資金應尚具可行性。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必要性

(1) 產品/技術研究發展

A. 產業趨勢與發展

由於網路傳輸內容需求已由數據資料逐漸邁向影像與聲音兼備之 Triple Play (三網合一)，而為避免人類活動範圍地域性之限制，通訊網路技術主要以改善或提升傳輸內容、傳輸頻寬，以及朝無線化等方向演進、發展，在各項技術及產品皆不斷推陳出新下，新產品與規格持續開發，如 10G 交換器、FTTx 交換器、VDSL 局端(CO)、VDSL 用戶端(CPE)、WLAN 交換器、WiMAX 產品及 Wireless IAD 等。另因全球網通產品之界線日趨模糊，逐漸朝向無線、影像、語音及數據應用整合的方向發展，故網路通訊技術與產品的研究發展除須持續提升其深度(功能及效率)的研發外，亦擴及廣度(整合)的強化等面向。依據 94 年 3 月經濟部資策會 ITIS 計畫之資料顯示，全球交換器產品、寬頻網路產品、無線網路產品，以至於新興技術 VoIP 產品之市場需求皆維持成長，整體通訊網路市場規模日漸增加。明泰科技為通訊網路專業 ODM，在產業前景深具成長潛力之預期下，基於過去累積之豐富研發經驗與成果，掌握各項技術及產品之演進，持續投入包含企業網路及都會網路產品、寬頻網路產品、無線網路產品、數位家庭網路產品、網路安全性產品、網路電話產品等之研究發展，將公司產品線由基礎到高階之各項產品予以完整涵蓋，並朝向多功能高整合度產品發展，以提升本公司之附加價值。而為掌握產業、產品演化趨勢，甚至成為趨勢的引領者，明泰科技持續提升產品等級及擴充各項功能以滿足市場潛在需求，並強化自主研發設計能力，確保持續為製造及研發能力兼備之專業 ODM 廠，以獲取國際大廠的青睞及訂單，故本公司致力於持續投入產品/技術研究之發展，應有其必要性。

B. 及時推出客製化產品，確保競爭利基

隨著既有的網路技術逐步成熟，IC 設計廠商亦逐漸將過往 ODM 廠商所提供之軟體功能附加服務及系統整合能力內含於 IC 電路設計中，導致 ODM 廠商部分產品的附加價值降低。另由於網路產品成長率優於一般 PC 產品，造就網路產值日漸提升，促使國內資訊大廠競相加入競爭，如鴻海合併國碁、華碩合併亞旭以切入網路通訊市場等；此外，中國大陸持續切入中低階產品及部分網通產品(xDSL)採用電信標案的方式進行，亦造成網路通訊產業競爭日趨激烈，產

品毛利逐漸壓縮。至於明泰科技則因屬國內少數擁有全方位網通產品之 ODM 廠，具有產品完整及技術優於同業的優勢，能有效滿足國際大廠一次購足之需求，惟在面臨產業逐漸朝向整合發展，技術與產品不斷世代交替之趨勢下，持續投入研發資源於新產品的研發與生產，掌握技術潮流，並以無線、影像、語音及數據應用的整合，提供及時客製化服務與產品，輔以新產品線之製造能力，增加代客研製之附加價值，達穩固既有客戶關係並擴展客戶基礎之營運目標，以因應資訊大廠之競爭，降低成熟性產品價格競爭之不利影響，而本公司持續投入產品/技術研究發展，以確保競爭利基，應屬合理且有其必要性。

綜上，本公司為持續加深產品功能與應用之整合以提昇產品競爭力與公司之附加價值，及時推出符合市場需求之客製化產品以確保競爭利基、擴大營運規模與客戶基礎並降低價格競爭影響，故基於公司持續發展，本次資金用途用以「產品/技術研究發展」應尚有其必要性。

(2) 充實營運資金

A. 產業未來成長性

由於全球企業與消費大眾對於電腦網路及通訊服務之依賴程度已日益趨深，其帶來之方便性、安全性、快速性及所衍生之新型態商業網路模式等，實已徹底改變人類的日常生活模式，尤其隨網路通訊產品之技術及規格不斷突破與升級，以支援市場對於網路傳輸品質與資料內容多媒體化之需求，並兼顧傳輸之便捷性與機動性需求，交換器、寬頻網路及無線網路等網路通訊技術與產品亦因此呈現持續成長趨勢；此外，在全球電信自由化過程，更促進整體網路通訊產業之發展。尤其隨全球經濟景氣回升，已明顯帶動中大型企業更新或增加投資於其網路通訊設備的意願；至於中小企業及家庭市場，隨著網際網路的普及，對於網路通訊產品之需求與消費亦與日俱增。另由國際 CPU 大廠 Intel 積極跨入無線通訊領域，及國內資訊大廠諸如鴻海、華碩等大廠看準網通產業前景而跨足網路通訊產品市場，在在顯示網路技術之重要性日益提升，數位家庭的商機龐大，導致電腦或消費性電子大廠積極透過併購或策略合作方式積極跨足網通領域，因此網路通訊可視為資訊科技中具未來成長性之產業。根據資策會統計，各網路通訊產品雖因技術層次與區域普及率不同致出貨成長速度並不相同，惟整體而言，因應人類對於網路通訊之需求仍尚未滿足之前提下，整體網路通訊產業的產值、市場需求與規模仍將持續成長。

B. 公司營運穩定成長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含擬制性資料)及 94 年前三季營業收入及與同期營業成長情形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收入	91 年(註)		92 年(註)		93 年		94 年前三季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8,227,468	9,586,655	16.52%	13,981,500	45.84%	12,621,558	19.76%	

註：係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財務報告為基礎之擬制性資料

由於網路通訊產業技術與產品不斷推陳出新，應用層面與日常生活及商業行為日趨緊密，且近年新興市場快速崛起，對於網路通訊產品之需求如雨後春筍般浮現並迅速成長，明泰科技為品牌通路商、系統整合及設備商等國際大廠提供代客研製服務。尤其本公司自 92 年由友訊科技分割設立後，國際客戶過往對於本公司自有品牌與代工產品可能於品質、技術、市場區隔產生衝突之疑慮則已隨之消除，有利本公司於研發與製造能力兼具之基礎下，爭取既有客戶業務之增加並全力開發新客戶。本公司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含擬制性資料）分別為 8,227,468 仟元、9,586,655 仟元及 13,981,500 仟元，即明顯呈現成長趨勢，其中 93 年度更較前一年度大幅成長 45.84%；至於 94 年度截至第三季止，本公司營業收入為 12,621,558 仟元，較 93 年度同期成長 19.76%。由於全球網路通訊市場規模仍持續擴大，明泰科技在持續投入研發，以及製造新產品以即時滿足客戶與市場的需求下，其營業規模可望隨之擴大，以本公司預估 94-96 年度網路交換器、寬頻網路產品、無線網路產品等產品之營收規模仍將較以往持續成長，年成長率分別為 25.22%、18.42%及 14.55%，達 15,999,540 仟元、18,946,001 仟元及 21,703,144 仟元，而觀諸本公司於 93 年 IPO 以來，其自有之營運資金屢現捉襟見肘窘態，而致以銀行借款之彈性調度以維持必要之現金水位，相較同業水平亦略顯不足，考量未來隨營收規模日益擴大，具備適當資金以因應備料、製造費用等營運所需則將愈形迫切，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所得資金中之 390,000 仟元作為充實營運資金，其必要性尚屬無虞。

C. 確保關鍵零組件供應無虞，財務資金靈活運用

明泰科技主要產品包含網路交換器、寬頻網路及無線網路等產品線，原料佔總製造成本比重約 90%以上，主要原料為 IC 類零件及印刷電路板，其中隨產品不同，IC 類零件占原料比重約 40-60%，

平均約為 50%。由於網路通訊產品關鍵零組件掌握於少數國際 IC 晶片製造商，當市場景氣熱絡時，易造成缺料風險，其因應方式則為事前增加備料庫存，尤其 IC 類零組件供給受晶圓代工、封裝測試等產能配置與擴充之影響，在網路通訊產業及公司營業收入持續成長下，本公司依客戶之訂單及原物料產業供需情形之預估，增加原物料之進貨，以確保原物料供應無虞，致 95 年及其後年度之營運資金需求均將明顯增加。另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以充實營運資金，亦可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以避免本公司繼續以短期借款支應營運規模成長所產生之資金需求，增加資金運用之財務彈性，且避免金融緊縮政策與授信額度限制而暴露於較高之公司財務營運風險。綜上，本公司充實營運資金尚有其必要性。

3.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A. 產品/技術研究發展

■ 費用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薪資支出	研究測試費	購置機器設備	其他	合計
網路交換器產品	177,700	100,000	15,000	46,300	339,000
寬頻網路產品	151,600	49,000	22,000	20,400	243,000
無線網路產品	117,700	68,400	16,000	25,900	228,000
小計	447,700	217,400	53,000	92,600	810,000

(A) 薪資支出

由於產品/技術研究發展過程中，研發人員之素質良窳扮演絕對關鍵性因素，而產業與公司前景、完善之員工福利與升遷制度、優良之研究環境與資源、及薪資獎酬等，均影響優秀研發人才之延攬及向心力至鉅，本公司本次預計投入產品/技術研究發展之人員薪資支出共計 447,000 仟元，佔本計畫「產品/技術研究發展」所需資金總額之 55.19%，主要係考量提供銷售對象客製化服務之需求、各產品銷售比重及既有之研發成果等因素下之研發人員投入，依本公司目前研發人員每月平均薪資及相關人事費用（如退休金提撥、年終獎金等）等，推估網路交換器產品、寬頻網路產品及無線網路產品分別所需之薪資支出，其薪資支出之估算應尚屬合理。

(B) 研究測試費

本公司本次在產品/技術研究發展計畫中預計投入之研究測試費共計

217,000 仟元，主要包含購置電腦測試軟體、認證費用及智慧財產權費用等各項於產品開發中或完成等階段因測試所產生之相關費用，其金額佔本次「產品/技術研究發展」資金總額之 26.84%，為本公司預計於 95 年全年度研發交換器產品、寬頻網路產品及無線網路產品所需相關之研究測試費，由於其金額係明泰科技依過去於相關產品及技術之研發經驗、及銷售對象客製化產品之需求及涵蓋技術所推估，其編列金額尚屬合理。

(C)購置機器設備

購置機器設備之內容主要係製造研發模組樣本所需之設備，於既有研發設備基礎上，明泰科技三大產品線研發所需投入之機器設備資金合計為 53,000 仟元，佔本計畫「產品/技術研究發展」所需資金總額之比重為 6.54%，包含購置研究發展之生產設備及測試實驗室所預計添購之測試設備等，並將依各產品及技術研究發展方向，向往來之機器設備廠商購置所需機器設備，並依約定付款條件支付，故本公司編列購置機器設備之支出尚屬合理

(D)其他

其他項目係包含研發相關之運費，租金，團體會費，書報雜誌，權利金，勞務費及雜項購置等，本公司為掌握產品及技術發展之潮流，加入 Digital Home Working Group 等組織，並訂閱網路通訊相關之專業期刊雜誌，此外，研發人員不定期參加相關領域之論壇、會議或赴海外培訓、研習等費用，以確保研發人員素質及擁有最先端之技術能力；此外則包含新產品研發過程須採用其他機構或公司所擁有專利時，所需支付之權利金；另為解決通訊軟體人才之不足，擬善用印度、中國等外部之優異軟體研發人才所需支付之勞務費等。綜上，本公司所編列產品/技術研究發展費用之其他支出項目，其編列尚屬合理。

綜上，本公司產品/技術研究發展之資金運用計畫之編列尚屬合理，至於明泰科技因產業銷售淡旺季差異，下半年之銷售業績平均優於上半年，以及上半年受限我國一、二月適逢元旦春節假期工期較短，明泰科技相關之營業費用入列帳因而逐季增加，另依據付款條件，費用之實際支付亦將產生遞延，故本公司編列下半年產品/技術研究發展費用略高於上半年之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應尚屬合理。

B.充實營運資金

為因應產業成長與公司營運規模擴充所需之營運資金，並穩健公司之財

務結構以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本次預計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在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預計於 95 年第一季募足債款並即動支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故其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尚屬合理。

(2) 資金運用計畫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合理性之評估

A. 產品/技術研究發展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項目中，以 810,000 仟元用以支應本公司網路交換器產品、寬頻網路產品及無線網路產品之產品/技術研究發展，下表即為明泰科技進行網路交換器產品、寬頻網路產品及無線網路產品之產品/技術研究發展後，預計之全公司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量/ 仟片； 值/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淨利
95 年度	網路交換器產品	3,515	3,515	6,953,024	1,404,511	609,216
	寬頻網路產品	10,180	10,180	7,994,814	900,285	390,505
	無線網路產品	6,445	6,445	3,998,163	579,734	251,464
	小計	-	-	18,946,001	2,884,530	1,251,185
96 年度	網路交換器產品	4,393	4,393	8,482,689	1,611,711	711,827
	寬頻網路產品	10,796	10,796	8,822,476	982,392	433,882
	無線網路產品	7,283	7,283	4,397,979	605,822	267,567
	小計	-	-	21,703,144	3,199,925	1,413,276

(A) 生產量與銷售量

本次產品/技術研究發展費用係用於網路交換器產品、寬頻網路產品及無線網路產品三大產品線之研發。由於網路通訊產業具有產品與技術不斷推陳出新之產業特性，本公司為掌握產業發展潮流，一向致力於產品/技術研究發展，期以結合明泰科技既有之完整產品線及豐富代工製造經驗等基礎，及時推出符合市場需求與客製化之產品，以增加公司附加價值。而自 92 年 8 月明泰科技自友訊科技分割獨立，並於 93 年度正式開始代客研製業務(ODM)之營運後，分割效益已逐漸顯現，營業規模除持續擴大，而隨著銷售地區與銷售對象之擴展，銷售予友訊科技之比重亦逐漸降低。以網路交換器產品生

產量及銷售量而言，資策會預估 94 年及 95 年全球交換器成長率約 13%及 8%，惟其產品銷售之成長動力預估主要將來自新興市場快速增加之網路需求，至於歐美等網路通訊發展較成熟之市場，則因企業網路升級（10/100M 至 Gigabit）而衍生換機需求，故本公司預估 95 年及 96 年其網路交換器產品之產、銷量成長率分別約為 30%及 25%，其生產量及銷售量分別增加為 3,515 仟片及 4,393 仟片。由於本公司寬頻網路產品線範圍涵蓋基礎到高階之各項產品，而 xDSL 產品之銷售在市場慣以採電信標案之商業模式為大宗下，基本型/標準型 xDSL 之單價與毛利快速下降，故明泰科技轉而朝向以整合性功能或增加軟體等增值服務產品銷售策略，以因應寬頻網路產品之價格競爭並減緩毛利率下滑，致該產品於 95 年及 96 年之生產量及銷售量僅分別微幅成長 4%及 6%，分別增加為 10,180 仟片及 10,796 仟片。此外，明泰科技預計於 94 年及 95 年積極擴展無線網路產品之市場與銷售，由於本公司以往無線網路產品銷售量較小、基期較低，故 95 年之生產量及銷售量將可望大幅成長 38%，96 年則持續成長 13%，各該兩年之生產量及銷售量則分別為 6,445 仟片及 7,283 仟片。依據本公司規劃各產品生產及銷售量係參酌未來年度市場概況及成長性、以往所累積之產品技術開發經驗及客戶之需求等，以本公司計畫性生產之方式，在市場需求穩定成長情況下，本公司預估之生產量及銷售量應尚屬合理且可行。

(B)銷售值

隨著通訊網路之普及與產品及技術之推陳出新，各項通訊網路產品之銷售數量逐年成長，然產品價格隨市場日趨成熟，則略呈下滑趨勢。明泰科技透過提供客戶及時之客製化產品與技術服務，秉持深化新產品之創新研發及製造能力，與顧客建立穩定之往來關係，以求營業規模持續擴大與降低產品價格下滑之不利影響。本公司經考量目前既有產品之銷售價格、未來新增產品功能及市場競爭情形，推估 95 年及 96 年各項產品之平均銷售單價，以網路交換器產品及無線網路產品皆呈逐年下滑之趨勢，95 年及 96 年分別下滑 2-3%及 3-12%不等，其中 95 年無線網路產品之平均銷售單價因本公司為提升市場佔有率計畫採取積極的銷售政策，降幅致較大；另本公司預期在增加整合性功能或軟體等增值服務之寬頻網路產品銷售比重下，該產品之預估平均銷售單價反向上漲，年成長率約 4-7%。雖網路產品之生命週期因網路通訊產業快速變化而顯短暫，致對未來價格預測難免有所侷限，惟本公司預估銷售值因係基於過去銷售經驗

及市場未來產品供需狀況之預估，其方法及銷售值之預估應尚屬合理。

(C)營業毛利與營業淨利

受惠於銷售量大幅成長，即使平均銷售價格逐年下滑，95年及96年網路交換器產品之營業毛利成長為1,404,511仟元及1,611,711仟元，年成長率分別為9%及15%，惟毛利率仍呈逐年下滑，95年及96年分別為20%及19%，與93年之26%及94年截至第三季為止之25%相較，應尚屬合理。寬頻網路產品則擬增加整合性功能或加值服務之產品銷售比重，產品功能多元化致銷貨成本增加，故毛利率亦呈逐年下滑，約為11%，與93年及94年截至第三季為止，約略相當，惟寬頻網路產品每單位毛利仍維持一定水準，故銷貨毛利隨銷售量而成長。無線網路產品則因銷售量之成長，使95年及96年毛利仍維持4-6%之成長，惟因平均售貨價格下滑，毛利率則分別為15%及14%，相較於93年之14%及94年截至第三季為止之16%，亦有其合理性。

在營業淨利方面，本公司以預估之營業費用年成長率10%估算，係考量營運規模擴大及研發費用增加之營業費用支出狀況，與營業費用中數固定成本之分攤等，故其營業淨利之預估應尚屬合理。

B.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為總額上限1,200,000仟元，其中390,000仟元將作為營運資金來源，以因應營運規模持續成長而隨之增加之營運資金需求。該資金之挹注除有助於增加本公司流動性，強化財務結構外，並可降低對金融機構融資的依存度、節省利息支出，以提高獲利能力。以本公司目前洽詢銀行借款利率約為1.63%，及本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及賣回收益率為0%保守估算，本次募集資金充實營運資金預估每年約可節省利息費用新台幣6,357仟元，其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應尚屬合理。

4.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可分為股權及債權相關之籌資工具，前者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則包含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其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海外存託憑證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劃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債 權	轉換公司債	1.賣回日或到期時，若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則公司仍將面臨還本壓力。 2.財務結構無法即時有效改善。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未有被稀釋之顧慮。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銀行借款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 3.或需擔保品。

(2) 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以上為目前上市(櫃)公司較常使用之籌資工具，而雖本公司實際發行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有關規定，就原向金管會以上限或區間方式送件申報之發行總額予以明訂，並訂定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總額為 1,200,000 仟元，轉換價格為 37 元，發行滿二年之賣回價格為債券面額。惟因本公司於 94 年 11 月 14 日向金管會送件申報辦理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票面總額上限為 1,200,000 仟元估算。在各種籌資管道中，海外存託憑證或海外公司債之發行成本較高，適合較高的募集金額，不適合公司本次之募集計畫，故不列入比較。此外，明泰科技並未向銀行承作長期借款，由於銀行借款與普通公司債之性質相近，加以本公司並無信用評等，發行普通公司債勢必經銀行之保證方得以發行，對銀行而言，保證與借款均屬放款之性質，故併同比較。以下僅針對(1)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2)發行轉換公司債，(3)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募集等三種情況，分別說明其對本公司 94 年度第三季每股盈餘之影響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假設性財務資料	(1) 銀行借款/ 普通公司債	(2) 轉換公司債	(3) 現金增資
稅前淨利 ¹	830,358	830,358	830,358
籌資工具利率 (假設)	2.80% ²	0%	-
資金成本 ³	2,800	0 ⁴	-
籌資後稅前淨利 A	827,558	828,058	830,358
期末股數 ⁵ B	282,900	282,900 ⁶	319,823 ⁷
每股稅前淨利盈餘 A/B	2.925	2.935	2.596
總資產 ⁸ C	10,375,300	10,375,300	10,375,300
總負債 ⁹ D	5,901,331	5,901,331	4,701,331
負債比率 D/C	56.88%	56.88%	45.31%

¹ 明泰科技 94 年第三季稅前淨利數。

² 明泰科技目前並無信用評等，以目前之債券發行市場而言，明泰科技欲發行五年期公司債，需透過銀行擔保方式，以目前中央政府公債五年期指標債券於民國 94 年 11 月 11 日之市場收盤價 1.8140% 為基礎加碼 50 個基本點，並加計銀行擔保費用及發行費用，估計發行成本為 2.8%。

³ 假設所籌資金在 94 年 12 月初完成，則 94 年度資金成本計算期間為 1 個月。

⁴ 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賣回收益率、到期收益率均為 0%，雖依 34 號財會準則公報仍需就債券之折價逐年認列利息費用，惟因公司實際並無利息支出，故其資金成本為零。

⁵ 在未考慮本籌資案時之期末股數以 94 年第三季底普通股 282,900 仟股為基準。

⁶ 由於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內，投資人不得進行轉換，因此假設轉換公司債於 94 年度無投資人行使轉換權。

⁷ 若該公司本次募集 12 億元資金係採現金增資方式辦理為之，以 94 年 11 月 11 日為基準日，計算其前 1、3、5 個營業日普通股平均收盤價分別為 30.10 元、30.27 元及 30.23 元，經就三者擇一選定前 1 個營業日收盤價 30.10 元作為基準價格，暫定承銷價格為 30 元，不低於基準價格之九成 27.09 元，則須發行 36,923 仟股，故 94 年底期末股本為 319,823 仟股。

⁸ 假設總資產係以 94 年度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之總資產數 9,175,300 仟元加上本次籌資預計增加之 1,200,000 仟元為資產科目。

⁹ 假設總負債係以 94 年度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之總負債數 4,701,331 仟元加計本次籌資預估所預計增加銀行借款或轉換公司債所帶來的負債數。

經上述設算結果，採(1)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 12 億元、(2)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 12 億元，及(3)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募集 12 億元等三種情況之每股稅前盈餘分別為 2.925 元、2.935 元及 2.596 元，其中採取全數現金增資方式籌資對每股盈餘產生的稀釋效果最大；採取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及轉換公司債（未轉換）方式籌資，則因股本並未膨脹，雖然資金成本會降低獲利能力，但每股盈餘稀釋程度比較低；其中轉換公司債必須在凍結期之後才能轉換為普通股，可發揮減緩每股盈餘稀釋的效果，且資金成本為零，並不若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之債券需支付利息，故若單純考量盈餘稀釋效果時，純債權的產品比較具有優勢，其中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若屬票面利率、賣回收益率及到期收益率均為零者，則相較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更有節省利息費用之優勢。

另就財務負擔而言，現金增資與零票面利率及零賣回(到期)收益率之轉換公司債均不會增加公司財務負擔。

依明泰科技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總面額上限 1,200,000 仟元，主要之發行條件為：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0%，滿五年以面額一次償還，另投資人於發行滿二年得行使賣回權，賣回收益率為年利率 0%。就公司之財務面而言，每年無實際支付之利息費用；但發行轉換公司債除可避免公司股權快速膨脹，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將延緩，有利於公司之中長期發展。

至於預計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募集之金額 1,200,000 仟元，則因屬股權性質，明泰科技並不須額外支付任何利息費用，故亦無財務負擔。因此，相較於銀行借款或發行普通公司債，發行轉換公司債及辦理現金增資，對於明泰科技之財務負擔應屬最低之籌資方式。

(八) 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時轉換價格，債券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為 94 年 12 月 22 日，以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5.87% 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依上述方式，以基準價格每股 34.95 元，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37 元。

(九) 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效益

1. 詳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合理性(請參閱第 60 頁)。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說明如下：

(1) 發行人之營業特性、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

及發行人所編製之申報(請)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編製基礎之合理性及與財務預測之關聯性，並分析本次增資計畫對發行人資金需求狀況、資金不足時點與原因相關影響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A. 營業特性

由於全球企業與消費大眾對於電腦網路及通訊服務之依賴程度已日益趨深，其帶來之方便性、安全性、快速性及所衍生之新型態商業網路模式等，實已徹底改變人類的日常生活模式，尤其隨網路通訊產品之技術及規格不斷突破與升級，以支援市場對於網路傳輸品質與資料內容多媒體化之需求，並兼顧傳輸之便捷性與機動性需求，交換器、寬頻網路及無線網路等網路通訊技術與產品亦因此呈現持續成長趨勢；此外，在全球電信自由化過程，更促進整體網路通訊產業之發展。

92年8月明泰科技自友訊科技分割獨立，並於93年度正式經營開始代客研製業務(ODM)，從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通訊網路產品及零組件。由於本公司明確定位為製造能力與研發技術兼備之ODM廠商，為客戶提供整合解決方案，以完整齊全的產品線提供客戶一次購足的服務，亦為明泰科技得以有別於其他競爭者，備受國際大廠肯定的關鍵性成功因素。明泰科技係根據客戶訂單及安全存量需求，進行計畫性生產，以規劃並進行原物料採購及安排生產作業流程；由於網路通訊產品之原料佔總製造成本比重約在90%以上，故本公司採取至少同時維持二家以上供應廠並維繫良好往來合作關係之模式，降低供貨過度集中之風險，並確保原物料來源無虞，同時亦能保有原料議價能力的彈性及控制品質的主動性。至於本公司銷售對象主要則為品牌通路商、系統整合及設備商，並以外銷為主，其中因歐美地區之銷售比重逐漸提升，故如何於產品製造完成後即能快速準確交貨予客戶，其物流管理及收款效率之提升，概為客戶服務之重要環節，亦可增加公司營運與資金之運用效率。

綜上，本公司94-95年度營業收入隨產業之成長與公司銷售政策而擴張，而營運資金需求亦隨之成長，基於考量產業未來發展、產業特性、公司營運狀況及相關銷售發展政策，其充實營運資金尚有其必要，亦屬合理。

B. 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研製各項網路通訊產品之銷貨收入，其計畫性之生產過程係根據客戶之訂單及安全存量需求，規劃並進行原物料之採購及安排生產作業流程，確保於產品製造完成後能快速且準確交貨予客戶。由於92年8月明泰科技始自友訊科技分割獨立，並於93年度正式開始代客研製業務之營運，致93年期初之應收帳款、存貨及應付帳款基期較低，該年度之平均收現日數、平均銷貨日數及平均付現日數亦因

此均相對較短；本公司為合理預估未來營運情形，主要採用 94 年前三季之相關資料。在應收帳款收款政策方面，明泰科技於分割設立後即有計畫的逐步減少內銷比重，並以外銷市場為未來主要銷售重心，客戶遍及全球，並於商品交貨且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後始得認列銷貨收入及應收帳款，依本公司所提供資料顯示，其售予關係人及一般客戶之約定收款期間約在 30-75 天之間，而本公司應收帳款平均收現日數因明泰科技與客戶入帳時間差及銷貨在途時間因素增加約至 60-90 天，其 94 年度第三季之應收帳款平均收現日數為 80 天；在考量隨客戶地區之分散與銷貨在途時間延長，故 95 年應收帳款平均收現日數以 90 天保守假設並估算。至於應付帳款之付款政策，由於本公司原料主要為 IC 類零件及印刷電路板等，其中 IC 類零件成本佔原物料採購金額比重約 50%；而因網路通訊產品之關鍵零組件掌握於少數國際 IC 晶片製造商，一遇市場景氣熱絡，即易造成缺料風險，故須增加備料因應，然因 IC 類零組件供給量深受晶圓代工、封裝測試等產能配置與擴充效率之影響，依本公司所提供資料，其過去採購付款期限為 30-90 天不等，至於 94 年度前三季各季應付帳款平均付現日數則約為 60-67 天，而 95 年在網路通訊產業及公司營業收入可望持續成長下，以及歐洲地區即將實施無鉛製程之環保政策，可能導致關鍵原物料價格上漲，轉換過渡期間亦可能產生既存原物料之缺貨等因素而影響原物料供給，故為確保原物料供應無虞，維持與客戶良好之供貨關係，本公司管理階層於進行預測時採取之應付帳款付現日數係以略低於 94 年度前三季平均付現日數 1-2 週之穩健付款政策，以確保供貨來源無慮。綜上，本公司收、付款政策係配合產業營業特性、市場供需狀況及業務性質，應收帳款收現日數以約 90 天，應付帳款付現日數以約 50-60 天作為本公司編製 94 年度及 95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之估算基礎，應尚屬合理。

C. 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計畫項目主要包括長期投資及購買固定資產。94 年 11-12 月及 95 年估列購置固定資產之預計支付金額分別為 8,628 仟元及 189,152 仟元，主要係為研究發展目的添購機器設備，此外則為添購一般生產設備、模具及因應辦公設備汰舊換新或改良所需，其預計支付之價款實際則為支付已訂購或已驗收之機器設備款；截至 94 年度 10 月止，本公司以自有資金購置固定資產之實際動用金額為 113,462 仟元，並處分部分機器設備以配合公司營運所需產生現金流入約 24,970 仟元，以上金額均應尚屬合理。

在長期投資方面，明泰科技係以投資海外子公司方式，建立海外生產基

地及經銷服務據點以增加競爭力。其中本公司為利用中國大陸低廉之勞動力與生產基地優勢考量，對於較成熟與低階之產品採取由台灣接單，大陸工廠負責生產模式，以拓展中國大陸新興市場業務，並就近延攬當地優異之研發人才協助產品開發。94年11-12月及95年擬以自有資金增加長期投資之金額分別為83,750仟元及160,800仟元，主要係透過100%持股之Alpha Holdings Inc.間接投資大陸地區轉投資公司，以配合其營運所需。自明泰科技由友訊科技分割後至94年10月止之期間，本公司業以自有資金增資Alpha Holdings Inc. 763,646仟元，Alpha Holdings Inc.並用以償還銀行借款2,000萬美元以節省美元借款之利息支出，至於同期間內Alpha Holdings Inc.對大陸地區轉投資金額則僅為98,502仟元，本公司並已依赴大陸地區投資相關規定代子公司辦理並公告。由於其轉投資程序係依我國有關規定辦理，其資金來源係屬公司因營運獲利所得之自有資金，且係本公司為因應大陸市場之銷售與降低生產製造成本之所需，其投資目的及資金來源尚屬合理。

整體而言，本公司現金收支預測表中資本支出計畫之編列尚屬合理。

D. 申報（請）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編製基礎與其合理性及與財務預測關聯性

公司依據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政策與行業交易慣例，以及依循前項所述之預估收款及付款期間並參酌94年度1-10月實際帳列數及未來接單情況，作為編製94及95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之估算基礎。其中94年度最低現金餘額係以本公司前三季之營業收入及營運週期58天估算，且考量資金運用效率，並有效運用財務槓桿以增進公司及股東權益，故94年度最低現金餘額為630,000仟元。另由本公司1-10月每月期末之實際現金餘額觀之，期間除每逢季底即因帳務調整因素致實際現金餘額低於非季末月份者外，其估算與實際期末現金餘額約略相當，故應尚屬合理；而95年度因產業可望仍處高度成長趨勢，明泰科技以其產品開發能力，預估營運規模仍可望成長，為應營收成長之所需及保持較為靈活之資金調度彈性，配合公司經營管理階層估算之收付現日數，推估95年度最低現金餘額為850,000仟元，其編製尚為屬據且合理。

另本公司本年度未編製財務預測，故尚無法比較其與財務預測之關聯性。

E. 資金需求狀況、資金不足時點與原因

明泰科技自92年8月由友訊科技分割設立，並於93年度正式展開代客研製業務，其營運規模即呈持續成長，而本公司備料、研發費用及相關應付帳款等亦同步增加，本公司目前主要係以提高資金週轉率方式來縮

小因營運所產生之資金缺口，期間並以短期銀行借款方式調度支應，預計未來隨著營業收入進一步成長，明泰科技之資金需求勢將更為緊迫。依本公司所編製現金收支預測表推算，本公司在辦理本次籌資計畫前之 94 年 12 月即已出現可支用現金不足要求最低現金餘額之資金短絀（詳下表）情形，為穩健經營與兼顧長期成長需求，明泰科技除持續擴充營運規模及加強研發實力外，為降低對銀行之依賴度、避免繼續以短期借款支應營運規模成長所產生之資金缺口，本次以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方式取得長期穩定之低成本資金，以健全財務結構，並以其中之 390,000 仟元充實營運資金，尚具其必要性與合理性。

■ 辦理籌資前資金短絀額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4 年 11 月	94 年 12 月	95 年 1 月	95 年 2 月	95 年 3 月
期初現金餘額 1	624,381	371,728	469,620	429,497	569,459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1,728,601	1,911,049	1,761,297	1,700,272	1,500,361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1,590,884	1,813,157	1,801,421	1,560,310	1,556,530
非融資性收支之差額 4=2-3	137,717	97,892	-40,124	139,962	-56,169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5	630,000	630,000	850,000	850,000	850,000
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1+4-5	132,098	(160,380)	(420,503)	(280,541)	(336,710)

(2) 就發行人申報（請）年度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營業收入、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稀釋等相關影響，瞭解本次增資計畫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該公司 94 年第三季之負債比率為 51%，流動比率則為 150%，速動比率超過 100%，財務結構尚稱健全，而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10%則略低於同業，主要係明泰科技除自有資本外，並無再舉借長期負債所致；該公司 93 年度之財務槓桿度為 1.01，顯示舉債經營對公司仍屬有利。故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雖負債比率短期內將因此而提升，但可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以避免該公司繼續以短期借款支應營運規模成長所產生之資金需求，並取得長期而廉價之資金調整長短期資金結構、提高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提升流動與速動比率，對於該公司提升短期償債能力以穩健經營具正面效益，故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應尚具必要性及合理性。

明泰科技第三季營業收入 12,621,559 仟元較 93 年度同期 10,539,297 仟元成長 19.76%，稅前利益 830,358 仟元較去年同期 633,174 仟元，成長 31.14%；於自友訊科技分割後開始正式營運之 93 年度後，皆維持穩定之成長。以該公司目前洽詢銀行借款利率約 1.63%，及本次國內無擔保轉

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及賣回收益率為 0%保守估算，預計本次以所募集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390,000 仟元預估，每年約可節省利息費用新台幣 6,357 仟元，對明泰科技之獲利能力應有正面助益。

以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申報(請)發行時暫訂轉換價格 32.5 元計算，在未考量資金成本節省及營運擴充之保守預估情況下，若全數轉換對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為 11.55%，惟以取得長期穩定資金以支應企業經營需求而言，每股盈餘之稀釋幅度尚具其合理性與必要性。

發行人申報(請)年度(1-12月)及未來一年(1-12月)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 94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827,234	742,978	837,404	161,121	317,833	492,271	474,151	744,598	662,691	352,787	624,381	371,728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帳款收現	1,256,276	481,284	1,828,293	998,450	1,652,983	1,245,110	1,223,281	1,461,346	760,117	2,161,326	1,725,797	1,910,814	16,705,077
應收票據收現											2,804		2,804
短期投資減少	298,825		66,282	171,166	450,723	1,023,378	421,744	315,245					2,747,363
利息收入		6			2	127	52					235	422
出售固定資產			613			2,976			21,381				24,970
合計	1,555,101	481,290	1,895,188	1,169,616	2,103,708	2,271,591	1,645,077	1,776,591	781,498	2,161,326	1,728,601	1,911,049	19,480,636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帳款付現	924,297	202,374	1,547,125	1,213,522	986,487	1,275,178	1,093,656	1,182,140	1,418,686	1,498,523	1,440,949	1,653,385	14,436,322
薪資費用付現	134,064	64,179	64,483	62,276	65,783	65,712	62,186	59,137	66,142	64,647	65,000	65,000	838,609
利息支出付現			656	422	616	534		1,071	27				3,326
購買固定資產			37,402			44,574			31,486		5,278	3,350	122,090
短期投資增加	726,000	404,004	491,000		389,315	310,000							2,320,319
長期投資	19,742	109,000				633,371	1,533				50,250	33,500	847,396
所得稅費用					81,064								81,064
其他費用付現	42,308	39,210	26,442	27,221	18,712	15,974	23,717	22,873	33,102	42,791	29,407	57,922	379,679
合計	1,846,411	818,767	2,167,108	1,303,441	1,541,977	2,345,343	1,181,092	1,265,221	1,549,443	1,605,961	1,590,884	1,813,157	19,028,805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630,000	630,000	630,000	630,000	630,000	630,000	630,000	630,000	630,000	630,000	630,000	630,000	7,56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2,476,411	1,448,767	2,797,108	1,933,441	2,171,977	2,975,343	1,811,092	1,895,221	2,179,443	2,235,961	2,220,884	2,443,157	26,588,805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短絀)6=1+2-5	(94,076)	(224,499)	(64,516)	(602,704)	249,564	(211,481)	308,136	625,968	(735,254)	278,152	132,098	(160,380)	(498,992)
融資淨額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0
銀行借款	207,054	533,483	452,192	705,693	493,553	780,938	35,487	216,084	1,078,434	410,970			4,913,888
債 債		(101,580)	(856,555)	(415,156)	(880,846)	(725,306)	(229,025)	(546,356)	(620,393)	(694,741)	(390,370)		(5,460,328)
分配盈餘現金支出								(263,005)					(263,005)
合計	207,054	431,903	(404,363)	290,537	(387,293)	55,632	(193,538)	(593,277)	458,041	(283,771)	(390,370)		(809,445)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742,978	837,404	161,121	317,833	492,271	474,151	744,598	662,691	352,787	624,381	371,728	469,620	

註：94年度1至10月係實際數

■ 95 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469,620	1,629,497	1,770,219	1,714,810	1,853,423	1,668,544	1,662,006	1,728,296	1,213,656	1,076,354	947,766	1,038,043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帳款收現	1,761,000	1,700,000	1,500,000	1,700,000	1,500,000	1,650,000	1,650,000	1,650,000	1,600,000	1,600,000	1,900,000	1,900,000	20,111,000
利息收入	297	1,032	1,121	1,086	1,174	1,057	1,053	1,095	769	682	600	657	10,622
合計	1,761,297	1,701,032	1,501,121	1,701,086	1,501,174	1,651,057	1,651,053	1,651,095	1,600,769	1,600,682	1,900,600	1,900,657	20,121,622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帳款付現	1,569,431	1,452,164	1,337,945	1,447,264	1,422,568	1,485,337	1,469,804	1,483,622	1,617,196	1,617,196	1,701,231	1,613,717	18,217,475
薪資費用付現	1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916,000
購買固定資產	31,961	10,510	22,780	17,673	16,453	13,645	16,962	18,035	19,870	11,070	6,373	3,820	189,152
長期投資			100,500			60,300							160,800
所得稅費用					150,000								150,000
其他費用付現	32,029	29,636	27,305	29,536	29,032	30,313	29,996	30,278	33,004	33,004	34,719	32,933	371,785
合計	1,801,421	1,560,310	1,556,530	1,562,473	1,686,053	1,657,595	1,584,762	1,599,935	1,738,070	1,729,270	1,810,323	1,718,470	20,005,212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850,000	850,000	850,000	850,000	850,000	850,000	850,000	850,000	850,000	850,000	850,000	850,000	10,2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2,651,421	2,410,310	2,406,530	2,412,473	2,536,053	2,507,595	2,434,762	2,449,935	2,588,070	2,579,270	2,660,323	2,568,470	30,205,212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短絀) 6=1+2-5	(420,503)	920,219	864,810	1,003,423	818,544	812,006	878,296	929,456	226,354	97,766	188,043	370,231	6,688,645
融資淨額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1,200,000												1,200,000
銀行借款													0
債 債													0
分配盈餘現金支出								(565,800)					(565,800)
合計	1,200,000	0	0	0	0	0	0	(565,800)	0	0	0	0	634,20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1,629,497	1,770,219	1,714,810	1,853,423	1,668,544	1,662,006	1,728,296	1,213,656	1,076,354	947,766	1,038,043	1,220,231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無。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無。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4年第三季 財務資料
		89年	90年	91年	92年	93年	
流動資產		-	-	-	2,063,339	5,546,962	6,964,915
基金及長期投資		-	-	-	54,705	219,717	999,504
固定資產		-	-	-	1,247,095	1,173,388	1,106,873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	-	-	190,945	159,008	78,917
資產總額		-	-	-	3,565,634	7,112,716	9,175,30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19,341	3,064,406	4,635,003
	分配後	-	-	-	25,315	3,327,411	-
長期負債		-	-	-	-	-	-
其他負債		-	-	-	245,219	51,985	66,29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264,560	3,116,391	4,701,331
	分配後	-	-	-	270,534	3,379,396	-
股本		-	-	-	2,000,000	2,500,000	2,829,000
預收股款		-	-	-	900,000	-	-
資本公積		-	-	-	354,773	754,773	579,7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45,777	744,824	1,021,795
	分配後	-	-	-	39,803	481,819	-
長期股權投資 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524	-3,272	43,401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	-	-	3,301,074	3,996,325	4,473,969
	分配後	-	-	-	3,295,100	3,733,320	-

2. 簡明損益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4年第三季 財務資料
		89年	90年	91年	92年	93年	
營業收入		-	-	-	937,766	13,981,500	12,621,559
營業毛利		-	-	-	586,461	2,543,691	2,128,612
營業損益		-	-	-	46,759	997,290	884,58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	4,057	46,356	78,37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	266,364	132,59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	-	50,816	777,282	830,358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	-	-	45,777	705,021	693,975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	-	-	45,777	705,021	693,975
每股盈餘		-	-	-	0.23	2.87	2.45

(二) 影響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備註
93	魏興海、吳傳銓	無保留意見	—
92	吳傳銓、游萬淵	無保留意見	—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本公司委由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簽證，因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故更換簽證會計師。

(四) 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4年度截至 9月30日 財務分析	
		89年	90年	91年	92年	93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7	44	5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	-	265	341	41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	10,668	181	150	
	速動比率	-	-	-	10,668	134	107	
	利息保障倍數	-	-	-	-	57	4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8.66	9.45	4.58	
	平均收現日數	-	-	-	42	39	80	
	存貨週轉率(次)	-	-	-	-	15.74	8.1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5.95	5.44	
	平均銷貨日數	-	-	-	-	23	45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	-	0.75	11.55	14.76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0.26	1.97	1.38	
	資產報酬率(%)	-	-	-	3	13	9	
	股東權益報酬率(%)	-	-	-	3	19	16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	-	-	23	40	31
		稅前純益	-	-	-	25	31	29
純益率(%)	-	-	-	5	5	5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	-	-	0.23	2.87	2.45	
	現金流量比率(%)	-	-	-	726	(註1)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註1)	7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4	(註1)	3	
	營運槓桿度	-	-	-	3.40	1.38	6.61	
	財務槓桿度	-	-	-	-	1.01	1.02	

註1：因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計算現金流量之各項分析比率。

註2：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現金流量

5.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 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會計科目	92 年度		93 年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2,063,339	57.87	5,546,962	77.99	3,483,623	169	主要係本期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應收關係人款項)及存貨增加所致
短期投資	904,507	25.37	427,045	6.00	(477,462)	(47)	係因處分債券型基金故短期投資減少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	783,838	11.02	783,838	-	主要係本公司 92 年 8 月正式自友訊分割成立後,初期僅從事代工服務,至 93 年正式接單營運所致
應收關係人款項	216,583	6.07	1,956,786	27.51	1,740,203	803	
存貨	-	-	1,453,141	20.43	1,453,141	-	主要係公司分割設立初期僅從事代工服務,故於 92 年底並無期末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所致
長期股權投資	54,705	1.53	219,717	3.09	165,012	302	主要係本期新增 Des Voeux Ltd.Alpha、瑞泓科技及 Alpha Holdings Inc.投資款所致
資產	3,565,634	100.00	7,112,716	100.00	3,547,082	99	係因 93 年營運規模擴大後所致
流動負債	19,341	0.54	3,064,406	43.08	3,045,065	15,744	主要係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等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	-	546,440	7.68	546,440	-	係因 92 年分割後僅從事代工服務,自 93 年起開始正
應付帳款	-	-	1,824,437	25.65	1,824,437	-	

年 度 會計科目	92 年 度		93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應付關係人款項	-	-	106,582	1.50	106,582	-	式接單營運所致
應付費用	18,241	0.51	416,350	5.85	398,109	2,182	
其他流動負債	1,100	0.03	170,597	2.40	169,497	15,409	
其他負債	245,219	6.88	51,985	0.73	(193,234)	(79)	主要係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所致
應計退休金負債	245,219	6.88	45,195	0.64	(200,024)	(82)	因友訊科技於分割前提撥於中央信託局退休準備金之餘額依規定無法移轉至本公司，故於 93 年友訊科技依精算師評估應有退休金負債而補償本公司，並已於同年撥存至退休準備金專戶所致
負債	264,560	7.42	3,116,391	43.81	2,851,831	1,078	主要係因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股東權益	3,301,074	92.58	3,996,325	56.19	695,251	21	主要係因本期現金增資及本期獲利所致
股本	2,000,000	56.09	2,500,000	35.15	500,000	25	93 年 1 月現金增資 50,000 仟股，以 18 元溢價發行所致
資本公積	354,773	9.95	754,773	10.61	400,000	113	係因 93 年 1 月現金增資及本期獲利所致
保留盈餘	45,777	1.28	744,824	10.47	699,047	1,527	係因 93 年度獲利所致
營業收入淨額	937,766	100.00	13,981,500	100.00	13,043,734	1,391	主要係本公司 92 年 8 月正式自友訊分割成立，初期僅從事代工服務收入，民國 93 年正式接單營運，致相關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增加 同上
營業成本	351,305	37.46	11,437,809	81.81	11,086,504	3,156	
營業毛利	586,461	62.54	2,543,691	18.19	1,957,230	334	
營業費用	539,702	57.55	1,546,401	11.06	1,006,699	187	93 年正式接單營運，營業收入大幅增加，致相關營業費用增加
推銷費用	94,224	10.05	365,572	2.61	271,348	288	
管理及總務費用	91,212	9.73	209,395	1.50	118,183	130	
研究發展費用	354,266	37.78	971,434	6.95	617,168	174	
營業淨利	46,759	4.99	997,290	7.13	950,531	2,033	93 年正式接單營運，故營業淨利增加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266,364	1.91	266,364	-	主要係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和兌換損失淨額等營業外支出增加所致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	-	165,088	1.18	165,088	-	主要係因本年度存貨大幅增加，因公司政策認列存貨跌價損失所致
本期淨利	45,777	4.88	705,021	5.04	659,244	1,440	

二、財務報表

- (一)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103頁至第180頁。
- (二)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181頁至第238頁。
- (三)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不適用。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185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 (三)期後事項：無。
-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1.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3 年度	92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 5,546,962	\$ 2,063,339	\$ 3,483,623	168.83
長期投資		219,717	54,705	165,012	301.64
固定資產		1,173,388	1,247,095	(73,707)	(5.91)
其他資產		159,008	190,945	(31,937)	(16.73)
資產總額		7,112,716	3,565,634	3,547,082	99.48
流動負債		3,064,406	19,341	3,045,065	5,744.09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51,985	245,219	(193,234)	(78.80)
負債總額		3,116,391	264,560	2,851,831	1,077.95
股本		2,500,000	2,000,000	500,000	25.00
資本公積		754,773	354,773	400,000	112.75
保留盈餘		744,824	45,777	699,047	1,527.07
股東權益總額		3,996,325	3,301,074	695,251	21.06

2. 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1) 變動達 20%以上之主要原因

- A.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九十三年度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及存貨增加。
- B. 長期投資增加：主要係新增 Des Voeux Ltd.和瑞泓科技及 Alpha Holdings Inc.。投資款所致。
- C.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等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D. 其他負債減少：主要係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所致。
- E. 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本期現金增資及本期獲利所致。

(2) 影響：無重大影響。

(3) 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 經營結果

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3 年度	9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14,228,164	\$937,766	\$13,290,398	1,417.2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46,664	-	246,664	-
營業收入淨額	13,981,500	937,766	13,043,734	1,390.94
營業成本	11,437,809	351,305	11,086,504	3,155.81
營業毛利	2,543,691	586,461	1,957,230	333.74
營業費用	1,546,401	539,702	1,006,699	186.53
營業利益(損失)	997,290	46,759	950,531	2,032.83
營業外收入	46,355	4,057	42,298	1,042.59
營業外支出	266,363	-	266,363	-
本期稅前淨利	777,282	50,816	726,466	1,429.60
預計所得稅	(72,261)	(5,039)	(67,222)	1,334.03
本期淨利	705,021	45,777	659,244	1,440.12

2.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營業毛利變動達 20% 以上者，應另作差異分析，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變動達 20%以上之主要原因：

- A. 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增加：主要係本公司 92 年 8 月自友訊分割成立，設立初期僅從事代工服務收入，93 年正式接單營運，致相關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增加。
- B. 營業費用增加：係 93 年始正式接單營運，銷貨收入大幅增加，致相關營業費用增加。
- C. 營業外收入增加：主要係處分短期投資獲利增加所致。
- D. 營業外支出增加：主要係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和兌換損失淨額等營業外支出增加所致。

E. 綜上所述，本期淨利增加 659,244 仟元。

(2)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本公司 92 年 8 月自友訊分割成立，設立初期僅從事代工服務收入，93 年始正式接單營運，故 92 年度與 93 年度之毛利率並無一致之比較基礎。

(三) 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如下：

項目\年度	93 年度	92 年度	增減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	726%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	-

93 年度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產生負數，故不予計算現金流量比例、現金流量允當比例及現金再投資比例。

2. 預計流動性不足額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827,234	465,204	446,217	846,221	-	-

營業活動：94 年度因預期營業規模持續成長，營收及獲利增加，致使預期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預計未來增購機器設備及增加轉投資，致產生淨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融資活動：係預計未來將發放現金股利，致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須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購製生產研發設備、模具及軟體	自有資金	94.12	179,301	179,301	-	-	-	-	-	-

2.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係友訊科技分割設立之公司，專責網路產品的代客研製服務，為掌握此一全球外包趨勢，並配合整體經營計畫，增購設備，以擴充產能。預計可能增加之效益如下：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台)	銷售量 (台)	銷售值 (仟元)
94	Wireless、Broadband、Switch、Digital Home 等	4,895,952	4,895,952	4,920,370

-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最近年度無投資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5%之轉投資案。
- (六) 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一) 內部控制聲明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94年3月25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94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中旺 簽章



總經理 汪德溥 簽章



(二) 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年度	會計師建議意見摘錄	目前改善情形
93	關係人交易彙總無先行對帳調節	目前每月與關係企業對帳，及時處理相關差異
	委外加工存貨盤點規劃	除興建庫房增加廠內存放位置外，於盤點前亦按計劃逐步減少發外包數量，於盤點時安排剩餘在外存貨回廠盤點
	給付國外權利金可申請適用3.75%之扣繳稅率	目前已在申請中

(三)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主管機關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無。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93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94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95頁。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截至目前並無違反該項承諾。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

十、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三、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改善計畫或因應措施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下簡稱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2)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本公司與股務代理機構聯繫密切，隨時掌握主要股東名單。	無重大差異。
(3)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依本公司「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2.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三席獨立董事。	無重大差異。
(2)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尚在擬定董事會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之機制。	無重大差異。
3.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 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二席獨立監察人。	無重大差異。
(2) 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	藉由公司定期及不定期召開之勞資會議以及股東會，與員工及股東保持溝通。	無重大差異。
4.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5.資訊公開		
(1)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已設置公司網站（www.alphasnetworks.com），並將相關財務資訊揭露於網站上。	無重大差異。
(2)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	無重大差異。
6.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無	尚未符合，研議中。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下簡稱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7.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8.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等）：	<p>尚無重大差異。</p> <p>(一)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針對公司治理實務研習安排進修並取得相關證明</p> <p>(二)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良好</p> <p>(三)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p> <p>(四)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p> <p>(五)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會對於有利害關係之議案，已確實請相關人員迴避。</p> <p>(六)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已簽訂相關保險合約。</p> <p>(七)社會責任：本公司相當重視企業形象及公司之社會責任。</p>	

(二)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三)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陸、重要決議

明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屆第二十二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 一、時間：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上午十時十分
- 二、地點：本公司 502 會議室，(以視訊會議召開)
- 三、出席：李中旺、汪德溥、黃明富、林茂昭、林夏如、林群傑
- 四、列席：林蓋誠、林惠珍
- 五、主席：李中旺
- 六、報告事項：略
- 七、承認事項：略
- 八、討論事項：



記錄：劉茂松



案由一：為因應市場發展需求，提升公司研發實力，並強化財務結構，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提請討論。

- 說明：1. 募集目的：為因應市場發展需求，提升公司研發實力，並強化財務結構。
2. 發行總額：暫定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十二億元。
3. 本次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團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承銷，得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並向財團法人中國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辦理櫃檯買賣。有關計畫之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詳如附件(附件二)及相關發行及轉換辦法如(附件三)。
4. 另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案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面額、募集金額、發行條件、轉換辦法與發行價格之訂定，以及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遇有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應主客觀環境須訂定或修正時，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辦理修正。
5. 為配合本案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作業，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核可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債券」）。

二、發行日期：

民國 95 年 1 月 5 日。

三、發行總額：

發行總額為新台幣壹拾貳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壹種。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 95 年 1 月 5 日開始發行，至民國 100 年 1 月 4 日到期。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 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債券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債券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時，本債券亦將比照該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以下簡稱「證交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所持有之本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三條及十五條規定辦理。本公司並應於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開始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開始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開始日前至少二十個營業日將停止轉換之期間予以公告並函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

檯買賣中心」)。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台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持有本債券轉換為股票時，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 (一)本債券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為94年12月22日，以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5.87%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款或第(三)款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以基準價格每股34.95元，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37元。
- (二)本債券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每股繳款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以私募辦理現金增資，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私募交付日或增資基準日(以孰前為準)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基準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 (三)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有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普通股股本之比率超過15%時，應就其超過部分按下列公式調降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 \left(\frac{\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text{佔普通股股本之比率}} - 15\% \right) \times 10$$

(四)本債券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 (註 2)} + \frac{\text{新募集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募集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募集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者。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五)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 1：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六)轉換價格除依本條第(二)款至第(五)款辦理有關反稀釋之調整外，另分別以本債券發行日起滿六個月之日及民國九十六年至九十九年每年之配息基準日(若當年度未辦理配息時，則以辦理無償配股基準日為基準日，若亦無無償配股基準日，則為當年度七月三十一日)為轉換價格重設基準日，以重設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明泰普通股平均收盤價孰低者乘以原發行時轉換溢價率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不調），惟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可因明泰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而調整）之 80%。本項轉換價格重新訂定之規定不適用於重設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轉換請求者。

十二、本債券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債券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本債券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債券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證交所上市買賣，上述事項由本公司洽證交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債券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轉換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以現金償付。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證交所洽辦現金股息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證交所洽辦現金股息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證交所洽辦無償配股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證交所洽辦無償配股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對本債券之收回權：

- (一)本債券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交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 (二)本債券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 1.2 億元（原發行總面額之 10%）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債券暫定以發行滿二年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四十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知櫃檯買賣中

心公告本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債券。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債券將被註銷，不得再行賣出或發行。

二十一、本債券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另稅負事宜依當時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債券由建華商業銀行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債券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債券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二十三、本債券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代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債券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債券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壹、承銷商總結意見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泰科技或本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合計發行總額上限新台幣1,200,000仟元，依法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明泰科技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明泰科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 慎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總額上限新台幣十二億元，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請）。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協合國際法律律師事務所

林進富 律師

盧曉彥 律師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十 一 月 十 四 日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一、最近月份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相關疑義

說明：

本公司至 94 年 10 月 31 日以規避外匯風險為目的所承作的衍生性商品之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告為避險目的持有之合約				
商品種類	契約總額	未沖銷契約總額	已沖銷契約 認列損益	未沖銷契約 估計損益
遠期契約	6,445,300	887,418 (美金 15,000 仟元)	10,576	(1,790)
賣賣權	2,730,150	1,445,900 (美金 44,000 仟元)	0	(1,386)
買賣權	3,481,990	1,455,720 (美金 44,000 仟元)	1,490	2,721
賣買權	3,563,250	0	(429)	0
小計	16,220,690	3,789,038	11,637	(455)
公告為交易目的持有之合約(註 1)				
商品種類	契約總額	未沖銷契約總額	已沖銷契約 認列損益	未沖銷契約 估計損益
賣買權	4,386,710	1,473,160 (美金 44,000 仟元)	(53,482)	(7,638)
總計				
	契約總額	未沖銷契約總額	已沖銷契約 認列損益	未沖銷契約 估計損益
金額	20,607,400	5,262,198	(41,845)	(8,093)
占銷貨淨額比例(註 2)	1.62	0.41		
占本期淨利比率(註 2)	-	-	(6.03%)	(1.17%)

註 1:本公司承做衍生性商品交易限以避險為目的，惟依會計發展基金會基秘字號函解釋，於公告時列於以交易目的持有之項目下

註 2:銷貨淨額及本期淨利取自經會計師核閱之 94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本公司至 10 月 31 日帳上未沖銷的衍生性商品合約共計為遠期契約美金 15,000 仟元，以及出售賣權、出售買權和購買賣權三種契約，金額各為美金 44,000 仟元。本公司為兼顧避險成本與避險效益，在匯率選擇權交易上採取購買匯率組合性商品以降低淨權利金支出，致使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不符基秘字第 032 號函規屬有效避險，然於出售賣權與購買賣權為兩互相沖抵之交易，在扣除此效果後，本公司 10 月份衍生性金融商品(包含選擇權契約及遠期外匯)未沖銷總避險部位為美金 59,000 仟元，占公司帳上美元淨風險部位比例為 74.2%。民國 94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中揭露非以交易目的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該避險比例未達 100%，故於附註中揭露為非屬有效避險之部位。惟本公司依交易所指示之衍生性商品公告準則，乃將組合式商品中之出售買權契約公告為以交易目的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承銷商評估意見：

明泰科技至 10 月 31 日已沖銷之遠期外匯及外匯選擇權契約價值共 15,345,202

仟元，所產生之已實現損失共 41,845 仟元。未沖銷契約總額 5,262,198 仟元，估計未實現損失為 8,093 仟元。依會計師核閱之 94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上述交易皆以避險目的持有，惟因淨避險契約額度未符基秘字第 032 號函「相同幣別、部位期間、金額相當」之規定，故於公告時乃依相關規定將部分賣買權契約列示於交易目的項下。該公司在承作賣買權的交易上雖產生較大額之損失，惟該筆交易為出售選擇權，期初已有權利金收入做為補償，且該選擇權實為組合性商品中之一部分，故損益亦應與其他交易匯總衡量較為適切。由於 94 年台幣對美元匯率由 1 月份之 31.79 貶值至 10 月份之 33.55，使該公司第三季財報產生新台幣 48,482 仟元的匯兌收益，截至 10 月底之避險部位產生已實現以及未實現損失共 49,938 仟元，該公司因承做衍生性商品而產生之損益與匯兌收益相當。整體而言，該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尚無異常現象且避險效果亦屬良好。

二、最近月份資金貸與情事

說明：

本公司成立以來僅於 95 年 10 月進行一筆資金貸與 Alpha Solutions，資金貸與金額為新台幣 8,859 仟元。Alpha Solutions 為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主要營業活動為代本公司從事網路設備進出口販售及技術支援服務。該公司為因應日本地區銷售模式之改變，部分客戶由該公司直接於當地銷貨，為增加營業資金以支付當地進口及相關稅費，經本公司 94 年 10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同意貸與 Alpha Solutions 日幣 30,000 仟元，本借款期間為一年，借款利息依明泰科技向金融機構借款之利率設算之。此次資金貸與已依公司內部規定及相關法令辦理後續程序。

承銷商評估意見：

該公司資金貸與則僅有 95 年 10 月貸與 Alpha Solutions 一筆，金額為新台幣 8,859 仟元。Alpha Solutions 為明泰科技 100%持有的子公司，主要業務為該公司日本地區業務開發以及蒐集日本當地產業動態資訊，並提供當地客戶售後服務支援，明泰科技 92、93 年度以及 94 年前三季自 Alpha Solutions 認列的投資收益分別為新台幣 3,638 仟元、602 仟元以及 7,949 仟元。Alpha Solutions 的主要銷貨係配合日本知名 ISP 業者的寬頻系統整合設備訂單，而為因應日本地區銷貨模式之改變，部分客戶轉由 Alpha Solutions 直接於當地銷售，致 94 年上半年之營業收入較 93 年度大幅增加(93 年度營業收入 72,154,195 日圓，94 年度截至上半年則增加為 76,023,967 日圓)，故須增加營運資金以支付當地之進口購料、人事、管銷及相關稅費。惟因考量相關訂單尚未成熟穩定，於 94 年 10 月先以母公司資金貸與的方式替代增資，以充實 Alpha Solutions 在日本之營運資金新台幣 8,859 仟元，而此一資金

貸與程序，明泰科技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經總經理核准、董事會決議後貸放，並已依相關規定辦理公告。惟此筆貸放金係於 94 年 10 月 28 日決議，故相關資訊尚未於財報中揭露。綜上所述，明泰科技對 100% 子公司 Alpha Solutions 之資金貸與原因尚屬合理，貸與過程符合內部規章及法令規定，且此筆貸放金額佔該公司最近期財報淨值僅 0.2%，故對明泰科技之財務業務狀況影響應尚屬有限。

三、本次計劃用於產品/技術研究發展 8.1 億元相關疑義說明：

網路通訊產品之市場變化極劇，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市場價格競爭激烈，廠商為刺激市場需求不斷降價求售，因此產品晶片模組化已成趨勢，造成許多國際大廠漸漸退出此市場，或尋找代工廠商，而同時擁有製造能力與研發技術之台灣廠商，遂成為國際大廠理想之代工合作對象，本公司因研發製造技術卓越，有助公司 OEM/ODM 業務之拓展，本次計畫之產品/技術研究發展係投入網路交換器、寬頻網路及無線網路產品等研發，係參酌前述三大產品線最近年度所投入之年度研發費用（佔整體研究發展費用至比重少達 90% 以上）及未來新興產品線之投入，估算 95 年度全部之研究發展費用共計 810,000 仟元，為本公司營運所需必要且例行性之費用：

■ 費用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薪資支出	研究測試費	購置機器設備	其他	合計
網路交換器產品	177,700	100,000	15,000	46,300	339,000
寬頻網路產品	151,600	49,000	22,000	20,400	243,000
無線網路產品	117,700	68,400	16,000	25,900	228,000
小計	447,000	217,400	53,000	92,600	810,000

(1) 薪資支出

公司研發人員係依產品線配置所需之人力，而共用或基礎研發之「其他」人力成本則以各產品線之薪資支出比例為主要分攤基礎。以 93 年 9 月止研發人員人數，及未來各產品線之產銷需求及既有之研發成果等因素所需增加之研發人員，估算 95 年研發人力需求。另由於月薪資均維持穩定之水準，故以 94 年 9 月之單月各產品線薪資費用及相關人事費用(如退休金、績效獎金及年終獎金等)乘以人力需求，考量薪資調幅及人員聘任之時點等因素估算，在分攤「其他」之薪資支出後，預計三大產品線之 95 年度薪資支出為 447,000 仟元。

(2) 研究測試費

主要包含購置電腦測試軟體、認證費用及智慧財產權費用等各項於產品開發中或完成等階段因測試所產生之相關費用，除智慧財產權費用外，依相關產品及技術

之研發經驗、及銷售對象客製化產品之需求及涵蓋技術之不同，分別產品暨區域別估算其他研究測試費。以 94 年 1-10 月之研究測試費推估 94 年全年度所需之金額，在考量因應營收之增加致研究測試費之成長，並扣除新產品預估所需費用後，95 年度網路交換器產品、寬頻網路產品及無線網路產品之研究測試費分別為 100,000 仟元、49,000 仟元及 68,400 仟元，共計 217,400 仟元。

(3)購置機器設備

購置機器設備之內容主要係製造研發模組樣本所需之設備，於既有研發設備基礎上，該公司依各產品及技術研究發展方向，預估 95 年度明泰科技三大產品線研發所需投入之機器設備資金合計為 53,000 仟元，包含購置研究發展之機器設備種類及測試實驗室所預計添購之測試設備推估。

(4)其他

其他項目係包含研發相關之運費，租金，團體會費，書報雜誌，權利金，勞務費及雜項購置等，由於個別金額均占研究發展費用總額 5%以下，考量過去帳列金額及營運規模增加估算金額為 92,600 仟元。

另由於產業銷售淡旺季差異，工期長短略有不同下，帳列之營業費用逐季增加並依付款條件支付，編列產品/技術研究發展費用預計進度。

承銷商評估意見：

■ 最近三年度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1 年(註)	92 年(註)	93 年	93 年前三季	94 年前三季
研發費用	779,382	922,820	971,434	727,101	737,433
占營業收入之比重	9.47%	9.63%	6.95%	6.90%	5.84%

註：係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財務報告為基礎之擬制性資料

由於網路通訊產業具有新興產品不斷取代舊有產品之特性，而新興產品主要係因應技術世代交替或附加功能提升，導致該產業單一產品之生命週期較短；故是否同時擁有製造能力與研發技術，實為國際大廠選擇代工合作對象之關鍵因素。由於明泰科技明確定位為網路通訊專業 OEM/ODM 廠商，在產業逐漸走向整合性技術，以完整齊全之產品線、整合性解決方案，適時推出符合市場與客戶之產品與一次購足之服務，備受國際品牌通路商、系統整合及設備商肯定，故研究發展之持續投入為公司維持競爭力與成長之必要性支出。該公司最近三年投入之研發費用金額係隨營運規模成長而增加，94 年前三季之研發費用金額即較 93 年同期成長，為 737,433 仟元；惟隨分割效益顯現，代客研製能力提升，明泰科技之研發費用在營業收入維持穩定成長，且大於研發費用增幅之下，其占營業收入比重則下降至約近 6%。本次計畫之產品/技術研究發展係投入網路交換器、寬頻網路及無線網路產品等研發，係

以前述三大產品線 95 年度全部之研究發展費用估算，為公司營運所需必要且例行性之費用；過去明泰科技之研發費用主要係投入前述產品研發，佔該公司整體研究發展費用比重至少達 90% 以上，惟在累積相當研發成果及技術能力下，保守推估相關研發費用共 810,000 仟元：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項目中，以 810,000 仟元用以支應該公司網路交換器產品、寬頻網路產品及無線網路產品之產品/技術研究發展，係以三大產品線 95 年度全部之研究發展費用估算，為該公司營運所需必要且例行性之費用，而明泰科技進行該等產品線之產品/技術研究發展後，依三大產品線過去年度之產銷情形與營運經驗，預計 95-96 年度全公司於三大產品線之產銷量、值及獲利均可成長。

四、提供予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產品被控侵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說明：

本公司目前提供予友訊科技之產品，向友訊科技或其子公司控告侵權之案件計有 3 Com Corp. 及 Network-1 Securities Solutions, Inc 二件，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之影響說明如下：

(1) 3 Com Corp

依據友訊科技之通知書及其轉交於 94/1/6 之起訴狀，3 Com Corp. 控告 D-link Systems, Inc. 關於本公司生產之產品 DGE-530T 侵害其在美國擁有之第 6327625 及 6570884 號專利。經本公司法務協同 R&D 部門進行檢視，該專利係針對本公司產品上之 IC 晶片功能，本公司業於 94/1/12 發信予該晶片製造商 Marvell Semiconductor, Inc.，主張其提供之產品應依法擔保無侵害他人之權利。

另該 DGE-530T 相關產品，於 93 年及 94 年截至 10 月止，其銷售金額分別為 NT 44,161 仟元及 39,202 仟元，佔其該期間營業收入之 0.32% 及 0.27%。該控告主要為 IC 晶片，且該產品佔本公司之營收仍低，故該指控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明顯之影響。

(2) Network-1 Securities Solutions, Inc.

依據友訊科技於 94/8/18 日之通知書，Network-1 Securities Solutions, Inc. 控告友訊科技及其子公司，關於本公司生產之網路產品侵害其在美國擁有之 USP 第 6218930 號專利。經本公司法務協同 R&D 部門進行檢視，該專利為應用於無線擷取器 (Wireless Access Point) 產品，本公司生產之相關產品，於 93 年及 94 年截至 10 月止，其銷售金額分別為 NT 17,687 仟元及 96,478 仟元，佔其該期間營業收入之 0.13% 及 0.67%。本公司將依法進行答辯，且該產品佔本公司之營收仍低，故該指控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明顯之影響。

承銷商評估意見：

針對明泰科技提供予友訊科技之部分產品被指控侵權情形，經向明泰科技法務、財務相關人員詢問，並參酌協和國際法律事務所林進富律師及盧曉彥律師出具之律師法律意見書與法律事項檢查表，因明泰科技目前提供予友訊科技之產品，指控友訊科技或友訊公司子公司侵權之案件計有 3 Com Corp.、Network-1 Securities Solutions, Inc 二件訴訟案，評估如下：

(1) 3 Com Corp

3 Com Corp.控告 D-link Systems, Inc.關於明泰科技生產之產品 DGE-530T 侵害其在美國擁有之第 6327625 及 6570884 號專利。經檢視該專利係針對明泰科技產品上之 IC 晶片功能，明泰科技於採購合約上即註明供應商須擔保無侵害他人之權利，亦已於 94/1/12 發信予該晶片製造商 Marvell Semiconductor, Inc.，通知該項訴訟事件。

但就指控之 DGE-530T 相關產品而言，明泰科技於 93 年及 94 年截至 10 月止，其銷售金額分別為 NT 44,161 仟元及 39,202 仟元，僅佔其該期間營業收入之 0.32% 及 0.27%，及令該指控為有據，該指控對明泰科技之財務業務應尚無顯著之影響。

(2) Network-1 Securities Solutions, Inc.

Network-1 Securities Solutions, Inc.主張明泰科技生產之網路產品侵害其在美國擁有之 USP 第 6218930 號專利。該專利應用於無線擷取器(Wireless Access Point)產品，而明泰科技生產之相關產品，於 93 年及 94 年截至 10 月止，銷售金額分別為 NT 17,687 仟元及 96,478 仟元，佔該期間其營業收入之 0.13%及 0.67%。因該產品佔明泰科技之營收仍低，及令該指控為有據，該指控對明泰科技之財務業務應尚無顯著之影響。

依據明泰科技之說明，及參考林進富律師及盧曉彥律師出具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意見，其認定並無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所列之情事，上述之訴訟及指控，對明泰科技財務、業務尚不致有顯著之影響。

五、94年長期投資增加之資金來源與本次計畫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最終用途，暨本次籌資是否有迂迴投資大陸情事

說明：

本公司 94 年預計以自有資金增加長期投資支出 847,396 仟元，已實際支出主要為於 94 年 2 月 109,000 仟元及同年 6 月之 633,371 仟元，係以 94 年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短期投資餘額合計為 1,254,279 仟元，於扣除借款餘額 546,440 仟元後，94 年期初約當自有資金為 707,839 仟元；另由 94 年上半年度營運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為 612,341 仟元，合計之 94 年上半年度之自有資金為 1,320,180 仟元支應。

本公司自 92 年由友訊科技分割設立後，分割效益逐漸顯現，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含擬制性資料）即明顯呈現成長趨勢，其中 93 年度更較前一年度大幅成長 45.84%；至於 94 年度截至第三季止，較 93 年度同期成長 19.76%。由於全球網路通訊市場規模仍持續擴大，本公司預估 94-96 年度營收規模仍將持續成長；另 93 年及 94 年前第三季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3,982 仟元及 12,622 仟元，其中主要產品原料佔總製造成本比重約 90%以上，而 95 年在網路通訊產業及公司營業收入可望持續成長，為降低缺料風險，及歐洲地區即將實施無鉛製程之環保政策，可能導致關鍵原物料價格上漲及原物料之缺貨，故為確保原物料供應無虞，致 95 年及其後年度之營運資金需求均將明顯增加；目前本公司主要係以提高資金週轉率方式來縮小因營運所產生之資金缺口，期間並以短期銀行借款方式調度支應，在辦理本次籌資計畫完成資金募集前之 94 年 12 月即已出現可支用現金低於要求最低現金餘額之資金短絀情形，而為穩健經營與兼顧長期成長需求，逐漸降低對銀行之依賴度，擬以本次計畫 3.9 億元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備料、相關應付帳款等費用。

本公司 93 年已投資及 94、95 年度預計(含實際)投資大陸金額分別為 49,140 仟元、214,025 仟元及 160,800 仟元，主要用以增添生產設備及支應營運規模成長所需之營運資金等，該投資係為提高生產效率及掌握大陸市場成長；相對於營業利益，近三年來本公司投資大陸金額營業利益之比率均低於 20%，顯示本公司營運產生之淨利實際尚足以支應所進行之大陸投資，故無以本次籌資所募資金用於迂迴投資大陸之情事。

承銷商評估意見：

明泰科技 94 年現金收支預測表中，長期投資增加 847,396 仟元依已實際支出(1-10 月)及預計支出(11-12 月)分析，金額分別為 763,646 仟元及 83,750 仟元。以該公司 94 年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短期投資餘額合計為 1,254,279 仟元，於扣除借款餘額 546,440 仟元後，明泰科技 94 年期初約當自有資金為 707,839 仟元；另由該公司 94 年上半年度之現金流量表分析 94 年上半年度營運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為 612,341 仟元，合計之 94 年上半年度之自有資金為 1,320,180 仟元，足以支應已實際支出之 763,646 仟元；另該公司在 94 年下半年度營運持續成長下，加計其自營運陸續獲利所產生之自有資金後，尚可支應其預計支出金額 83,750 仟元。

■ 94 年上半年度自有資金來源分析

94 年期初約當自有資金				94 年上半年度營運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E)	94 年上半年度之自有資金(D+E)
現金及約當現金(A)	短期投資(B)註	銀行借款(C)	合計(D=A+B-C)		
827,234	427,045	546,440	707,839	612,341	1,320,180

註：投資標的係全數為基金，流動性佳，贖回時間短，為發行公司短期資金調度工具之一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明泰科技自 92 年 8 月由友訊科技分割設立，並於 93 年度正式展開代客研製業務後，其營運規模即呈持續成長，且因客戶日趨全球化致收款期間可能延長等因素，該公司應收帳款之金額持續增加；且備料、研發費用及相關應付帳款等亦隨營收同步增加，雖該公司之獲利能力亦呈成長趨勢，惟尚不足以支應營運成長所產生之資金缺口。目前明泰科技主要係以提高資金週轉率方式來縮小因營運所產生之資金缺口，期間並以短期銀行借款方式調度支應。而依據該公司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政策及行業交易慣例，預估應收帳款收現日數約 90 天，應付帳款付現日數則約 50-60 天，並參酌 94 年度 1-10 月實際帳列數及未來接單情況，於考量資金運用效率、有效運用財務槓桿以增進公司及股東權益、保持較靈活之資金調度彈性，以應營收成長之所需，並降低對銀行之依賴度、避免繼續以短期借款支應營運規模成長所產生之資金缺口，故須取得長期穩定之低成本資金，以健全財務結構。該公司本次以 390,000 仟元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營運成長，並實際用以支應備料、相關應付帳款等費用，尚有其必要性。

明泰科技自 93 年初購入 Alpha Holding Inc. 股權至 94 年 10 月底為止，累積增加之長期投資金額為 968,846 仟元，其中美金 20,200 仟元(約合 NT633,637 仟元)係透過 Alpha Holding Inc. 投資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供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 償還銀行借款。另依該公司 94 年度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季報表所載之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及該公司 94 年 10 月實際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合計僅 146,282 仟元，概由該公司因營運獲利所得之自有資金支應。由於該公司投資大陸金額相對於其營業利益比例均低於 20%，應尚無以自有資金用於大陸投資，致營運資金不足之迂迴投資大陸情事。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二年 八月十六日(分割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二年 八月十六日 (分割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證期會核准：(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簽證文號
民國 九十三 年 二 月 六 日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金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11,504	26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八)	\$ 17,094	1
1110	短期投資(附註三)	904,507	25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247	-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十)	216,583	6			19,341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八)	26,572	1	2888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五)	245,219	7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4,173	-		負債合計	264,560	8
		<u>2,063,339</u>	<u>58</u>		股東權益(附註六)：		
142101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及十四)	54,705	1	3110	普通股	2,000,000	56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	9,550	-	3140	預收股款	900,000	25
固定資產：				3270	資本公積	354,773	10
成 本：				3351	未分配盈餘	45,777	1
1521	房屋及建築	924,029	26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24	-
1531	機器設備	349,919	10		股東權益合計	3,301,074	92
1681	運輸、辦公及其他設備	62,584	2				
		1,336,532	38				
15X9	減：累計折舊	92,734	3				
1670	預付設備及工程款	3,297	-				
		<u>1,247,095</u>	<u>35</u>				
其他資產：					承諾及或有負債(附註十二)		
1830	遞延費用	138,549	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565,634	100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52,396	2				
		<u>190,945</u>	<u>6</u>				
資產總計		<u>\$ 3,565,634</u>	<u>1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負責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金</u>	<u>額</u>	<u>%</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	\$	937,766	100
5111	營業成本		<u>351,305</u>	<u>37</u>
	營業毛利		<u>586,461</u>	<u>63</u>
	營業費用			
6100	銷售費用		94,224	1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91,212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54,266</u>	<u>38</u>
	營業費用合計		<u>539,702</u>	<u>58</u>
	營業淨利		<u>46,759</u>	<u>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2	-
7120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附註四)		3,638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u>407</u>	<u>-</u>
			<u>4,057</u>	<u>-</u>
7990	稅前淨利		50,816	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八)		<u>5,039</u>	<u>-</u>
9600	本期淨利	\$	<u>45,777</u>	<u>5</u>
			<u>稅前</u>	<u>稅後</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七)	\$	<u>0.25</u>	<u>0.23</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預收股款	資本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合 計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設立(附註六)	\$ 2,000,000	-	354,773	-	-	2,354,773
預收股款	-	900,000	-	-	-	900,000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基準日)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45,777	-	45,777
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524	524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2,000,000</u>	<u>900,000</u>	<u>354,773</u>	<u>45,777</u>	<u>524</u>	<u>3,301,074</u>

負責人：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45,777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133,448
依權益法認列之淨投資利益	(3,638)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數	18,682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12,055)
應收關係人款項增加	(56,95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4,17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9,3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0,42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50)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45,000)
短期投資增加	(904,5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50,05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預收股款	900,000
因分割受讓之現金流入數	821,13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21,13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11,5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11,50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自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割設立之資產、負債及取得現金明細如下：

應收關係人款項	\$ (159,625)
長期股權投資	(5,543)
房屋及建築	(924,029)
機器及研究發展等各項設備	(421,596)
無形資產、遞延費用及其他資產	(249,379)
應計退休金負債	226,537
設立發行之股票 200,000,000 股(每股作價新台幣約 11.77 元)	<u>2,354,773</u>
	<u>\$ 821,138</u>

有關分割設立之相關資訊詳附註一之說明。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由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訊科技)分割設立，以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為分割基準日，並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四日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登記。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寬頻產品、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由友訊科技轉任之員工為 1,351 人，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 1,524 人。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友訊科技。

本公司設立時，以每一普通股換取友訊科技所分割之淨資產帳面價值約 11.77 元，共計發行二億股。因分割受讓友訊科技之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

現金	\$ 821,138
應收關係人款項	159,625
長期股權投資	5,543
房屋及建築物	924,029
機器及研究發展等各項設備	421,596
無形資產、遞延費用及其他資產	249,379

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u>(226,537)</u>
淨資產	<u>\$ 2,354,773</u>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如下：

(一)分割受讓

本公司設立時以溢價發行新股方式受讓友訊科技代客研製(OEM/ODM)事業部門相關營業及資產與負債，其會計處理係以所受讓友訊科技代客研製事業部門之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資產若有減損，則以認列損失後之金額為基礎)作為取得資產及負債之成本，並以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為基礎，其屬新股面額部分作為股本，超過新股面額部分作為資本公積。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列帳。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債務依當日之匯率換算。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惟本公司對國外營運機構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具有長期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開放式受益憑證市價係指該受益憑證會計期間最後一日之淨值。

(四)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五)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投資成本與按股權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間有非因永久性資產(如土地)所產生之差額，以平均法分五年攤銷列為投資損益。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於年度終了時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惟若子公司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且所有符合此等標準之子公司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十者，得不列入合併財務報表。

(六)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5~50年
- 2.機器設備：3~8年
- 3.運輸設備：3~5年
- 4.辦公及其他設備：3~8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遞延費用

購入電腦軟體及智慧財產權等支出予以遞延，分別依其估計效益年限約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八)退休金

依本公司退休辦法規定，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之退休金，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每一基數代表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月薪。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備之提撥率(實付薪資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專戶支應。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以各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退休金精算，並依精算報告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之實際報酬等及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依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之在職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

(九)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期間列為銷貨之減項。加工收入係於產品加工完成交付予客戶時認列收入。

(十)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應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一)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採追溯調整計算。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短期投資

	<u>92.12.31</u>
受益憑證	<u>\$ 904,507</u>
市價	<u>\$ 909,075</u>

四、長期股權投資

<u>被投資公司</u>	<u>92.12.31</u>	
	<u>金額</u>	<u>持 股 比例%</u>
採權益法評價：		
Alpha Solutions Co., Ltd.	\$ 9,705	100
Des Voeux Ltd.	-	100
	<u>9,705</u>	
預付投資款	<u>45,000</u>	
	<u>\$ 54,705</u>	

如附註一所述，友訊科技以帳面價值 5,543 千元分割其長期股權投資 D-Link Japan K.K.予本公司，D-Link Japan K.K.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更名為 Alpha Solutions Co., Ltd. (Alpha Solutions)。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經董事會通過為配合投資規劃，於開曼群島設立子公司 Des Voeux Ltd. (DesVoeux) 作為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辦妥設立登記，惟投資款項尚未匯入。

為配合本公司未來產品開發，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投資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瑞泓科技)45,000 千元並持有其 45% 股權，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瑞泓科技尚未辦妥變更登記，故帳列預付投資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 Alpha Solutions 及 Des Voeux 其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之百分之十，故未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為因應大陸市場銷售及降低製造生產成本，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經董事會決議擬購入友訊科技之子公司 Alpha Holdings Inc. 100% 股權，並以其子公司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會計師查核之帳面價值為購買價款。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退休金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92.12.31</u>
給付義務：	
非既得給付義務	\$ (144,127)
既得給付義務	<u>(562)</u>
累積給付義務	(144,68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00,530)</u>
預計給付義務	(245,21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u>
提撥狀況(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45,219)</u>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退休金成本係依以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之精算報告認列，其組成項目如下：

	<u>92.12.31</u>
服務成本	\$ 16,039
利息成本	<u>2,643</u>
淨退休金成本	<u>\$ 18,682</u>

精算假設如下：

	<u>92.12.31</u>
折現率	3.50%
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基金資產之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3.50%

如附註一所述，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自友訊科技代客研製(OEM/ODM)事業部門轉任之員工共計 1,351 人。本公司退休金之精算係以完全承認移轉員工於友訊科技之服務年資及所產生之退休金負債為基礎，然因友訊科技於分割前提撥於中央信託局退休準備金餘額未達勞工法令規定暫停提撥之標準，致無法移轉中央信託局退休準備金至本公司，故由友訊科技依精算師所評估之退休金負債移轉同額之年資補償金 226,537 千元予本公司，本公司認列為應計退休金負債。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股東權益

(一)股本及增資案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依企業併購法由友訊科技分割設立，設立時額定股本為 3,000,000 千元（其中 300,000 千元係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股本為 2,0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200,000 千股。

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0 千股，每股以溢價 18 元發行，共計 900,000 千元，以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程序。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 1,000 股，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彙列如下：

<u>種 類</u>	<u>發行日期</u>	<u>發 行 認 股 權 單 位 數</u>	<u>存 續 期 間</u>	<u>限 制 認 股 期 間</u>	<u>每 股 認 購 價 格 (元)</u>
九十三年第一次員工認 股權憑證	93.1.1	29,720	93.1.1~ 98.12.31	95.1.1~ 98.12.31	15.0
九十三年第二次員工認 股權憑證	93.1.30	80	93.1.30~ 99.1.29	95.1.30~ 99.1.29	15.0

上述認股權未實際行使。

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 3,000,000 千元，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為 200,000 千股。

(二)資本公積

本公司之資本公積係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因分割受讓友訊科技之淨資產超過發行股份面額所產生之溢價。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所謂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三)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並應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二·五，分配對象得包括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其剩餘數由董事會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為配合整體環境、產業成長特性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吸收國內外優秀人才及企業永續經營，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依據本公司資本預算規劃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其餘部份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之，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92.8.16~92.12.31</u>	
	<u>稅前</u>	<u>稅後</u>
本期淨利	<u>\$ 50,816</u>	<u>45,777</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00,000</u>	<u>200,00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25</u>	<u>0.23</u>

八、所得稅

本公司自友訊科技分割受讓其原受獎勵且獨立生產之產品與增資擴展免稅生產設備，業經友訊科技依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申請享有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其各項增資案之免稅期間如下：

	<u>免 稅 期 間</u>	
友訊科技第六次增資	90.01.01	93.12.31
友訊科技第七次增資	91.01.01	94.12.31

依企業併購法之規定上述免稅案及該事業部門其他租稅相關優惠得由本公司繼受。

本公司屬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依促進產業升級例規定得就設立起新增資本 2,500,000 千元擇一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或股東投資抵減租稅優惠，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擇定。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92.8.16~</u> <u>92.12.31</u>
當期	\$ 17,094
遞延	<u>(12,055)</u>
所得稅費用	<u>\$ 5,039</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2.8.16~
	<u>92.12.31</u>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估計所得稅	\$ 12,704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01)
投資抵減增加數	(60,564)
備抵評價變動數	<u>53,000</u>
所得稅費用	<u>\$ 5,039</u>

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主要因下列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組成：

	<u>92.12.31</u>
流動：	
投資抵減	<u>\$ 26,572</u>
非流動：	
投資抵減	4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61,305
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u>(909)</u>
	105,396
減：備抵評價	<u>(53,000)</u>
	<u>\$ 52,396</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132,877</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910</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總額	<u>\$ 53,000</u>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投資抵減得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之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惟每一年度得抵減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自動化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尚未抵用之投資抵減餘額及依規定得抵減年限如下，截至目前止，本公司之投資抵減皆尚未經主管機關核定。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u>抵減項目</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機器設備支出	\$ 18,000	民國九十三年度
機器設備支出	9,749	民國九十四年度
機器設備支出	797	民國九十五年度
研究發展支出	<u>43,026</u>	民國九十六年度
	<u>\$ 71,572</u>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92.12.31</u>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以後	<u>\$ 45,777</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u>
	<u>92.8.16~</u>
	<u>92.12.31</u>
	<u>(預計)</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u>

九、金融商品相關產品

(一)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二)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短期投資、應收關係人款及長期股權投資。上述非衍生性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與本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關係人款項。
- 2.短期投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長期股權投資為投資未公開發行公司股權，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主要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友訊科技)	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勞務收入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業務需要而代友訊科技加工產生之收入計 937,766 千元，佔當期營業收入 100%。

2.各項墊款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設立初期由友訊科技代為墊付相關營運費用之款項計 721,183 千元。

3.其他

如附註一所述，本公司因分割設立而產生之應收友訊科技款項淨額為 159,625 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款項已全數收取。

本公司與友訊科技之帳款收付採用應收款應付款互抵以淨額收付為之，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上述與友訊科技交易往來而未收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為 216,583 千元。

十一、抵質押之資產

<u>抵質押之資產</u>	<u>抵質押擔保標的</u>	<u>92.12.31</u>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科學工業園區海關之保證金	<u>\$ 500</u>

十二、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重要營業租賃

92.11.03~

<u>租賃物</u>	<u>出租單位</u>	<u>租賃期間</u>	<u>付款方式</u>	<u>備 註</u>
土地	科學工業園區 管理局	92.11.03~ 111.12.31	1,135 千元 每月支付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 區力行七路 8 號

依租賃合約，如遇政府調整地價，租金將隨同調整。

(二)依據與友訊科技之分割計劃書，除分割標的所生之債務與分割前公司之債務為可分者外，本公司應就友訊科技分割前所負債務，在企業併購法第 32 條第 6 項規定之範圍內，與友訊科技負連帶清償責任。但債權人之債權請求權，自分割基準日起二年內不行使而消滅。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三、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2.8.16~92.12.31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33,441	204,579	338,020
勞健保費用		7,407	11,464	18,871
退休金費用		4,920	13,762	18,682
其他用人費用		5,687	5,165	10,852
折舊費用		41,276	57,254	98,530
攤銷費用		161	34,757	34,918

(二)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於民國九十三年根據經會計師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查定之帳面價值受讓友訊科技原屬代客研製部門相關之存貨。

十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保誠威寶基金	無	短期投資	23,386	280,000	-	281,670	
本公司	群益安信基金	無	短期投資	8,996	100,000	-	100,748	
本公司	荷銀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3,082	44,346	-	44,590	
本公司	荷銀精選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25,882	280,161	-	281,729	
本公司	荷銀鴻揚基金	無	短期投資	3,337	50,000	-	50,338	
本公司	瑞銀台灣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0,492	150,000	-	150,000	
本公司	Alpha Solutions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	9,705	100.00	-	
本公司	Des Voeux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50	-	100.00	-	尚未匯入股款
本公司	瑞泓科技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預付投資款	-	45,000	-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 額
本公司	保誠威實基金	短期投資			-	-	23,386	280,000	-	-	-	-	23,386	280,000
本公司	群益安信基金	短期投資			-	-	8,996	100,000	-	-	-	-	8,996	100,000
本公司	荷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20,499	295,000	17,417	251,000	250,654	346	3,082	44,346
本公司	荷銀精選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27,354	296,100	1,472	16,000	15,939	61	25,882	280,161
本公司	瑞銀台灣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10,492	150,000	-	-	-	-	10,492	150,000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 產 名 稱	交易日期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 額			
本公司	房屋及建築	92.08.16	721,987	分割移轉	友訊科技	母公司	竹城開發等	非關係人	88.12.25	777,495 註	帳面價值	辦公室等	無
本公司	建築物改良	92.08.16	202,042	分割移轉	友訊科技	母公司	宗亞機電工程等	非關係人	90.10.31	281,386	帳面價值	辦公室等	無

註：前次移轉金額含友訊科技購入後建築物增添成本。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友訊科技	母公司	銷貨代工收入	937,766	100%	60天	-			216,583	100%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友訊科技	母公司	216,583	8.66	-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lpha Solutions	Japan	網路設備進出口販售及技術支援服務	5,543	-	1	100.00%	9,705	-	3,638	
本公司	Des Voeux	BVI Cayman	控股公司	-	-	50	100.00%	-	-	-	
本公司	瑞泓科技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一段17號9樓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及電腦設備安裝業等	45,000	-	-	45.00%	45,000	-	-	

2.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5.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五、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係屬單一產業部門。

(二)重要客戶資訊

	<u>92.8.16~92.12.31</u>	
	金額	佔當期 營業收入 淨額 之%
友訊科技	<u>\$ 937,766</u>	<u>100</u>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二年度 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 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二年度 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三年度與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僅供參考。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原證期會核：(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准簽證文號
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

資 產	93.12.31		92.12.31			93.12.31		92.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827,234	12	911,504	26	流動負債：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	427,045	6	904,507	2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	\$ 546,440	8	-	-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783,838	11	-	-	2140 應付帳款	1,824,437	26	-	-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1,956,786	28	216,583	6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106,582	1	-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一))	33,999	-	-	-	2170 應付費用	416,350	6	18,241	1
1210 存貨(附註四(四))	1,453,141	20	-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70,597	2	1,100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九))	64,919	1	30,745	1		<u>3,064,406</u>	<u>43</u>	<u>19,341</u>	<u>1</u>
	<u>5,546,962</u>	<u>78</u>	<u>2,063,339</u>	<u>58</u>	其他負債：				
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七))	45,195	1	245,219	7
142101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02,732	4	9,705	-	2881 遞延貸項(附註五)	6,790	-	-	-
142102 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6,985	-	-	-		<u>51,985</u>	<u>1</u>	<u>245,219</u>	<u>7</u>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	-	45,000	1	負債合計	<u>3,116,391</u>	<u>44</u>	<u>264,560</u>	<u>8</u>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u>13,641</u>	<u>-</u>	<u>9,550</u>	<u>-</u>	股東權益(附註四(八))：				
固定資產(附註四(四)及五)：					3110 股本	2,500,000	35	2,000,000	56
成 本：					3140 預收股本	-	-	900,000	25
1521 房屋及建築	928,415	13	924,029	26		<u>2,500,000</u>	<u>35</u>	<u>2,900,000</u>	<u>81</u>
1531 機器設備	384,485	6	349,919	10	3270 資本公積	754,773	11	354,773	10
1681 運輸、辦公及其他設備	102,431	1	62,584	2	保留盈餘：				
	<u>1,415,331</u>	<u>20</u>	<u>1,336,532</u>	<u>38</u>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78	-	-	-
15X9 減：累計折舊	262,840	4	92,734	3	3351 未分配盈餘	740,246	10	45,777	1
1670 預付設備款	20,897	-	3,297	-		<u>744,824</u>	<u>10</u>	<u>45,777</u>	<u>1</u>
	<u>1,173,388</u>	<u>16</u>	<u>1,247,095</u>	<u>35</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72)	-	524	-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合計	<u>3,996,325</u>	<u>56</u>	<u>3,301,074</u>	<u>92</u>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五)	136,863	2	138,549	4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u>159,008</u>	<u>2</u>	<u>190,945</u>	<u>6</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7,112,716</u>	<u>100</u>	<u>3,565,634</u>	<u>100</u>
資產總計	<u>\$ 7,112,716</u>	<u>100</u>	<u>3,565,634</u>	<u>1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2.8.16(分割成立)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 14,228,164	102	937,766	100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46,664	2	-	-
	營業收入淨額	13,981,500	100	937,766	100
5111	營業成本(附註五)	11,437,809	82	351,305	37
	營業毛利	2,543,691	18	586,461	63
營業費用(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365,572	3	94,224	1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09,395	1	91,212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71,434	7	354,266	38
		1,546,401	11	539,702	58
	營業淨利	997,290	7	46,759	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48	-	12	-
7121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附註四(五))	-	-	3,638	-
7240	處分短期投資利益	20,700	-	407	-
7480	其他收入淨額	25,108	-	-	-
		46,356	-	4,057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3,903	-	-	-
7520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35,301	-	-	-
757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165,088	1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52,072	-	-	-
		266,364	1	-	-
7990	稅前淨利	777,282	6	50,816	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九))	72,261	1	5,039	-
9600	本期淨利	\$ 705,021	5	45,777	5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16	2.87	0.25	0.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98	2.71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預收股款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合 計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設立	\$ 2,000,000	-	354,773	-	-	-	2,354,773
預收股款	-	900,000	-	-	-	-	900,000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45,777	-	45,777
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524	524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000,000	900,000	354,773	-	45,777	524	3,301,074
現金增資	500,000	(900,000)	400,000	-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578	(4,578)	-	-
發放員工紅利	-	-	-	-	(5,150)	-	(5,150)
發放董監酬勞	-	-	-	-	(824)	-	(824)
民國九十三年度淨利	-	-	-	-	705,021	-	705,021
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3,796)	(3,796)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500,000	-	754,773	4,578	740,246	(3,272)	3,996,325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2.8.16(分割
成立基準日)~
92.12.31

	93.1.1~ 93.12.31	92.8.16(分割 成立基準日)~ 92.12.3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705,021	45,777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347,741	133,448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與呆帳損失提列數	177,088	-
依權益法認列之淨投資損(益)	35,301	(3,63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71)	-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益	9,510	-
存貨增加	(1,618,229)	-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	4,786	(12,055)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含關係人款)	(2,534,613)	(56,959)
應付帳款增加(含關係人款)	1,929,592	-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200,024)	18,682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資產增加	(115,283)	(4,173)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負債增加	643,824	19,3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15,457)</u>	<u>140,42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550)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205,200)	(45,000)
短期投資減少(增加)	477,462	(904,507)
出售資產價款	68,471	-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223,226)	-
存出保證金增加	(4,091)	-
遞延費用增加	(110,63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784</u>	<u>(950,05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	900,000
短期借款增加	546,440	-
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5,974)	-
因分割受讓之現金流入數	-	821,13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40,466</u>	<u>1,721,138</u>
匯率影響數	(12,063)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4,270)	911,5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11,504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27,234</u>	<u>911,50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12,547</u>	-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7,897</u>	-
自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割設立而承受之資產、負債及取得現金明細如下：		
應收關係人款項	\$ -	(159,625)
長期股權投資	-	(5,543)
房屋及建築	-	(924,029)
機器及研究發展等各項設備	-	(421,596)
無形資產、遞延費用及其他資產	-	(249,379)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26,537
設立發行之股票200,000,000股(每股作價新台幣約11.77元)	-	2,354,773
	<u>\$ -</u>	<u>821,138</u>

有關分割設立取得現金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一說明。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由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訊科技)將其代客研製(OEM/ODM)部門相關營業、資產及負債分割而成立。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四日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登記，於民國九十三年八月三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上市，並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掛牌。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寬頻產品、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由友訊科技轉任之員工計 1,351 人；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計有 1,566 人。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友訊科技。

本公司設立時，以每一普通股換取友訊科技所分割之淨資產帳面價值約 11.77 元，共計發行二億股。自友訊科技分割受讓之明細如下：

資產：

現金	\$	821,138
應收友訊科技款項		159,625
長期股權投資		5,543
房屋及建築物		924,029
機器及研究發展等各項設備		421,596
無形資產、遞延費用及其他資產		249,379

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u>(226,537)</u>
淨資產	\$	<u>2,354,773</u>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分割受讓

本公司設立時以溢價發行新股方式受讓友訊科技代客研製(OEM/ODM)事業部門相關營業及資產與負債，其會計處理係以所受讓友訊科技代客研製事業部門之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資產若有減損，則以認列損失後之金額為基礎)作為取得資產及承受負債之成本，其以發行新股之面額作為股本，受讓之淨資產超過新股面額部分作為資本公積。

(二)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列帳。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債務依當日之匯率換算。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惟本公司對國外營運機構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具有長期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

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約當現金

本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買回條件商業本票等。

(四)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開放式受益憑證市價係指該受益憑證會計期間最後一日之淨值。

(五)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六)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原料之市價以重置成本為基礎，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七)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比例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採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期之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持有被投資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投資成本與按股權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間有非因永久性資產(如土地)所產生之差額，以平均法分五年攤銷列為投資損益。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另編制合併報表，惟若子公司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且所有符合此等標準之子公司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十者，得不列入合併報表。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5~50年
- 2.機器設備：3~8年
- 3.運輸設備：3~5年
- 4.辦公及其他設備：3~8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九)遞延費用

購入電腦軟體及智慧財產權等支出予以遞延，分別依其估計效益年限約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衍生性金融商品

1.遠期外匯合約

本公司遠期外匯買賣合約皆係用以規避外幣債權及債務之匯率變動風險，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約定遠期匯率與訂約日即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分期認列損益。於資產負債表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因匯率調整及合約結清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選擇權

本公司非以交易為目的之匯率選擇權交易，屬有效規避既存資產或負債之風險者，其權利金因履約或結清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損益；非屬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未結清之合約按公平價值評價調整其帳面價值，若有減損則應認列為當期損失。

(十一)退休金

依本公司退休辦法規定，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之退休金，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每一基數代表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月薪。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備之提撥率(實付薪資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專戶支應。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以各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退休金精算，並依精算報告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之實際報酬等及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依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之在職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

(十二)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加工收入係於產品加工完成交付予客戶時認列收入。

(十三)所得稅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所得稅以稅前財務所得為基礎並調整課稅所得與稅前財務所得之差異及資產或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予以估列。

本公司所得稅計算係以帳列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其可實現性評估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等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應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四)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具稀釋作用，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若不具稀釋作用，則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十五)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市價或發行時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之股東權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u>93.12.31</u>	<u>92.12.31</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6,960	-
支票及活期存款	78,297	911,504
定期存款	726,975	-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5,002	-
	<u>\$ 827,234</u>	<u>911,504</u>

(二)短期投資

	<u>93.12.31</u>	<u>92.12.31</u>
受益憑證	<u>\$ 427,045</u>	<u>904,507</u>
市價	<u>\$ 427,412</u>	<u>909,075</u>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u>93.12.31</u>	<u>92.12.31</u>
應收票據	\$ 41	-
應收帳款	795,797	-
減：備抵呆帳	(12,000)	-
	<u>\$ 783,838</u>	<u>-</u>

(四)存貨及資產保額

	<u>93.12.31</u>	<u>92.12.31</u>
製成品	\$ 222,950	-
在製品	412,407	-
原料	905,130	-
	1,540,487	-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7,346)	-
	<u>\$ 1,453,141</u>	<u>-</u>
存貨投保金額	<u>\$ 2,600,000</u>	<u>-</u>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固定資產之投保金額為 1,427,000 千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長期股權投資

<u>被投資公司</u>	<u>93.12.31</u>		<u>92.12.31</u>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採權益法評價：				
Alpha Solutions Co., Ltd.	\$ 9,962	100	9,705	100
Des Voeux Ltd.	15,907	100	-	-
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359	100	-	-
Alpha Holdings Inc.	82,504	100	-	-
	<u>202,732</u>		<u>9,705</u>	
採成本法評價：				
TGC, Inc.	16,985	1	-	-
預付投資款	-		45,000	
	<u>\$ 219,717</u>		<u>54,705</u>	

如附註一所述，友訊科技以帳面價值 5,543 千元分割其長期股權投資 D-Link Japan K.K. 予本公司，並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更名為 Alpha Solutions Co., Ltd.。

本公司為配合投資規劃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經董事會通過，於開曼群島設立子公司 Des Voeux Ltd. (Des Voeux) 作為控股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六月為配合本公司在美國地區 OEM 業務之承接及拓展，透過 Des Voeux 間接投資設立 Alpha Networks Inc.，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投資 Des Voeux 15,170 千元。

為配合本公司未來產品開發，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九十三年九月及十一月分別投資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0 千元、26,400 千元及 39,600 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投資 111,000 千元，持有其 100% 股權。

本公司為因應大陸市場銷售及降低製造生產成本，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經董事會決議以 Alpha Holdings Inc.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帳面價值 57,906 千元，購入原屬友訊科技之子公司 Alpha Holdings Inc. 100% 股權。

本公司為擴大大陸網路產品市場規模，於民國九十三年九月投資 TGC, Inc. 16,985 千元，並持有其 0.83% 股權。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及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認列投資損益分別為損失 35,301 千元及利益 3,638 千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短期借款

	93.12.31		92.12.31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應付進出口貸款	<u>\$ 546,440</u>	2.4% 3.081%	<u>-</u>	-
未動支借款額度	<u>\$ 3,178,215</u>		<u>-</u>	

(七)退休金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關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3.12.31	92.12.31
給付義務：		
非既得給付義務	\$ (167,724)	(144,127)
既得給付義務	-	(562)
累積給付義務	(167,724)	(144,68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17,992)	(100,530)
預計給付義務	(285,716)	(245,21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45,226	-
提撥狀況	(40,490)	(245,21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4,705)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5,195)</u>	<u>(245,219)</u>

民國九十三年度及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退休金成本係依以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之精算報告認列，其組成項目如下：

	93.1.1~93.12.31	92.8.16(分割 成立基準日) ~92.12.31
服務成本	\$ 35,005	16,039
利息成本	8,583	2,643
資產實際報酬	(1,866)	-
攤銷數	1,615	-
淨退休金成本	<u>\$ 43,337</u>	<u>18,682</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精算假設如下：

	93.12.31	92.12.31
折現率	3.50%	3.50%
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基金資產之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3.50%	3.50%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自友訊科技代客研製(OEM/ODM)事業部門轉任之員工共計 1,351 人。本公司退休金之精算係以完全承認移轉員工於友訊科技之服務年資及所產生之退休金負債為基礎，然因友訊科技於分割前提撥於中央信託局退休準備金之餘額依規定無法移轉至本公司，故由友訊科技依精算師評估明泰科技應有之退休金負債而補償本公司 226,537 千元，本公司為保障員工退休權益，已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將上述年資補償金同額撥存至中央信託局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

(八)股東權益

1.股本及增資案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依企業併購法由友訊科技分割設立，設立時額定股本為 3,000,000 千元(其中 300,000 千元係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股本為 2,0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200,000 千股。

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0 千股，每股以溢價 18 元發行，共計 900,000 千元，以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程序。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 1,000 股，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彙列如下：

種 類	發行日期	發 行 單 位 數	認 股 權 存 續 期 間	限制認股 期 間	每股認購 價格(元)
九十三年第一次員工認 股權憑證	93.1.1	29,720	93.1.1~ 98.12.31	95.1.1~ 98.12.31	15.0
九十三年第二次員工認 股權憑證	93.1.30	80	93.1.30~ 99.1.29	95.1.30~ 99.1.29	15.0

上述認股權未實際行使。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以下稱原證期會)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十五日台財證六字第 0920003788 號函釋規定，企業所發行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即應開始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有關「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函釋規定辦理。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於發行日時尚無公開市場價格，而此項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行使價格大於發行日時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公司股票淨值，因此民國九十三年度依內含價值法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0元。倘若上述民國九十三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公平價值，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u>93年度</u>
股利率	15%
預期價格波動性	37.16%
無風險利率	1.98%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u>93年度</u>	
	<u>數量(千股)</u>	<u>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u>
<u>員工認股權</u>		
期初流通在外	-	-
本期給與	29,800	15.0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失效數)	<u>(679)</u>	-
期末流通在外	<u>29,121</u>	
期末仍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u>29,121</u>	
本期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平均公平市價(元)	<u>\$ 0.6</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93年度
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705,021
	擬制淨利	\$ 702,836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 2.87
	擬制每股盈餘(元)	\$ 2.86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 2.71
	擬制每股盈餘(元)	\$ 2.70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 3,000,000 千元，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 250,000 千股及 200,000 千股。

2. 資本公積

	93.12.31	92.12.31
為取得友訊科技分割淨資產所發行股份之溢價	\$ 354,773	354,773
發行股本溢價	400,000	-
	\$ 754,773	354,773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所謂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並應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二·五，分配對象得包括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其剩餘數由董事會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原證期會規定，本公司應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回轉時，再就回轉部份併入可分派盈餘。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為配合整體環境、產業成長特性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吸收國內外優秀人才及企業永續經營，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依據本公司資本預算規劃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其餘部份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之，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二年度可分派盈餘中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相關資訊如下：

	金 額
員工紅利—現金	\$ 5,150
董監事酬勞	824
	\$ 5,974

若上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視為盈餘所屬年度之費用時，該年度設算之基本每股盈餘(稅後)為 0.20 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九)所得稅

本公司自友訊科技分割受讓其原受獎勵且獨立生產之產品與增資擴展之免稅生產設備，業經友訊科技依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申請享有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其各次增資案之免稅期間如下：

	免 稅 期 間	
友訊科技第六次增資	90.01.01	93.12.31
友訊科技第七次增資	91.01.01	94.12.31

依企業併購法之規定，上述免稅案及該事業部門其他租稅優惠得由本公司繼受。

本公司屬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得就設立起新增資本 2,500,000 千元擇一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或股東投資抵減租稅優惠，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擇定。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民國九十三年度及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3.1.1~ 93.12.31	92.8.16(分割 成立基準日)~ 92.12.31
當期	\$ 53,955	17,094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13,520	-
遞延	4,786	(12,055)
所得稅費用	\$ 72,261	5,039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3.1.1~ 93.12.31	92.8.16(分割 成立基準日)~ 92.12.31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估計所得稅	\$ 194,321	12,704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068	(101)
投資抵減增加數	(144,313)	(60,564)
五年免稅所得影響數	(70,335)	-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13,520	-
備抵評價變動數	<u>77,000</u>	<u>53,000</u>
所得稅費用	<u>\$ 72,261</u>	<u>5,039</u>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主要因下列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組成：

	93.12.31	92.12.31
流動：		
投資抵減	\$ 80,928	26,572
職工福利金	1,500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1,837	-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2,378	-
維修成本準備	<u>31,485</u>	<u>-</u>
	138,128	26,572
減：備抵評價	<u>(85,000)</u>	<u>-</u>
	<u>\$ 53,128</u>	<u>26,572</u>
非流動：		
投資抵減	\$ 45,000	4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299	61,305
長期股權投資損失(利益)	3,755	(909)
職工福利金	6,000	-
累積換算調整數	<u>1,091</u>	<u>-</u>
	67,145	105,396
減：備抵評價	<u>(45,000)</u>	<u>(53,000)</u>
	<u>\$ 22,145</u>	<u>52,396</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205,273</u>	<u>132,877</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u>	<u>910</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總額	<u>\$ 130,000</u>	<u>53,000</u>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投資抵減得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之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惟每一年度得抵減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百分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投資研究發展支出而得享有且尚未抵用之投資抵減餘額及依規定得抵減年限如下：

<u>抵減項目</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研究發展支出	<u>\$ 125,928</u>	民國九十七年度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上述投資抵減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均尚未奉稽徵機關核定。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93.12.31</u>	<u>92.12.31</u>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以後	<u>\$ 740,246</u>	<u>45,777</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4,380</u>	<u>-</u>
	93年度 (預計)	92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85%</u>	<u>33.33%</u>

(十)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三年度及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93.1.1.~93.12.31</u>		<u>92.8.16(分割成立 基準日)~92.12.31</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 777,282</u>	<u>705,021</u>	<u>50,816</u>	<u>45,777</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45,833</u>	<u>245,833</u>	<u>200,000</u>	<u>200,00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3.16</u>	<u>2.87</u>	<u>0.25</u>	<u>0.23</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3年度	
	稅前	稅後
稀釋每股盈餘：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u>\$ 777,282</u>	<u>705,02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45,833	245,83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千股)	<u>14,780</u>	<u>14,780</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千股)	<u>260,613</u>	<u>260,61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2.98</u>	<u>2.71</u>

(十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商品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應收帳款匯率之變動風險。

(1)非以交易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選擇權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結清之選擇權交易如下：

	93.12.31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賣出美金買權合約	美金 31,000 千元	-
買進美金賣權合約	美金 3,000 千元	-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從事選擇權商品交易。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結清之外幣選擇權交易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基秘字第 032 號函規定，非屬有效避險之外匯選擇權。惟以公平價值評價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依保守穩健原則並未認列。

民國九十三年度因承作選擇權所產生之權利金淨收入為 3,877 千元，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收支項下。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非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名日本金為美金 45,000 千元，因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明細如下：

	93.12.31
應收出售遠匯款	\$ 1,463,270
應付遠匯款－外幣	(1,428,750)
未攤銷折溢價	(594)
	<u>\$ 33,926</u>
公平價值	<u>\$ 30,420</u>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商品交易。

A. 公平價值及風險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期末未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係以金融機構之報價為參考。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之風險，當衍生性金融商品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限定為信用良好之往來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C. 市場價格風險

市場價格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因上述交易係為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會與被避險項目產生抵銷效果，因此通常市場價格風險低。

D.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如預期時間結清部位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即在規避淨資產及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因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故預期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以上揭露之合約金額(名日本金)僅顯示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交易，並不代表暴露於市場價格風險或信用風險下之潛在利得或損失。

2.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包括現金、短期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長期股權投資，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人款項等。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應付關係人款項。
- (2)短期投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詳附註十一(一)。
- (3)長期股權投資係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使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累積之原始投資成本分別為 255,743 千元及 50,543 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友訊科技)	本公司之母公司
Alpha Solutions Co., Ltd. (Alpha Solutions)	本公司持有 100%之子公司
Alpha Holdings Inc. (Alpha Holdings)	本公司持有 100%之子公司
Des Voeux Ltd. (Des Voeux)	本公司持有 100%之子公司
D-Link Systems, Inc. (D-Link Systems)	友訊科技 93%持有之子公司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 (D-Link Asia)	Alpha Holdings 持有 100%之子公司
Alpha Networks Inc. (Alpha U.S.A.)	Des Voeux Ltd.持有 100%之子公司
東莞友訊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友訊)	D-Link Asia 持有 100%之子公司
友訊電子設備(上海)有限公司(友訊上海)	友訊科技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帛漢股份有限公司(帛漢公司)	友訊科技及其子公司共同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D-Link India Ltd. (D-Link India)	友訊科技及其子公司共同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代工收入

	93.1.1~93.12.31		92.8.16(分割成立 基準日)~92.12.31	
	金額	佔當期 銷貨淨 額之%	金額	佔當期 銷貨淨 額之%
友訊科技	\$ 6,712,726	48	937,766	100
友訊上海	1,646,463	12	-	-
其他	98,804	-	-	-
	\$ 8,457,993	60	937,766	100

因上述對關係人銷貨產生而未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93.12.31		92.12.31	
	金額	佔全部 應收貨 款之%	金額	佔全部 應收貨 款之%
友訊科技	\$ 1,420,803	52	216,583	100
友訊上海	487,892	18	-	-
其他	43,096	1	-	-
	\$ 1,951,791	71	216,583	100

本公司對售予關係人及一般客戶約定收款期間均為 30~90 天。另，本公司與友訊科技之進銷貨帳款採用應收應付淨額表達。

2.進貨

	93.1.1~93.12.31		92.8.16(分割成立 基準日)~92.12.31	
	金額	佔當期 進貨淨 額之%	金額	佔當期 進貨淨 額之%
帛漢公司	\$ 93,610	1	-	-
友訊科技	69,261	-	-	-
其他	12,869	-	-	-
	\$ 175,740	1	-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對關係人採購之付款期限為一至二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另，本公司與友訊科技之進銷貨帳款採用應收應付淨額表達。因上述對關係人採購產生而未付之應付帳款餘額如下：

	93.12.31		92.12.31	
	金額	佔全部 應付貨 款%	金額	佔全部 應付貨 款%
帛漢公司	\$ 27,585	1	-	-
其他	1,235	-	-	-
	\$ 28,820	1	-	-

3.佣金支出

因開發市場業務而支付予關係人之佣金支出明細如下：

	93.1.1~93.12.31		92.8.16(分割成立 基準日)~92.12.31	
	當期 佣金支出	期末 應付佣金	當期 佣金支出	期末 應付佣金
Alpha Solutions	\$ 21,581	-	-	-
Alpha U.S.A.	46,895	11,117	-	-
	\$ 68,476	11,117	-	-

4.勞務提供及其他支出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及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業務往來而支付予關係人之產品售後維修及各項服務費等支出明細如下：

	93.1.1~93.12.31		92.8.16(分割成立 基準日)~92.12.31	
	當期費用	期末 應付款項	當期費用	期末 應付款項
D-Link Systems	\$ 29,882	-	-	-
D-Link India	14,974	14,974	-	-
友訊科技	7,511	-	-	-
其他	10,454	3,416	-	-
	\$ 62,821	18,390	-	-

5.加工支出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委託東莞友訊代為加工貨品，發生之加工費為 320,404 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付之加工費為 27,178 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項。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6.財產交易

(1)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及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關係人購置設備、模具及研發軟體等之資訊彙列如下：

	93.1.1~93.12.31		92.8.16(分割成立 基準日)~92.12.31	
	購置價款	期 末 應付款項	購置價款	期 末 應付款項
友訊科技				
機器設備及模具設備	\$ 74,552	-	-	-
研發軟體等	78,370	-	-	-
	152,922	-	-	-
其他	5,925	4,147	-	-
	\$ 158,847	4,147	-	-

(2)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及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機器設備予關係人之資訊彙列如下：

	93.1.1~93.12.31		92.8.16(分割成立 基準日)~92.12.31	
	出售價款	期 末 應收款項	出售價款	期 末 應收款項
東莞友訊	\$ 12,124	-	-	-
D-Link Asia	2,497	2,497	-	-
Des Voeux	21,076	658	-	-
	\$ 35,697	3,155	-	-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交易而遞延之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為 6,790 千元，帳列遞延貸項。

7.各項墊款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與關係人間相互墊付款項而尚未結清之應收(應付)關係人款項彙列如下：

	93.12.31	92.12.31
東莞友訊	\$ (16,930)	-
其 他	\$ 1,840	-

8.其他

(1)本公司於分割設立初期僅從事代工服務，自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分割成立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替友訊科技代工所發生之應收加工收入及應付營業費用分別為 937,766 千元及 721,183 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友訊科技各項交易往來產生之應收關係人款淨額為 216,583 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元，帳列應收關係人款。

(2)民國九十三年度友訊科技將屬於代客研製業務相關之存貨淨額計 1,580,109 千元移轉予本公司。

(3)本公司與友訊科技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簽訂服務提供合約，合約中訂定由本公司提供資訊系統維護及人事行政等服務，民國九十三年度產生之服務收入為 26,700 千元，帳列勞務費減項，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款項已全數收回。

(4)本公司與友訊科技簽訂廠房租賃合約，向友訊科技承租位於新竹科學園區園區二路之廠房，租賃期間自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九十三年度因租賃計付之租金支出為 12,000 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款項已全數支付。

六、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93.12.31	92.12.3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科學工業園區海關之保證金	\$ -	500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擔保進口稅捐	4,000	-
		\$ 4,000	500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本公司與交通銀行科園分行簽訂合約，合約中訂定借款合同融資剩餘額度作為科學工業園區海關之保證金計 500 千元。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重要營業租賃

租賃物	出租單位	租賃期間	93 年度		備註
			租金支出	付款方式	
土地	科學工業園區 管理局	92.11.03~ 111.12.31	6,840 千元	每月支付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 園區力行七路 8 號
廠房	友訊科技	93.1.1~ 93.12.31	12,000 千元	每月支付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 園區園區二路 20 號

依租賃合約，如遇政府調整地價，租金將隨同調整。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本公司與 Telogy 及 Wind River 等公司簽訂權利金合約，合約中訂定當本公司銷售之產品若有運用該等公司之技術或軟體時，需依雙方議定價格支付權利金。民國九十三年度因此等合約而支付之權利金為 12,745 千元。

(三)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取得銀行融資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計 4,207,700 千元。

(四)依據與友訊科技之分割計劃書，除分割標的所生之債務與分割前公司之債務為可分者外，本公司應就友訊科技分割前所負債務，在企業併購法第 32 條第 6 項規定之範圍內，與友訊科技負連帶清償責任。但債權人之債權請求權，自分割基準日起二年內不行使而消滅。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3. 1. 1~93. 12. 31			92. 8. 16~92. 12. 31 (分割成立基準日) 92. 8. 16~92. 12. 31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25,886	515,986	841,872	133,441	204,579	338,020
勞健保費用	27,157	42,208	69,365	7,407	11,464	18,871
退休金費用	14,550	28,787	43,337	4,920	13,762	18,682
其他用人費用	20,387	27,327	47,714	5,687	5,165	10,852
折舊費用	89,483	145,940	235,423	41,276	57,254	98,530
攤銷費用	444	111,874	112,318	161	34,757	34,918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本公司	金鼎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3,641	188,000	-	188,182	
本公司	日盛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7,996	239,045	-	239,230	
本公司	Alpha Holdings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704	82,504	100.00	-	
本公司	Alpha Solutions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	9,962	100.00	-	
本公司	Des Voeux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50	15,907	100.00	-	
本公司	瑞泓科技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0,000	94,359	100.00	-	
本公司	TGC, Inc. 股票	本公司採成本法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00	16,985	0.83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大眾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3,938	299,000	23,938	301,057	299,000	2,057	-	-
本公司	保誠威寶基金	短期投資	-	-	23,386	280,000	-	-	23,386	283,806	280,000	3,806	-	-
本公司	寶來得利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9,206	280,000	19,206	281,251	280,000	1,251	-	-
本公司	金鼎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34,331	471,000	20,690	284,156	283,000	1,156	13,641	188,000
本公司	國泰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1,129	236,000	21,129	237,029	236,000	1,029	-	-
本公司	群益安信基金	短期投資	-	-	8,996	100,000	-	-	8,996	101,831	100,000	1,831	-	-
本公司	荷銀精選基金	短期投資	-	-	25,882	280,161	-	-	25,882	282,486	280,161	2,325	-	-
本公司	瑞銀台灣基金	短期投資	-	-	10,492	150,000	-	-	10,492	150,043	150,000	43	-	-
本公司	大華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2,052	150,000	12,052	156,560	150,000	560	-	-
本公司	新光吉祥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1,189	299,000	21,189	300,408	299,000	1,408	-	-
本公司	新光吉星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0,493	145,000	10,493	145,326	145,000	326	-	-
本公司	新光台灣吉利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3,210	212,000	13,210	212,447	212,000	447	-	-
本公司	倍立寶元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2,814	150,000	12,814	150,677	150,000	677	-	-
本公司	傳山永利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5,493	299,000	25,493	299,165	299,000	165	-	-
本公司	遠東大聯台灣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8,549	299,000	28,549	299,110	299,000	110	-	-
本公司	德信萬年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1,377	299,000	21,377	299,453	299,000	453	-	-
本公司	統一強棒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1,243	168,000	11,243	168,978	168,000	978	-	-
本公司	景順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8,315	120,000	8,315	120,401	120,000	401	-	-
本公司	日盛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2,510	299,000	4,514	60,000	59,955	45	17,996	239,045
本公司	Alpha Holdings	長期投資	-	-	-	-	1,704	82,504	-	-	-	-	1,704	82,504
本公司	瑞泓科技	長期投資	-	-	-	-	10,000	94,359	-	-	-	-	10,000	94,359

註：包含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之金額。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友訊科技	母公司	銷貨	6,712,726	48 %	60 天	-	30~90 天	1,420,803	52 %		
本公司	友訊上海	友訊科技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銷貨	1,646,463	12 %	75 天	-	30~90 天	487,892	18 %		
本公司	東莞友訊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320,404)	(3) %	75 天	-	30~90 天	(27,178)	(1) %	註	

註：係委外加工費。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友訊科技	母公司	1,420,803	8.20	177,377	催收中	140,434 註	-
本公司	友訊上海	友訊科技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487,892	6.75	76,850	催收中	223,090 註	-

註：係截至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之收回情形。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四(十一)。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Alpha Solutions	Japan	網路設備進出口販售及技術支援服務	5,543	5,543	1	100.00%	9,962	602	602	
本公司	Des Voeux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15,170	-	50	100.00%	15,907	1,566	1,566	
Des Voeux	Alpha Networks Inc.	Fountain Valley CA USA	本公司在美國地區製造、行銷及採購服務	13,450	-	400	100.00%	14,258	1,637	1,637	
本公司	瑞泓科技	台北市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及電腦設備安裝業等	111,000	45,000	10,000	100.00%	94,359	(29,852)	(16,641) 註5	
本公司	Alpha Holdings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107,045	-	1,704	100.00%	82,504	(20,828)	(20,828)	
Alpha Holdings	D-Link Asia	Singapore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註3	-	11,180	100.00%	43,209	(11,754)	註2	
Alpha Holdings	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通盈貿易)	大陸廣東省深圳福田保稅區	網路產品進出口貿易	9,828 (USD300千元)	-	註1	100.00%	9,624	28	註2	
Alpha Holdings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明瑞電子)	大陸四川省成都市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39,312 (USD1,200千元)	-	註1	100.00%	29,843	(8,930)	註2	
D-Link Asia	東莞友訊	廣東省東莞市	1.介面卡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2.擴展大陸地區市場	註3	-	註1	100.00%	235,317	-	註2	
本公司	TGC, Inc.	Cayman Islands	網路及電視設備進出口販售業務	16,985	-	500	0.83%	16,985	-	註4	

註1：為有限公司。

註2：已透過子公司認列。

註3：透過投資Alpha Holdings轉投資D-Link Asia間接投資東莞友訊。

註4：該公司採成本法評價。

註5：投資損益係包含股權淨值與投資成本差異之攤銷。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Alpha Holdings Inc.	D-Link Asia 股票	子公司	長期投資	11,180	43,209	100.00	註 2	
Alpha Holdings Inc.	通盈貿易股權	子公司	長期投資	註 1	9,624	100.00	註 2	
Alpha Holdings Inc.	明瑞電子股權	子公司	長期投資	註 1	29,843	100.00	註 2	
D-Link Asia	東莞友訊股權	子公司	長期投資	註 1	235,317	100.00	註 2	
Des Voeux	Alpha Networks Inc. 股權	子公司	長期投資	400	14,258	100.00	註 2	
瑞泓科技	群益安信基金	無	短期投資	980	11,000	-	11,175	

註1：為有限公司。

註2：持有股份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故無明確市價。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東莞友訊電子有限公司	1. 介面卡之製造銷售業務。 2. 擴展大陸地區市場。	303,055 (HKD69,387千元)	(註1)	-	-	-	註3	100%	-	235,317 (RMB60,884千元)	-
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網路產品進出口貿易	9,828 (USD300千元)	(註1)	-	9,828 (USD300千元)	-	9,828 (USD300千元)	100%	28	9,624	-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39,312 (USD1,200千元)	(註1)	-	39,312 (USD1,200千元)	-	39,312 (USD1,200千元)	100%	(8,930)	29,84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9,140(USD1,500千元)	507,381(USD15,981千元)	NTD1,598,530千元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東莞友訊及明瑞電子之投資損益係依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餘其實收資本額未達新台幣三千萬元或營業收入未達新台幣五千萬元，依規定免辦理查核，故依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購入友訊科技之子公司Alpha Holdings 100%股權，惟友訊科技先前已間接對東莞友訊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計HKD 69,387千元。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係屬單一產業部門。

(二)外銷銷貨資訊

	93.1.1~93.12.31		92.8.16 (分割成立基準日)~ 92.12.31	
	金額	估當期 銷貨淨 額之%	金額	估當期 銷貨淨 額之%
亞太地區	\$ 5,258,187	38	-	-
美洲地區	2,735,472	19	-	-
歐洲地區	1,774,896	13	-	-
其他地區	753,257	5	-	-
	\$ 10,521,812	75	-	-

(三)重要客戶資訊

	93.1.1~93.12.31		92.8.16 (分割成立基準日)~ 92.12.31	
	金額	估當期 銷貨淨 額之%	金額	估當期 銷貨淨 額之%
友訊科技	\$ 6,712,726	48	937,766	100
友訊上海	1,646,463	12	-	-
	\$ 8,359,189	60	937,766	100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除下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五)所述，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 938,345 千元及 103,849 千元，暨相關之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所認列之淨投資損失分別為 27,245 千元及 10,926 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另，財務報表附註十一(二)之「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提供，本會計師未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對於長期股權投資之評價、投資損益之認列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之揭露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第三段所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若經會計師查核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該等明細表係依據前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與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原證期會核：(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准簽證文號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八 月 十 九 日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4.6.30		93.6.30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474,151	6	58,280	1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	736,989	10	1,140,167	15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255,143	16	1,081,579	14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1,662,476	21	2,231,334	29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2	-	225	-
1210 存貨(附註四(四))	1,596,457	20	1,530,862	20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九))	32,293	-	75,345	1
	<u>5,757,551</u>	<u>73</u>	<u>6,117,792</u>	<u>80</u>
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				
142101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938,345	12	103,849	1
142102 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6,985	-	-	-
	<u>955,330</u>	<u>12</u>	<u>103,849</u>	<u>1</u>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u>13,591</u>	<u>-</u>	<u>9,938</u>	<u>-</u>
固定資產(附註四(四)及五)：				
成 本：				
1521 房屋及建築	939,742	12	927,623	12
1531 機器設備	419,404	5	400,473	5
1681 運輸、辦公及其他設備	110,945	1	83,817	2
	<u>1,470,091</u>	<u>18</u>	<u>1,411,913</u>	<u>19</u>
15X9 減：累計折舊	342,849	4	204,098	3
1670 預付設備款	17,177	-	39,403	1
	<u>1,144,419</u>	<u>14</u>	<u>1,247,218</u>	<u>17</u>
其他資產：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五)	87,946	1	170,243	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u>128,325</u>	<u>1</u>	<u>184,844</u>	<u>2</u>
資產總計	<u>\$ 7,999,216</u>	<u>100</u>	<u>7,663,641</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94.6.30		93.6.30	
	金額	%	金額	%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	\$ 742,109	10	1,482,517	20
2140 應付帳款	2,202,089	28	1,870,867	24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84,808	1	137,748	2
2170 應付費用	389,340	5	363,837	4
2216 應付股利	249,050	3	-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一))	229,484	3	119,272	2
	<u>3,896,880</u>	<u>50</u>	<u>3,974,241</u>	<u>52</u>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七))	55,006	-	28,578	-
2881 遞延貸項(附註五)	6,570	-	-	-
	<u>61,576</u>	<u>-</u>	<u>28,578</u>	<u>-</u>
	<u>3,958,456</u>	<u>50</u>	<u>4,002,819</u>	<u>52</u>

負債合計

股東權益(附註四(八))：

股 本：

3110 普通股	2,500,000	31	2,500,000	33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329,000	4	-	-
	<u>2,829,000</u>	<u>35</u>	<u>2,500,000</u>	<u>33</u>
3270 資本公積	579,773	7	754,773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5,080	1	4,578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72	-	-	-
3351 未分配盈餘	556,349	7	402,105	5
	<u>634,701</u>	<u>8</u>	<u>406,683</u>	<u>5</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14)	-	(634)	-
股東權益合計	<u>4,040,760</u>	<u>50</u>	<u>3,660,822</u>	<u>48</u>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7,999,216</u>	<u>100</u>	<u>7,663,641</u>	<u>100</u>
------------------	---------------------	------------	------------------	------------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 7,688,040	101	7,186,708	102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7,923	1	132,521	2
營業收入淨額	7,640,117	100	7,054,187	100
5111 營業成本(附註五)	6,409,055	84	5,817,250	82
營業毛利	1,231,062	16	1,236,937	18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43	-	-	-
已實現營業毛利	1,231,019	16	1,236,937	18
營業費用(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204,435	3	168,214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4,208	1	110,67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5,755	6	481,810	7
	804,398	10	760,694	11
營業淨利	426,621	6	476,243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520	-	195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9,422	-	-	-
7240 處分短期投資利益	7,752	-	10,512	-
7480 其他收入淨額	10,710	-	9,451	-
	30,404	-	20,158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4,299	-	3,386	-
7520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27,245	-	10,926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3,495	-
757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46,218	1	71,484	1
	87,762	1	89,291	1
7990 稅前淨利	369,263	5	407,110	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九))	62,381	1	40,230	1
9600 本期淨利	\$ 306,882	4	366,880	5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31	1.08	1.68	1.52
			\$ 1.48	1.3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4	1.03	1.65	1.49
			\$ 1.46	1.31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待 分 配 股 票 股 利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合 計
	普 通 股	預 收 股 款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00,000	900,000	-	354,773	-	-	45,777	524	3,301,074
現金增資	500,000	(900,000)	-	400,000	-	-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578	-	(4,578)	-	-
發放員工紅利	-	-	-	-	-	-	(5,150)	-	(5,150)
發放董事監察人酬勞	-	-	-	-	-	-	(824)	-	(824)
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	366,880	-	366,880
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1,158)	(1,158)
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2,500,000	-	-	754,773	4,578	-	402,105	(634)	3,660,822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2,500,000	-	-	754,773	4,578	-	740,246	(3,272)	3,996,32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70,502	-	(70,502)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3,272	(3,272)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	-	75,000	-	-	-	(75,000)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	-	79,000	-	-	-	(79,000)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	(250,000)	-	(250,000)
發放員工紅利	-	-	-	-	-	-	(315)	-	(315)
發放董監酬勞	-	-	-	-	-	-	(12,690)	-	(12,690)
資本公積轉增資	-	-	175,000	(175,000)	-	-	-	-	-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	306,882	-	306,882
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558	558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2,500,000	-	329,000	579,773	75,080	3,272	556,349	(2,714)	4,040,76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306,882	366,880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163,448	176,797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與呆帳損失提列數	52,218	61,000
依權益法認列之淨投資損失	27,245	10,926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利益	43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660)	(445)
未實現兌換損益	(12,436)	-
存貨增加	(189,534)	(1,585,862)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9,899	17,559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含關係人款)	(158,944)	(3,102,33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9,811	(216,641)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含關係人款)	347,234	2,008,615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8,263	(24,589)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負債增加	18,872	457,7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12,341</u>	<u>(1,830,29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81,976)	(128,30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589	7,65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0	(388)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數	(762,113)	(61,228)
短期投資增加	(309,944)	(235,660)
遞延費用增加	(6,778)	(87,51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57,172)</u>	<u>(505,44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93,470	1,482,517
發放股東紅利	(95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2,520</u>	<u>1,482,517</u>
匯率影響數	<u>(772)</u>	<u>-</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53,083)	(853,2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27,234	911,5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74,151</u>	<u>58,28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13,833</u>	<u>1,816</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81,104</u>	<u>17,897</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付股東紅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u>\$ 262,055</u>	<u>5,974</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因承受自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訊科技)分割之代客研製(OEM/ODM)部門相關營業、資產及負債而成立。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四日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登記，於民國九十三年八月三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上市，並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掛牌。並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設立新竹分公司。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寬頻產品、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計有 1,485 人，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友訊科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列帳。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債務依當日之匯率換算。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惟本公司對國外營運機構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具有長期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三)約當現金

本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買回條件商業本票等。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開放式受益憑證市價係指該受益憑證會計期間最後一日之淨值。

(五)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六)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原料之市價以重置成本為基礎，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七)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期之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出售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按持股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之差額，以平均法分五年攤銷，列為投資損益。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八)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5~50年
- 2.機器設備：3~8年
- 3.運輸設備：3~5年
- 4.辦公及其他設備：3~8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九)遞延費用

購入電腦軟體及智慧財產權等支出予以遞延，分別依其估計效益年限約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衍生性金融商品

1.遠期外匯合約

本公司遠期外匯買賣合約皆係用以規避外幣債權及債務之匯率變動風險，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約定遠期匯率與訂約日即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分期認列損益。於資產負債表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因匯率調整及合約結清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選擇權

本公司非以交易為目的之匯率選擇權交易，屬有效規避既存資產或負債之風險者，其權利金及因履約或結清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損益；非屬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未結清之合約按公平價值評價調整其帳面價值，所產生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退休金

依本公司退休辦法規定，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之退休金，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每一基數代表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月薪。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備之提撥率(實付薪資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專戶支應。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以各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退休金精算，並依精算報告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之實際報酬等及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依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之在職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

(十二)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加工收入係於產品加工完成交付予客戶時認列。

(十三)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計算係以稅前財務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其可實現性評估認列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等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應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四)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具稀釋作用，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若不具稀釋作用，則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十五)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市價或發行時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費用，同時增加股東權益。

(十六)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編製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新增具減損跡象之資產需進行減損測試之情形。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94.6.30	93.6.30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173	544
支票及活期存款	5,628	57,736
定期存款	400,850	-
約當現金	65,500	-
	<u>\$ 474,151</u>	<u>58,280</u>

(二)短期投資

	94.6.30	93.6.30
受益憑證	<u>\$ 736,989</u>	<u>1,140,167</u>
市價	<u>\$ 737,766</u>	<u>1,144,925</u>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94.6.30	93.6.30
應收票據	\$ 3,783	162
應收帳款	1,269,360	1,087,417
減：備抵呆帳	(18,000)	(6,000)
	<u>\$ 1,255,143</u>	<u>1,081,579</u>

(四)存貨及資產保額

	94.6.30	93.6.30
製成品	\$ 133,900	162,223
在製品	481,283	482,454
原料	1,074,274	941,185
	1,689,457	1,585,862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3,000)	(55,000)
	<u>\$ 1,596,457</u>	<u>1,530,862</u>
存貨投保金額	<u>\$ 2,600,000</u>	<u>1,660,000</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自友訊科技轉入與代客研製業務相關之存貨於扣除已提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56,831 千元後，以淨額入帳。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固定資產之投保金額分別為 1,427,000 千元及 1,340,000 千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長期股權投資

<u>被投資公司</u>	<u>94.6.30</u>		<u>93.6.30</u>	
	<u>金額</u>	<u>持股 比例%</u>	<u>金額</u>	<u>持股 比例%</u>
採權益法評價：				
Alpha Solutions Co., Ltd.	\$ 9,356	100	10,500	100
Des Voeux Ltd.	17,097	100	3,322	100
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190	100	35,539	45
Alpha Holdings Inc.	<u>832,702</u>	100	<u>54,488</u>	100
	<u>938,345</u>		<u>103,849</u>	
採成本法評價：				
TGC, Inc.	<u>16,985</u>	2	-	-
	<u>\$ 955,330</u>		<u>103,849</u>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友訊科技以帳面價值 5,543 千元分割並轉讓其長期股權投資 D-Link Japan K.K.予本公司。D-Link Japan K.K. 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更名為 Alpha Solutions Co., Ltd.。

本公司為配合投資規劃，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經董事會通過，於開曼群島設立子公司 Des Voeux Ltd. (Des Voeux) 作為控股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六月為配合本公司在美國地區 OEM 業務之承接及拓展，透過 Des Voeux 間接投資設立 Alpha Networks Inc.，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累積投資 Des Voeux 計 15,170 千元。

為配合未來產品開發，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起分次投資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累積投資 111,000 千元，持有其 100% 股權。

本公司為因應大陸市場之銷售及降低製造生產成本，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以原屬友訊科技之子公司 Alpha Holdings Inc. 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帳面價值 57,906 千元，購入 Alpha Holdings Inc. 100% 股權，並於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增資 762,113 千元。

本公司為擴大大陸網路產品市場佔有率，於民國九十三年九月投資 TGC, Inc. 16,985 千元，並持有其 1.84% 股權。

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均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淨投資損失分別為 27,245 千元及 10,926 千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短期借款

	94.6.30		93.6.30	
	金 額	利率區間	金 額	利率區間
應付進出口貸款	\$ 742,109	0.90%~ 4.33%	1,482,517	1.71%~ 2.097%
未動支借款額度	\$ 4,315,832		518,415	

(七)退休金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有關退休金資訊如下：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252,284	236,525
當期退休金費用	\$ 19,374	21,666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	\$ 55,006	28,578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自友訊科技代客研製(OEM/ODM)事業部門轉任之員工共計 1,351 人。本公司退休金之精算係以完全承認移轉員工於友訊科技之服務年資及所產生之退休金負債為基礎，然因友訊科技於分割前提撥於中央信託局退休準備金之餘額依規定無法移轉至本公司，故由友訊科技依精算師評估本公司應有之退休金負債而補償本公司 226,537 千元。本公司為保障員工退休權益，已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將上述年資補償金同額撥存至中央信託局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

(八)股東權益

1.股本及增資案

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0 千股，每股以溢價 18 元發行，收取股款計 900,000 千元，以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程序。

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175,000 千元、股東紅利 75,000 千元及員工紅利 79,000 千元，合計 329,000 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此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以下簡稱證期局)核准，並以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三十日為增資基準日，目前正辦理法定登記程序中，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帳列待分配股票股利。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 1,000 股，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彙列如下：

<u>種 類</u>	<u>發行日期</u>	<u>發 行 單 位 數</u>	<u>認 股 權 存 續 期 間</u>	<u>行 使 認 股 權 期 間</u>	<u>每 股 認 購 價 格 (元)</u>
九十三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93.1.1	29,720	93.1.1~ 98.12.31	95.1.1~ 98.12.31	15.0
九十三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93.1.30	80	93.1.30~ 99.1.29	95.1.30~ 99.1.29	15.0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轉換價格由每股 15 元調整為每股 12.4 元。上述認股權皆尚未實際行使。

依原證期會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十五日台財證六字第 0920003788 號函釋規定，企業所發行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即應開始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有關「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函釋規定辦理。本公司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於發行日時尚無公開市場價格，而此項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行使價格大於發行時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公司股票淨值，因此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依內含價值法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元。

倘若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公平價值，其公平價值為每權 0.6 元。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u>94年上半年度</u>	<u>93年上半年度</u>
股利率	15%	15%
預期價格波動性	37.16%	37.16%
無風險利率	1.98%	1.98%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6年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u>員工認股權</u>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u>數量(千股)</u>	<u>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u>	<u>數量(千股)</u>	<u>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u>
期初流通在外	29,121	15	-	-
本期給與	-	-	29,800	15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失效數)	(469)	-	(256)	-
期末流通在外	<u>28,652</u>		<u>29,544</u>	
期末仍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u>28,652</u>		<u>29,544</u>	
本期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平均公 平市價(元)	<u>\$ 0.6</u>		<u>0.6</u>	

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306,882	366,880
	擬制淨利	\$ 305,808	365,772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 1.08	1.52
	擬制每股盈餘(元)	\$ 1.08	1.51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 1.03	1.49
	擬制每股盈餘(元)	\$ 1.03	1.48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 3,000,000 千元，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皆為 250,000 千股。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所謂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並應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二·五，分配對象得包括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其剩餘數由董事會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原證期會規定，本公司應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回轉時，再就回轉部份併入可分派盈餘。

本公司為配合整體環境、產業成長特性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吸收國內外優秀人才及企業永續經營，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依據本公司資本預算規劃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其餘部份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之，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九)所得稅

本公司自友訊科技分割受讓其原受獎勵且獨立生產之產品與增資擴展之免稅生產設備，業經友訊科技依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申請享有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其各次增資案之免稅期間如下：

	<u>免 稅 期 間</u>
原屬友訊科技第六次增資	90.01.01~93.12.31
原屬友訊科技第七次增資	91.01.01~94.12.31

依企業併購法之規定，上述免稅案及該事業部門其他租稅優惠得由本公司繼受。

本公司新投資創立生產高階電腦系統及網路資訊終端擷取裝置屬現金出資部分及民國九十三年度之現金增資投資計畫，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之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經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討論通過選擇適用股東投資抵減之租稅優惠。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當期	\$ 36,184	9,151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16,298	13,520
遞延	9,899	17,559
所得稅費用	\$ 62,381	40,230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估計所得稅	\$ 92,316	101,778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979	(263)
投資抵減增加數	(72,836)	(49,398)
免稅所得影響數	(22,279)	(9,407)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16,298	13,520
備抵評價變動數	36,600	(16,000)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調整	10,303	-
所得稅費用	<u>\$ 62,381</u>	<u>40,230</u>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主要因下列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組成：

	94.6.30	93.6.30
流動：		
投資抵減	\$ 40,000	15,726
職工福利金	1,500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3,250	13,750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3,109)	242
維修成本準備	48,167	17,090
	109,808	46,808
減：備抵評價	(85,000)	-
	<u>\$ 24,808</u>	<u>46,808</u>
非流動：		
投資抵減	\$ 95,299	4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751	7,144
長期股權投資損失(利益)	6,774	(543)
職工福利金	5,250	-
累積換算調整數	905	-
	121,979	51,601
減：備抵評價	(81,600)	(37,000)
	<u>\$ 40,379</u>	<u>14,601</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234,896</u>	<u>98,952</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3,109</u>	<u>543</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總額	<u>\$ 166,600</u>	<u>37,000</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投資抵減得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之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惟每一年度得抵減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百分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因投資研究發展支出而得享有且尚未抵用之投資抵減餘額及依規定得抵減年限如下：

<u>抵減項目</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機器設備投抵	\$ 797	民國九十五年度
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	27,064	民國九十六年度
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	79,274	民國九十七年度
研究發展支出	28,164	民國九十八年度
	<u>\$ 135,299</u>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上述投資抵減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均尚未奉稽徵機關核定。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94.6.30</u>	<u>93.6.30</u>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以後	<u>\$ 556,349</u>	<u>402,105</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95,484</u>	<u>17,897</u>
	93年度 (實際)	92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2.90%</u>	<u>33.33%</u>

(十)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94年上半年度</u>		<u>93年上半年度</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 369,263</u>	<u>306,882</u>	<u>407,110</u>	<u>366,880</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82,900</u>	<u>282,900</u>	<u>241,667</u>	<u>241,66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31</u>	<u>1.08</u>	<u>1.68</u>	<u>1.52</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稀釋每股盈餘：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u>\$ 369,263</u>	<u>306,882</u>	<u>407,110</u>	<u>366,88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82,900	282,900	241,667	241,66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千股)	<u>13,954</u>	<u>13,954</u>	<u>4,963</u>	<u>4,963</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千股)	<u>296,854</u>	<u>296,854</u>	<u>246,630</u>	<u>246,63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24</u>	<u>1.03</u>	<u>1.65</u>	<u>1.49</u>

(十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應收帳款匯率之變動風險。

(1)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非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性商品－選擇權契約交易均已結清。

(2)非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非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性商品－遠期外匯合約交易均已結清。

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未到期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名目本金為美金5,000千元，因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明細如下：

	93.6.30
應收出售遠匯款	\$ 168,110
應付遠匯款－外幣	(168,105)
	<u>\$ 5</u>
公平價值	<u>\$ 666</u>

A.公平價值及風險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期末未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係以金融機構之報價為參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B.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之風險，當衍生性金融商品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限定為信用良好之往來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C.市場價格風險

市場價格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因上述交易係為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會與被避險項目產生抵銷效果，因此通常市場價格風險低。

D.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如預期時間結清部位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即在規避淨資產及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因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故預期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以上揭露之合約金額(名日本金)僅顯示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交易，並不代表暴露於市場價格風險或信用風險下之潛在利得或損失。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包括現金、短期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長期股權投資，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人款項等。

本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應付關係人款項。
- (2)短期投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詳附註十一(一)。
- (3)長期股權投資係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使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其累積之原始投資成本分別為 1,017,856 千元及 111,771 千元。

3.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短期投資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短期投資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基金。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短期投資不會有重大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重要之客戶係與網路通訊產業相關，而且本公司通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因此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網路通訊產業之影響。然而本公司所有銷售對象皆為國際大廠或信譽良好之公司，同時本公司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故從未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中有 73% 係由五家客戶組成，雖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惟本公司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管理當局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友訊科技)	本公司之母公司
Alpha Solutions Co., Ltd. (Alpha Solutions)	本公司持有 100%之子公司
Alpha Holdings Inc. (Alpha Holdings)	本公司持有 100%之子公司
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瑞泓科技)	本公司持有 100%子公司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 (D-Link Asia)	Alpha Holdings 持有 100%之子公司
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通盈貿易)	Alpha Holdings 持有 100%之子公司
Alpha Networks Inc. (Alpha U.S.A.)	Des Voeux Ltd.持有 100%之子公司
東莞友訊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友訊)	D-Link Asia 持有 100%之子公司
D-Link Systems, Inc. (D-Link Systems)	友訊科技持有 94%之子公司
友訊電子設備(上海)有限公司(友訊上海)	友訊科技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拓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拓碼科技)	友訊科技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帛漢股份有限公司(帛漢公司)	友訊科技及其子公司共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D-Link India Ltd. (D-Link India)	友訊科技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勞務收入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當期 銷貨淨 額之%	金額	佔當期 銷貨淨 額之%
友訊科技	\$ 3,223,304	42	3,258,105	46
友訊上海	110,520	2	756,251	11
通盈貿易	164,100	2	-	-
其他	75,161	1	36,049	-
	\$ 3,573,085	47	4,050,405	57

因上述對關係人銷貨及技術服務收入產生而未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94.6.30		93.6.30	
	金額	佔全部 應收貨 款之%	金額	佔全部 應收貨 款之%
友訊科技	\$ 1,448,777	50	1,579,896	48
友訊上海	1,361	-	622,878	19
通盈貿易	165,963	6	-	-
其他	40,286	1	17,871	-
	\$ 1,656,387	57	2,220,645	67

本公司對售予關係人及一般客戶約定收款期間均為 30~75 天，但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限必要時得予以延展。另，本公司與友訊科技之進銷貨帳款採用應收應付淨額表達。

2.進貨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當期 進貨淨 額之%	金額	佔當期 進貨淨 額之%
帛漢公司	\$ 56,585	1	54,979	1
友訊科技	7,880	-	35,905	-
其他	7,791	-	7,286	-
	\$ 72,256	1	98,170	1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對關係人採購之付款期限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另，本公司與友訊科技之進銷貨帳款採用應收應付淨額表達。因上述對關係人採購產生而未付之應付帳款餘額如下：

	94.6.30		93.6.30	
	金額	佔全部 應付貨 款%	金額	佔全部 應付貨 款%
帛漢公司	\$ 30,574	1	26,151	2
其他	1,364	-	6,321	-
	\$ 31,938	1	32,472	2

3.佣金支出

因開發市場業務而支付予關係人之佣金支出明細如下：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當期 佣金支出	期 末 應付佣金	當期 佣金支出	期 末 應付佣金
Alpha Solutions	\$ 10,453	-	10,460	-
Alpha U.S.A.	41,172	7,598	-	-
	\$ 51,625	7,598	10,460	-

4.勞務提供及其他支出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因業務往來而支付予關係人之產品售後維修及各項服務費等支出明細如下：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當期費用	期 末 應付款項	當期費用	期 末 應付款項
D-Link Systems	\$ -	-	30,058	9,774
D-Link India	3,710	7,447	-	-
瑞泓科技	9,764	-	-	-
其他	4,891	2,203	-	-
	\$ 18,365	9,650	30,058	9,774

5.加工支出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委託東莞友訊代為加工貨品，發生之加工費分別為 249,722 千元及 123,021 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應付之加工費分別為 29,423 千元及 14,989 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項。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6. 財產交易

(1)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向關係人購置設備、模具及研發軟體等之資訊彙列如下：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購置價款	期 末 應付款項	購置價款	期 末 應付款項
友訊科技				
機器設備及模具設備	\$ -	-	73,795	-
研發軟體等	-	-	78,370	-
拓碼科技	-	-	152,165	-
機器設備	31,436	-	-	-
	\$ 31,436	-	-	-

(2)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出售機器設備予關係人之資訊彙列如下：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出售價款	期 末 應收款項	出售價款	期 末 應收款項
D-Link Asia	\$ 2,150	2,172	-	-
其他	463	467	-	-
	\$ 2,613	2,639	-	-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因上述交易而遞延之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為 6,527 千元，帳列遞延貸項。

7. 各項墊款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因與關係人間相互墊付款項而尚未結清之應收(付)關係人款項彙列如下：

	94.6.30	93.6.30
D-Link India	\$ -	(6,074)
友訊科技	(160)	(14,415)
東莞友訊	(4,817)	-
	\$ (4,977)	(20,489)
其他	\$ 2,120	1,689

8. 購買股權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向友訊科技購買 Alpha Holdings 100% 股權，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該款項尚未支付，帳列應付關係人款項 57,906 千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其他

- (1)本公司與友訊科技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簽訂服務提供合約，合約中訂定由本公司提供資訊系統維護及人事行政等服務，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所產生之服務收入分別為 1,266 千元及 26,700 千元，帳列勞務費減項，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因上述服務收入產生之應收關係人款項為 1,330 千元及 9,000 千元。
- (2)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友訊科技將原屬其代客研製業務相關之存貨淨額計 1,580,109 千元移轉予本公司。
- (3)本公司與友訊科技簽訂廠房租賃合約，向友訊科技承租位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之廠房，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因租賃計付之租金支出分別為 4,954 千元及 5,646 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該款項尚有 1,222 千元及 2,118 千元未支付，帳列應付關係人款。

六、質押之資產

<u>抵質押之資產</u>	<u>抵質押擔保標的</u>	<u>94.6.30</u>	<u>93.6.30</u>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科學工業園區海關之保證金	\$ -	500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擔保進口稅捐	4,000	-
		<u>\$ 4,000</u>	<u>500</u>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本公司與交通銀行科園分行簽訂合約，合約中訂定借款合同融資剩餘額度作為科學工業園區海關之保證金計 500 千元。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重要營業租賃

<u>租賃物</u>	<u>出租單位</u>	<u>租賃期間</u>	<u>94 年上半年度</u>		<u>備註</u>
			<u>租金支出</u>	<u>付款方式</u>	
土地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2.11.03~ 111.12.31	3,645 千元	每月支付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 園區力行七路 8 號

依租賃合約，如遇政府調整地價，租金將隨同調整。

- (二)本公司與 Novell、Telogy 及 Wind River 等公司簽訂權利金合約，合約中訂定當本公司銷售之產品若有運用該等公司之技術或軟體時，需依雙方議定價格支付權利金。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因此等合約而支付之權利金分別計 12,120 千元及 0 千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取得銀行融資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6,082,579 千元及 2,636,900 千元。

(四)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約為 0 千元及 15,088 千元。

(五)依據與友訊科技之分割計劃書，除分割標的所生之債務與分割前公司之債務為可分者外，本公司應就友訊科技分割前所負債務，在企業併購法第 32 條第 6 項規定之範圍內，與友訊科技負連帶清償責任。但債權人之債權請求權，自分割基準日起二年內不行使而消滅。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4年上半年度			93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62,146	286,467	448,613	177,246	259,931	437,177
勞健保費用		12,298	22,589	34,887	13,580	21,519	35,099
退休金費用		6,857	12,517	19,374	7,351	14,315	21,666
其他用人費用		10,004	13,748	23,752	10,273	13,238	23,511
折舊費用		35,203	72,550	107,753	46,770	74,209	120,979
攤銷費用		204	55,491	55,695	229	55,589	55,818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本公司	國際萬華基金	無	短期投資	2,690	37,989	-	38,111	
本公司	寶來得寶基金	無	短期投資	26,917	292,000	-	292,493	
本公司	建弘全家福基金	無	短期投資	603	97,000	-	97,143	
本公司	JF 台灣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9,400	290,000	-	290,019	
本公司	大眾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568	20,000	-	20,000	
本公司	Alpha Holdings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704	832,702	100.00	-	
本公司	Alpha Solutions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	9,356	100.00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	Des Voeux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50	17,097	100.00	-
本公司	瑞泓科技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0,000	79,190	100.00	-
本公司	TGC, Inc.股票	本公司採成本法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00	16,985	1.84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金鼎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13,641	188,000	-	-	13,641	189,199	188,000	1,199	-	-
本公司	日盛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17,996	239,045	-	-	17,996	240,251	239,045	1,206	-	-
本公司	保德信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0,996	299,000	20,996	299,236	299,000	236	-	-
本公司	荷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9,555	287,000	19,555	288,494	287,000	1,494	-	-
本公司	德信萬年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1,168	299,000	21,168	300,420	299,000	1,420	-	-
本公司	國際萬寶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6,869	250,000	16,869	250,525	250,000	525	-	-
本公司	國際萬華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7,914	253,000	15,224	215,600	215,011	589	2,690	37,989
本公司	匯豐富泰債券	短期投資	-	-	-	-	11,299	164,000	11,299	164,127	164,000	127	-	-
本公司	統一強棒基金	短期投資	-	-	-	-	8,689	131,000	8,689	131,328	131,000	328	-	-
本公司	新光台灣吉利	短期投資	-	-	-	-	12,066	196,000	196,000	196,627	196,000	627	-	-
本公司	寶來得寶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6,917	292,000	-	-	-	-	26,917	292,000
本公司	JF 台灣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9,400	290,000	-	-	-	-	19,400	290,000
本公司	大眾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568	20,000	-	-	-	-	1,568	20,000
本公司	Alpha Holdings 股票	長期投資	Alpha Holdings	子公司	1,704	82,504	-	750,198	-	-	-	-	1,704	832,702

註 1：部分增資款尚未辦妥變更登記。

註 2：包含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之公司	(進)銷貨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情形及之原因		應收(付)據、帳款票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友訊科技	友訊科技	母公司	銷貨	3,223,304	42%	60 天	-	30~75 天	1,448,777	50%	
本公司	友訊上海	友訊科技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銷貨	110,520	2%	75 天	-	30~75 天	1,361	-	
本公司	通盈貿易	通盈貿易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銷貨	164,100	2%	75 天	-	30~75 天	165,963	6%	
本公司	東莞友訊	東莞友訊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249,722)	(4)%	75 天	-	30~75 天	(29,423)	(1)%	註

註：係委外加工費。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友訊科技	母公司	1,448,777	4.25	5,654	催收中	537,232	-
本公司	通盈貿易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165,963	1.98	57,934	催收中	-	-

註：係截至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二十六日之收回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四(十一)。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lpha Solutions	Japan	網路設備進出口販售及技術支援服務	5,543	5,543	1	100.00%	9,356	168	168	
本公司	Des Voeux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15,170	15,170	50	100.00%	17,097	1,258	1,258	
Des Voeux	Alpha Networks Inc.	Fountain Valley CA USA	本公司在美國地區製造、行銷及採購服務	13,450	13,450	400	100.00%	15,576	1,386	註2	
本公司	瑞泓科技	台北市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及電腦設備安裝業等	111,000	111,000	10,000	100.00%	79,190	(12,671)	(15,169)	註6
本公司	Alpha Holdings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869,158	107,045	1,704	100.00%	832,702	(13,502)	(13,502)	
Alpha Holdings	D-Link Asia	Singapore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957,008	註3	16,589	100.00%	778,000	(5,723)	註2	
Alpha Holdings	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通盈貿易)	大陸廣東省深圳福田保稅區	網路產品進出口貿易	9,828 (USD300千元)	9,828 (USD300千元)	註1	100.00%	12,124	2,611	註2	
Alpha Holdings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明瑞電子)	大陸四川省成都市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63,048 (USD1,951千元)	39,312 (USD1,200千元)	註1	100.00%	42,763	(10,378)	註2	
D-Link Asia	東莞友訊	廣東省東莞市	1. 介面卡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2. 擴展大陸地區市場	333,878 (HKD76,965千元)註4	註4	註1	100.00%	264,641	1,534	註2	
本公司	TGC, Inc.	Cayman Islands	網路及電視設備進出口販售業務	16,985	16,985	500	1.84%	16,985	-	註5	

註1：為有限公司。

註2：已透過子公司認列。

註3：係包括先前友訊科技已投資D-Link Asia 218,631千元。

註4：係包括先前友訊科技透過投資Alpha Holdings轉投資D-Link Asia間接投資東莞友訊HKD69,387千元。

註5：該公司採成本法評價。

註6：投資損益係包含股權淨值與投資成本差異之攤銷。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Alpha Holdings Inc.	D-Link Asia 股票	子公司	長期投資	16,589	778,000	100.00	註 2	
Alpha Holdings Inc.	通盈貿易股權	子公司	長期投資	註 1	12,124	100.00	註 2	
Alpha Holdings Inc.	明瑞電子股權	子公司	長期投資	註 1	42,763	100.00	註 2	
D-Link Asia	東莞友訊股權	子公司	長期投資	註 1	264,641	100.00	註 2	
Des Voeux	Alpha Networks Inc. 股票	子公司	長期投資	400	15,576	100.00	註 2	

註1：為有限公司。

註2：持有股份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故無明確市價。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Alpha Holding s	D-Link Asia 股票	長期投資	D-Link Asia	子公 司	11,180	43,209	5,409	734,791 註	-	-	-	-	16,589	778,000

註：包含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通盈貿易	明泰科技	母公司	進貨	(164,100)	(100)%	75 天	-	30~75 天	(165,963)	(100)%		
東莞友訊	明泰科技	母公司	銷貨	249,722	89%	30 天	-	30~75 天	29,42	57%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對大陸投資概況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東莞友訊電子有限公司	1. 介面卡之製造銷售業務。 2. 擴展大陸地區市場。	303,055 (HKD69,387千元)	(註1)	註3	30,823 (HKD7,578千元)	-	333,878	100%	1,534	264,641 (RMB69,350千元)	-
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網路產品進出口貿易	9,828 (USD300千元)	(註1)	9,828	-	-	9,828	100%	2,611	12,124	-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63,048 (USD1,951千元)	(註1)	39,312	23,736 (USD751千元)	-	63,048 (USD1,951千元)	100%	(10,378)	42,76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03,699	507,381	1,616,304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依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購入友訊科技之子公司Alpha Holdings100%股權，惟友訊科技先前已間接對東莞友訊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計HKD 69,387千元。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五「關係人交易」項下說明。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因部門之營收比例無重大變動，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三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三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七十五年十一月四日(75)基秘字第107號函釋，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度首次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未追溯編製民國九十二年比較合併財務報表。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原證期會核：(88)台財證(六)第18311
准簽證文號 號

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金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915,526	1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	\$ 1,196,827	15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	438,045	6	2140 應付帳款	1,863,307	24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784,534	10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74,023	1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1,979,136	25	2170 應付費用	443,938	5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一))	43,451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14,761	3
1210 存貨(附註四(四))	1,453,217	19		<u>3,792,856</u>	<u>48</u>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九))	77,344	1			
	<u>5,691,253</u>	<u>74</u>	其他負債：		
142102 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	16,985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七))	45,195	1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15,327	-	2880 遞延貸項及其他	2,764	-
固定資產(附註四(四)及五)：				<u>47,959</u>	<u>1</u>
成 本：				<u>3,840,815</u>	<u>49</u>
1521 房屋及建築	1,485,832	19	負債合計		
1531 機器設備	747,968	9	股東權益(附註四(八))：		
1681 運輸、辦公及其他設備	142,024	2	3110 股本	2,500,000	32
	<u>2,375,824</u>	<u>30</u>	3270 資本公積	754,773	10
15X9 減：累計折舊	527,717	7	保留盈餘：		
1670 預付設備款	21,373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78	-
	<u>1,869,480</u>	<u>23</u>	3351 未分配盈餘	740,246	9
				<u>744,824</u>	<u>9</u>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72)	-
1830 遞延費用及其他(附註五)	212,067	3	股東權益合計	3,996,325	5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	32,028	-			
	<u>244,095</u>	<u>3</u>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資產總計	\$ 7,837,14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837,140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金</u>	<u>額</u>	<u>%</u>
	營業收入：			
41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	14,329,508	102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46,663	2
	營業收入淨額		14,082,845	100
5111	營業成本 (附註五)		11,416,815	81
	營業毛利		2,666,030	19
	營業費用 (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329,584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72,948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10,094	7
			1,712,626	12
	營業淨利		953,404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599	-
7240	處分短期投資利益		20,700	-
7480	其他收入淨額		36,931	-
			59,230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8,196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189	-
757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165,088	1
7160	兌換損失淨額		45,918	-
			241,391	1
7990	稅前淨利		771,243	6
811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九))		66,222	1
9600	本期淨利	\$	705,021	5
		<u>稅前</u>	<u>稅後</u>	
	每股盈餘(元) (附註四(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14	2.8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96	2.71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預收股款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合 計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00,000	900,000	354,773	-	45,777	524	3,301,074
現金增資	500,000	(900,000)	400,000	-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578	(4,578)	-	-
發放員工紅利	-	-	-	-	(5,150)	-	(5,150)
發放董監酬勞	-	-	-	-	(824)	-	(824)
民國九十三年度淨利	-	-	-	-	705,021	-	705,021
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3,796)	(3,796)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2,500,000</u>	<u>-</u>	<u>754,773</u>	<u>4,578</u>	<u>740,246</u>	<u>(3,272)</u>	<u>3,996,325</u>

負責人：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705,021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423,253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與呆帳損失提列數	177,088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2,189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益	9,510
存貨增加	(1,618,304)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5,11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含關係人款)	(2,551,968)
應付帳款增加(含關係人款)	1,921,528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200,024)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資產增加	(118,035)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負債增加	693,8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61,02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74,891)
短期投資減少	466,462
出售資產價款	32,773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375,530)
遞延費用增加	(174,607)
存出保證金增加及其他	(5,58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1,381)</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489,817
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5,97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83,843</u>
匯率影響數	(29,1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37,6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53,2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15,52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25,671</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7,931</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泰科技公司)係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因分割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訊科技)代客研製(OEM/ODM)部門相關營業、資產及負債而成立。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四日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登記，於民國九十三年八月三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上市，並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掛牌。

明泰科技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寬頻產品、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明泰科技公司員工人數計有 3,811 人。

明泰科技公司之母公司為友訊科技。

明泰科技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分佈於世界各地，茲將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	持股比例(%)
1. Alpha Solutions Co., Ltd. (Alpha Solutions)	明泰科技	100.00
2. 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瑞泓科技)	明泰科技	100.00
3. Alpha Holdings Inc. (Alpha Holdings)	明泰科技	100.00
•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 (D-Link Asia)	Alpha Holdings	100.00
- 東莞友訊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友訊)	D-Link Asia	100.00
• 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通盈貿易)	Alpha Holdings	100.00
•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明瑞電子)	Alpha Holdings	100.00
4. Des Voeux Ltd. (Des Voeux)	明泰科技	100.00
• Alpha Networks Inc. (Alpha U.S.A.)	Des Voeux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與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子公司以下合稱合併公司。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明泰科技公司及由明泰科技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其具表決權之股份半數以上且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惟若子公司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明泰科技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且所有符合此等標準之子公司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均未達明泰科技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十者，得不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均予沖銷。未列入合併報表之各子公司財務報表以權益法列計於合併財務報表。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成本與投資時按持股比例計算之子公司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其無法分析產生之原因者，以直線法分五年攤銷，於合併時以合併借項表示之，列於其他資產項下。

(二)外幣交易

合併財務報表內之各公司主要以當地貨幣為功能性貨幣。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債務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惟合併公司對國外營運機構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具有長期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買回條件商業本票等。

(四)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開放式受益憑證市價係指該受益憑證會計期間最後一日之淨值。

(五)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六)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原料之市價以重置成本為基礎，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七)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比例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採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期之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持有被投資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投資成本與按股權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間有非因永久性資產(如土地)所產生之差額，以平均法分五年攤銷列為投資損益。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屬尚未實現予以遞延，至實現時承認。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5~50年
- 2.機器設備：3~10年
- 3.運輸設備：3~10年
- 4.辦公及其他設備：3~8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九)遞延費用

購入電腦軟體及智慧財產權等支出予以遞延，分別依其估計效益年限約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衍生性金融商品

1.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皆係用以規避外幣債權及債務之匯率變動風險，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約定遠期匯率與訂約日即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分期認列損益。於資產負債表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因匯率調整及合約結清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選擇權

非以交易為目的之匯率選擇權交易，屬有效規避既存資產或負債之風險者，其權利金因履約或結清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損益；非屬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未結清之合約按公平價值評價調整其帳面價值，若有減損則認列為當期損失。

(十一)退休金

明泰科技公司及瑞泓科技訂有確定給付退休辦法；Alpha Holdings 及 Des Voeux 等控股公司未訂有退休辦法；Alpha Solutions 及 Alpha U.S.A. 則依當地法律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依明泰科技公司之退休辦法規定，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之退休金，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每一個基數代表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

明泰科技公司及瑞泓科技依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規定，分別按向主管機關核備之提撥率(實付薪資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專戶支應。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以各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退休金精算，並依精算報告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之實際報酬等及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依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之在職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Alpha Solutions、Alpha Holdings 及 Des Voeux 等合併公司未認列退休金費用；Alpha U.S.A.則係以當期提撥數列為退休金費用。

(十二)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加工收入係於產品加工完成交付予客戶時認列收入。

(十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計算係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其可實現性評估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等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明泰科技公司及瑞泓科技等國內公司之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應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四)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採追溯調整計算。

明泰科技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具稀釋作用，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若不具稀釋作用，則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十五)員工認股權計畫

明泰科技公司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明泰科技公司股票市價或發行時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明泰科技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明泰科技公司之股東權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3.12.31</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8,042
支票及活期存款	165,507
定期存款	726,975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u>5,002</u>
	<u>\$ 915,526</u>

(二)短期投資

	<u>93.12.31</u>
受益憑證	<u>\$ 438,045</u>
市價	<u>\$ 438,587</u>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u>93.12.31</u>
應收票據	\$ 41
應收帳款	796,493
減：備抵呆帳	<u>(12,000)</u>
	<u>\$ 784,534</u>

(四)存貨及資產保額

	<u>93.12.31</u>
商品存貨	\$ 76
製成品	222,950
在製品	412,407
原料	<u>905,130</u>
	1,540,563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87,346)</u>
	<u>\$ 1,453,217</u>
存貨投保金額	<u>\$ 2,739,140</u>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固定資產之投保金額為 2,157,734 千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u>被投資公司</u>	<u>93.12.31</u>	
	<u>金額</u>	<u>持股比例%</u>
TGC, Inc.	<u>\$ 16,985</u>	<u>1</u>

合併公司為擴大大陸網路產品市場規模，於民國九十三年九月投資 TGC, Inc. 16,985 千元，並持有其 0.83% 股權。

(六)短期借款

	<u>93.12.31</u>	
	<u>金額</u>	<u>利率區間</u>
應付進出口貨款	\$ 546,440	2.43%~3.081%
信用借款	<u>650,387</u>	<u>0.796%~2.85%</u>
	<u>\$ 1,196,827</u>	
未動支借款額度	<u>\$ 3,440,563</u>	

信用借款中計 262,348 千元係由友訊科技提供擔保。

(七)退休金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明泰科技公司有關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93.12.31</u>
給付義務：	
非既得給付義務	\$ (167,724)
既得給付義務	<u>-</u>
累積給付義務	(167,72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17,992)</u>
預計給付義務	(285,71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45,226</u>
提撥狀況	(40,490)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u>(4,705)</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5,195)</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其組成項目如下：

	93年度
服務成本	\$ 35,005
利息成本	8,583
資產實際報酬	(1,866)
攤銷數	1,615
淨退休金成本	\$ 43,337

精算假設如下：

	93.12.31
折現率	3.50%
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基金資產之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3.50%

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自友訊科技代客研製(OEM/ODM)事業部門轉任之員工共計 1,351 人。明泰科技公司退休金之精算係以完全承認移轉員工於友訊科技之服務年資及所產生之退休金負債為基礎，然因友訊科技於分割前提撥於中央信託局退休準備金之餘額依規定無法移轉至明泰科技公司，故由友訊科技依精算師評估明泰科技公司應有之退休金負債而補償 226,537 千元，明泰科技公司為保障員工退休權益，已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將上述年資補償金同額撥存至中央信託局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

(八) 股東權益

1. 股本及增資案

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依企業併購法由友訊科技分割設立，設立時額定股本為 3,000,000 千元(其中 300,000 千元係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之用)，實收股本為 2,0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200,000 千股。

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0 千股，每股以溢價 18 元發行，共計 900,000 千元，以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程序。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明泰科技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 1,000 股，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彙列如下：

<u>種 類</u>	<u>發行日期</u>	<u>發 行 單 位 數</u>	<u>認 股 權 存 續 期 間</u>	<u>限制認股 期 間</u>	<u>每股認購 價格(元)</u>
九十三年第一次員工認 股權憑證	93.1.1	29,720	93.1.1~ 98.12.31	95.1.1~ 98.12.31	15.0
九十三年第二次員工認 股權憑證	93.1.30	80	93.1.30~ 99.1.29	95.1.30~ 99.1.29	15.0

上述認股權均尚未實際行使。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以下稱原證期會)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十五日台財證六字第 0920003788 號函釋規定，企業所發行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即應開始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有關「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函釋規定辦理。

明泰科技公司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明泰科技公司之員工認股權於發行日時尚無公開市場價格，而此項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行使價格大於發行日時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公司股票淨值，因此民國九十三年度依內含價值法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元。

倘若上述民國九十三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公平價值，則其每一認股權之公平價值為 0.6 元。其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u>93年度</u>
股利率	15%
預期價格波動性	37.16%
無風險利率	1.98%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u>員工認股權</u>	93年度	
	數量(千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本期給與	29,800	15.0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失效數)	<u>(679)</u>	-
期末流通在外	<u>29,121</u>	
期末仍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u>29,121</u>	
本期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平均公平市價(元)	<u>\$ 0.6</u>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93年度
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705,021
	擬制淨利	\$ 702,836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 2.87
	擬制每股盈餘(元)	\$ 2.86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 2.71
	擬制每股盈餘(元)	\$ 2.70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明泰科技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 3,000,000 千元，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為 250,000 千股。

2. 資本公積

	93.12.31
為取得友訊科技分割淨資產所發行股份之溢價	\$ 354,773
發行股本溢價	<u>400,000</u>
	<u>\$ 754,773</u>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所謂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法定盈餘公積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

4.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明泰科技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並應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二·五，分配對象得包括明泰科技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其剩餘數由董事會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原證期會規定，明泰科技公司應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回轉時，再就回轉部份併入可分派盈餘。

明泰科技公司為配合整體環境、產業成長特性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吸收國內外優秀人才及企業永續經營，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依據明泰科技公司資本預算規劃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其餘部份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之，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明泰科技公司自民國九十二年度可分派盈餘中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相關資訊如下：

	<u>金 額</u>
員工紅利—現金	\$ 5,150
董監事酬勞	<u>824</u>
	<u><u>\$ 5,974</u></u>

若上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視為盈餘所屬年度之費用時，該年度設算之基本每股盈餘(稅後)為 0.20 元。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數，尚待明泰科技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九)所得稅

明泰科技公司自友訊科技分割受讓其原受獎勵且獨立生產之產品與增資擴展之免稅生產設備，業經友訊科技依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申請享有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其各次增資案之免稅期間如下：

	<u>免 稅 期 間</u>	
友訊科技第六次增資	90.01.01	93.12.31
友訊科技第七次增資	91.01.01	94.12.31

依企業併購法之規定，上述免稅案及該事業部門其他租稅優惠得由明泰科技公司繼承。明泰科技公司屬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得就設立起新增資本 2,500,000 千元擇一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或股東投資抵減租稅優惠，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明泰科技公司尚未擇定。

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係依各公司所在地之適用稅率計算。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3年度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當期	\$ 57,812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13,520
遞延	<u>(5,110)</u>
所得稅費用	<u><u>\$ 66,222</u></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之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3年度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估計所得稅	\$ 184,387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119
投資抵減增加數	(144,313)
五年免稅所得影響數	(70,335)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13,520
備抵評價變動數	77,000
其他	<u>3,844</u>
所得稅費用	<u><u>\$ 66,222</u></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因下列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組成：

	<u>93.12.31</u>
流動：	
投資抵減	\$ 80,928
職工福利金	1,50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1,837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2,378
維修成本準備	31,485
其他	<u>12</u>
	138,140
減：備抵評價	<u>(85,000)</u>
	<u>\$ 53,140</u>
非流動：	
投資抵減	\$ 45,000
虧損扣抵	9,88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299
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3,755
職工福利金	6,0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u>1,091</u>
	77,028
減：備抵評價	<u>(45,000)</u>
	<u>\$ 32,028</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215,168</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總額	<u>\$ 130,000</u>

依中華民國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國內公司之投資抵減得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之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惟每一年度得抵減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明泰科技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投資研究發展支出而得享有且尚未抵用之投資抵減餘額及依規定得抵減年限如下：

<u>抵減項目</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研究發展支出	<u>\$ 125,928</u>	民國九十七年度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明泰科技公司上述投資抵減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均尚未奉稽徵機關核定。

合併公司中瑞泓科技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其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經中華民國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虧損得自以後五年度之課稅所得額中扣除。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最後可扣除期限如下：

年 度	最後可扣抵年度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九十三年度(估計數)	九十八年度	\$ 39,531	9,883

明泰科技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93.12.31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以後	\$ 740,246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4,380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93年度 (預計) 10.85%

(十)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三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93年度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771,243	705,02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45,833	245,833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14	2.87
稀釋每股盈餘：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771,243	705,02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45,833	245,83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14,780	14,78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60,613	260,613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96	2.71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應收帳款匯率之變動風險。

(1)非以交易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選擇權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結清之選擇權交易如下：

	93.12.31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信用風險
賣出美金買權合約	美金 31,000 千元	-
買進美金賣權合約	美金 3,000 千元	-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明泰科技公司尚未結清之外幣選擇權交易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基秘字第 032 號函規定，非屬有效避險之外匯選擇權。惟以公平價值評價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依保守穩健原則並未認列。

民國九十三年度因承作選擇權所產生之權利金淨收入為 3,877 千元，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收支項下。

(2)非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名目本金為美金 45,000 千元，因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明細如下：

	93.12.31
應收出售遠匯款	\$ 1,463,270
應付遠匯款－外幣	(1,428,750)
未攤銷折溢價	(594)
	\$ 33,926
公平價值	\$ 30,420

A.公平價值及風險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明泰科技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期末未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明泰科技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係以金融機構之報價為參考。

B.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之風險，當衍生性金融商品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明泰科技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限定為信用良好之往來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C. 市場價格風險

市場價格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使明泰科技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因上述交易係為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會與被避險項目產生抵銷效果，因此通常市場價格風險低。

D.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如預期時間結清部位所產生之風險。明泰科技公司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即在規避淨資產及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因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故預期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以上揭露之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僅顯示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交易，並不代表暴露於市場價格風險或信用風險下之潛在利得或損失。

2.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短期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長期股權投資，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人款項等。

合併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應付關係人款項。
- (2) 短期投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詳附註十一(一)。
- (3) 長期股權投資係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使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累積之原始投資成本為 16,985 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友訊科技)	明泰科技公司之母公司
D-Link Systems, Inc. (D-Link Systems)	友訊科技 93%持有之子公司
D-Link India Ltd. (D-Link India)	友訊科技及其子公司共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友訊電子設備(上海)有限公司(友訊上海)	友訊科技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帛漢股份有限公司(帛漢公司)	友訊科技及其子公司共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友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友勁科技)	友訊科技及其子公司共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尚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尚亞科技)	友訊科技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友訊電子(吳江)有限公司(友訊吳江)	友訊科技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代工收入

	93年度	
	金額	佔當期 銷貨淨 額之%
友訊科技	\$ 6,712,726	48
友訊上海	1,646,616	12
友勁科技	107,145	1
尚亞科技	59,956	-
其他	16,703	-
	<u>\$ 8,543,146</u>	<u>61</u>

因上述對關係人銷貨產生而未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93.12.31	
	金額	佔全部 應收貨 款之%
友訊科技	\$ 1,419,711	52
友訊上海	486,738	18
尚亞科技	34,469	1
友勁科技	33,440	1
其他	4,538	-
	<u>\$ 1,978,896</u>	<u>72</u>

合併公司對售予關係人及一般客戶約定收款期間均為 30~90 天。另，合併公司與友訊科技之進銷貨帳款採用應收應付淨額表達。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進貨

	93年度	
	金額	佔當期 進貨淨 額之%
帛漢公司	\$ 93,610	1
友訊科技	69,261	-
其他	9,864	-
	<u>\$ 172,735</u>	<u>1</u>

對關係人採購之付款期限為一至二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另，合併公司與友訊科技之進銷貨帳款採用應收應付淨額表達。因上述對關係人採購產生而未付之應付帳款餘額如下：

	93.12.31	
	金額	佔全部 應付貨 款%
帛漢公司	\$ 27,585	2
其他	6,111	-
	<u>\$ 33,696</u>	<u>2</u>

3.勞務提供及其他支出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因業務往來而支付予關係人之產品售後維修及各項服務費等支出明細如下：

	93年度	
	當期費用	期 末 應付款項
D-Link Systems	\$ 29,882	-
D-Link India	14,974	14,974
友訊科技	7,511	-
	<u>\$ 52,367</u>	<u>14,974</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財產交易

(1)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向關係人購置設備、模具及研發軟體等之資訊彙列如下：

	93年度	
	購置價款	期 末 應付款項
友訊科技		
機器設備及模具設備	\$ 74,552	-
研發軟體等	78,370	-
	152,922	-
友訊吳江	21,206	21,206
其他	5,925	4,147
	<u>\$ 180,053</u>	<u>25,353</u>

明泰科技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交易而遞延之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為 59 千元，帳列遞延貸項。

5.各項墊款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明泰科技公司因與關係人間相互墊付款項而尚未結清之應收關係人款項計 240 元。

6.其他

- (1)民國九十三年度友訊科技將屬於代客研製業務相關之存貨淨額計 1,580,109 千元移轉予明泰科技公司。
- (2)明泰科技公司與友訊科技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簽訂服務提供合約，合約中訂定由明泰科技公司提供資訊系統維護及人事行政等服務，民國九十三年度產生之服務收入為 26,700 千元，帳列勞務費減項，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款項已全數收回。
- (3)明泰科技公司與友訊科技簽訂廠房租賃合約，向友訊科技承租位於新竹科學園區園區二路之廠房，租賃期間自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九十三年度因租賃計付之租金支出為 12,000 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款項已全數支付。

六、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93.12.3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擔保進口稅捐	<u>\$ 4,000</u>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明泰科技公司與交通銀行科園分行簽訂合約，合約中訂定借款合同融資剩餘額度作為科學工業園區海關之保證金計 500 千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重要營業租賃

租賃物	出租單位	租賃期間	93 年度		備註
			租金支出	付款方式	
土地	科學工業園區 管理局	92.11.03~ 111.12.31	6,840 千元	每月支付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 園區力行七路 8 號
廠房	友訊科技	93.1.1~ 93.12.31	12,000 千元	每月支付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 園區園區二路 20 號

依租賃合約，如遇政府調整地價，租金將隨同調整。

(二)明泰科技公司與 Telogy 及 Wind River 等公司簽訂權利金合約，合約中訂定當明泰科技公司銷售之產品若有運用該等公司之技術或軟體時，需依雙方議定價格支付權利金。民國九十三年度因此等合約而支付之權利金為 12,745 千元。

(三)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明泰科技公司為取得銀行融資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計 4,207,700 千元。

(四)依據與友訊科技之分割計劃書，除分割標的所生之債務與分割前公司之債務為可分者外，明泰科技公司應就友訊科技分割前所負債務，在企業併購法第 32 條第 6 項規定之範圍內，與友訊科技負連帶清償責任。但債權人之債權請求權，自分割基準日起二年內不行使而消滅。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3.1.1~93.12.31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90,329	609,871	1,000,200
勞健保費用	27,157	45,517	72,674
退休金費用	14,550	31,137	45,687
其他用人費用	20,440	43,098	63,538
折舊費用	122,435	180,482	302,917
攤銷費用	2,163	118,173	120,336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股數	持股比率	
明泰科技公司	金鼎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3,641	188,000	-	188,182	13,641	-	
明泰科技公司	日盛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7,996	239,045	-	239,230	17,996	-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oldings 股票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704	82,504	100.00	-	1,704	100.00	註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股票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	9,962	100.00	-	1	100.00	註
明泰科技公司	Des Voeux 股票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50	15,907	100.00	-	50	100.00	註
明泰科技公司	瑞泓科技股票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0,000	94,359	100.00	-	10,000	100.00	註
明泰科技公司	TGC, Inc. 股票	明泰科技公司採成本法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00	16,985	0.83	-	500	0.83	

註：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明泰科技公司	大眾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3,938	299,000	23,938	301,057	299,000	2,057	-	-
明泰科技公司	保誠威寶基金	短期投資	-	-	23,386	280,000	-	-	23,386	283,806	280,000	3,806	-	-
明泰科技公司	寶來得利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9,206	280,000	19,206	281,251	280,000	1,251	-	-
明泰科技公司	金鼎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34,331	471,000	20,690	284,156	283,000	1,156	13,641	188,000
明泰科技公司	國泰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1,129	236,000	21,129	237,029	236,000	1,029	-	-
明泰科技公司	群益安信基金	短期投資	-	-	8,996	100,000	-	-	8,996	101,831	100,000	1,831	-	-
明泰科技公司	荷銀精選基金	短期投資	-	-	25,882	280,161	-	-	25,882	282,486	280,161	2,325	-	-
明泰科技公司	瑞銀台灣基金	短期投資	-	-	10,492	150,000	-	-	10,492	150,043	150,000	43	-	-
明泰科技公司	大華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2,052	150,000	12,052	156,560	150,000	560	-	-
明泰科技公司	新光吉祥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1,189	299,000	21,189	300,408	299,000	1,408	-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明泰科技公司	新光吉星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0,493	145,000	10,493	145,326	145,000	326	-	-
明泰科技公司	新光台灣吉利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3,210	212,000	13,210	212,447	212,000	447	-	-
明泰科技公司	倍立寶元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2,814	150,000	12,814	150,677	150,000	677	-	-
明泰科技公司	傳山永利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5,493	299,000	25,493	299,165	299,000	165	-	-
明泰科技公司	遠東大聯台灣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8,549	299,000	28,549	299,110	299,000	110	-	-
明泰科技公司	德信萬年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1,377	299,000	21,377	299,453	299,000	453	-	-
明泰科技公司	統一強棒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1,243	168,000	11,243	168,978	168,000	978	-	-
明泰科技公司	景順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8,315	120,000	8,315	120,401	120,000	401	-	-
明泰科技公司	日盛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2,510	299,000	4,514	60,000	59,955	45	17,996	239,045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oldings	長期投資	-	-	-	-	1,704	82,504	-	-	-	-	1,704	82,504 註 2
明泰科技公司	瑞泓科技	長期投資	-	-	-	-	10,000	94,359	-	-	-	-	10,000	94,359 註 2

註 1：包含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之金額。

註 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條件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明泰科技公司	友訊科技	母公司	銷貨	6,712,726	48%	60天	-	30~90天	1,419,711	52%		
明泰科技公司	友訊上海	友訊科技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銷貨	1,646,616	12%	75天	-	30~90天	486,738	18%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友訊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320,404)	(3)%	75天	-	30~90天	(27,178)	(1)%	註 1 註 2	

註 1：係委外加工費。

註 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2)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明泰科技公司	友訊科技	母公司	1,419,711	8.2	177,377	催收中	140,434 註 1	-
明泰科技公司	友訊上海	友訊科技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486,738	6.7	76,850	催收中	223,090 註 1	-

註 1：係截至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之收回情形。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四(十一)。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Japan	網路設備進出口販售及技術支援服務	5,543	5,543	1	100.00%	9,962	602	602	註6
明泰科技公司	Des Voeux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15,170	-	50	100.00%	15,907	1,566	1,566	註6
Des Voeux	Alpha U.S.A.	Fountain Valley CA USA	本公司在美國地區製造、行銷及採購服務	13,450	-	400	100.00%	14,258	1,637	1,637	註6
明泰科技公司	瑞泓科技	台北市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及電腦設備安裝業等	111,000	45,000	10,000	100.00%	94,359	(29,852)	(16,641)	註5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oldings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107,045	-	1,704	100.00%	82,504	(20,828)	(20,828)	註6
Alpha Holdings	D-Link Asia	Singapore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註3	-	11,180	100.00%	43,209	(11,754)		註2
Alpha Holdings	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通盈貿易)	大陸廣東省深圳福田保稅區	網路產品進出口貿易	9,828 (USD300千元)	-	註1	100.00%	9,624	28		註2
Alpha Holdings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明瑞電子)	大陸四川省成都市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39,312 (USD1,200千元)	-	註1	100.00%	29,843	(8,930)		註2
D-Link Asia	東莞友訊	廣東省東莞市	1.介面卡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2.擴展大陸地區市場	註3	-	註1	100.00%	235,317	-		註2
明泰科技公司	TGC, Inc.	Cayman Islands	網路及電視設備進出口販售業務	16,985	-	500	0.83%	16,985	-		註4

註1：為有限公司。

註2：已透過子公司認列。

註3：透過投資Alpha Holdings轉投資D-Link Asia間接投資東莞友訊。

註4：該公司採成本法評價。

註5：投資損益係包含股權淨值與投資成本差異之攤銷。

註6：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股數	持股比例	
Alpha Holdings Inc.	D-Link Asia 股票	子公司	長期投資	11,180	43,209	100.00	註2	11,180	100.00	註3
Alpha Holdings Inc.	通盈貿易股權	子公司	長期投資	註1	9,624	100.00	註2	註1	100.00	註3
Alpha Holdings Inc.	明瑞電子股權	子公司	長期投資	註1	29,843	100.00	註2	註1	100.00	註3
D-Link Asia	東莞友訊股權	子公司	長期投資	註1	235,317	100.00	註2	註1	100.00	註3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Des Voeux	Alpha U.S.A 股票	子公司	長期投資	400	14,258	100.00	註 2	400	100.00	註 3
瑞泓科技	群益安信基金	無	短期投資	980	11,000	-	11,175	980	-	

註1：為有限公司。

註2：持有股份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故無明確市價。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大陸投資概況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友訊電 子有限公司	1. 介面卡之製造 銷售業務。 2. 擴展大陸地區 市場。	303,055 (HKD69,387 千元)	(註1)	-	-	-	註3	100%	-	235,317 (RMB60,88 4千元)	-
通盈貿易(深 圳)有限公司	網路產品進出 口貿易	9,828 (USD300 千元)	(註1)	-	9,828 (USD300 千元)	-	9,828 (USD300千 元)	100%	28	9,624	-
明瑞電子(成 都)有限公司	網路產品研發 設計、生產及銷 售	39,312 (USD1,200 千元)	(註1)	-	39,312 (USD1,200 千元)	-	39,312 (USD1,200 千元)	100%	(8,930)	29,84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9,140(USD1,500 千元)	507,381 (USD15,981 千元)	NTD1,598,530 千元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東莞友訊及明瑞電子之投資損益係依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餘其實收資本額未達新台幣三千萬元或營業收入未達新台幣五千萬元，依規定免辦理查核，故依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購入友訊科技之子公司Alpha Holdings100%股權，惟友訊科技先前已間接對東莞友訊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計HKD 69,387千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

(1)財產交易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出售機器設備予東莞友訊計 12,124 千元，該款項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收回。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各項墊款

明泰科技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與東莞友訊因相互墊款而產生之應付款項計 16,930 千元。

(3)勞務提供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委託東莞友訊代為加工貨品，發生之加工費為 320,404 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付之加工費為 27,178 千元。上述相關之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沖銷。

(四)母子公司間業已銷除之重大交易事項：

項目	交易事項及相關科目	金 額		備 註
1	沖銷母公司對子公司之長期投資 股本 預收股本 遞延借項 攤銷費用 保留盈餘 長期股權投資 累積換算調整數 投資損益 取得前淨利	219,873 13,450 24,249 745	2,288 202,732 4,040 35,301	DES Voeux、瑞泓科技、Alpha Solutions 及 Alpha Holdings.
2	沖銷債權債務科目 應付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64,013	64,013	DES Voeux、瑞泓科技、Alpha Solutions 及 Alpha Holdings.
3	沖銷遞延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遞延貸項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折舊費用	6,731 386 386	7,116 386	東莞友訊
4	沖銷損益科目 銷貨收入 銷貨成本 銷售費用 管理費用	399,405	329,267 68,476 1,662	DES Voeux、瑞泓科技、Alpha Solutions 及 Alpha Holdings.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之銷貨收入、營業利益及其所使用之可辨認資產均佔總銷貨收入，總營業利益及總資產之百分之九十以上，係屬單一產業部門。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地區別財務資訊如下：

	93年度			合 計
	亞 洲	美 洲	調 整 及 沖 銷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4,082,845	-	-	14,082,845
來自合併公司之收入	352,510	46,895	(399,405)	-
收入合計	<u>\$ 14,435,355</u>	<u>46,895</u>	<u>(399,405)</u>	<u>14,082,845</u>
部門(損)益	<u>\$ 720,571</u>	<u>2,160</u>	<u>48,512</u>	<u>771,243</u>
可辨認資產	<u>\$ 8,063,540</u>	<u>22,826</u>	<u>(249,226)</u>	<u>7,837,140</u>

(三)外銷銷貨資訊

合併公司屬國內公司者，民國九十三年度外銷情形如下：

	93年度	
	金 額	佔當期 銷貨淨 額之%
亞太地區	\$ 5,258,187	38
美洲地區	2,735,472	19
歐洲地區	1,774,896	13
其他地區	753,257	5
	<u>\$ 10,521,812</u>	<u>75</u>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主要客戶之銷售金額如下：

	93年度	
	金 額	佔當期 銷貨淨 額之%
友訊科技	\$ 6,712,726	48
友訊上海	1,646,616	12
	<u>\$ 8,359,342</u>	<u>60</u>

會計師核閱報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子公司中，有關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之財務報表，其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為812,715千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10%)，負債總額為200,405千元(佔合併負債總額之5%)；暨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合計為216,938千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3%)，稅後淨損總額為25,710千元(佔合併稅後純益之(8)%)，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之「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及其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首次公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決定以單期方式表達，不適用「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四條第三項有關財務報表及附註應採兩期對照方式編製之規定。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原證期會核：(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准簽證文號

民國九十四年八月十九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665,774	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	\$ 742,109	9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	736,989	9	2140	應付帳款	2,245,168	28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435,079	18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45,357	1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1,493,191	19	2170	應付費用	419,387	5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422	-	2216	應付股利	249,050	3
1210	存貨(附註四(四))	1,600,085	2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	264,543	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九))	43,245	-			3,965,614	49
		5,989,785	74				
14210	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	16,985	-	2810	其他負債：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13,801	-	2881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	55,079	1
	固定資產(附註四(四)及五)：				遞延貸項(附註五)	128	-
	成 本：					55,207	1
1521	房屋及建築	1,493,106	19		負債合計	4,020,821	50
1531	機器設備	799,420	10		股東權益(附註四(八))：		
1681	運輸、辦公及其他設備	157,224	2	3110	股 本：		
		2,449,750	31	3150	普通股	2,500,000	31
15X9	減：累計折舊	639,621	8		待分配股票股利	329,000	4
1670	預付設備款	17,469	-	3270		2,829,000	35
		1,827,598	23		資本公積	579,773	7
	其他資產：				保留盈餘：		
1830	遞延費用及其他(附註五)	163,150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5,080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72	-
		213,412	3	3351	未分配盈餘	556,349	7
						634,701	8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14)	-
					股東權益合計	4,040,760	50
	資產總計	\$ 8,061,581	100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061,581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 7,718,705	101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43,058</u>	<u>1</u>
	營業收入淨額	7,675,647	100
5111	營業成本(附註五)	<u>6,355,066</u>	<u>83</u>
	營業毛利	<u>1,320,581</u>	<u>17</u>
營業費用(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204,793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87,845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13,212</u>	<u>7</u>
		<u>905,850</u>	<u>12</u>
	營業淨利	<u>414,731</u>	<u>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181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7,105	-
7240	處分短期投資利益	7,963	-
7480	其他收入淨額	<u>9,772</u>	<u>-</u>
		<u>28,021</u>	<u>-</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5,756	-
757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u>46,218</u>	<u>-</u>
		<u>71,974</u>	<u>-</u>
7990	稅前淨利	370,778	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九))	<u>63,896</u>	<u>1</u>
9600	本期淨利	<u>\$ 306,882</u>	<u>4</u>
		<u>稅 前</u>	<u>稅 後</u>
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31</u>	<u>1.08</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25</u>	<u>1.03</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合 計
	普 通 股	待 分 配 股票股利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2,500,000	-	754,773	4,578	-	740,246	(3,272)	3,996,32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0,502	-	(70,502)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3,272	(3,272)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	75,000	-	-	-	(75,000)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	79,000	-	-	-	(79,000)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250,000)	-	(250,000)
發放員工紅利	-	-	-	-	-	(315)	-	(315)
發放董監酬勞	-	-	-	-	-	(12,690)	-	(12,690)
資本公積轉增資	-	175,000	(175,000)	-	-	-	-	-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306,882	-	306,882
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558	558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2,500,000	329,000	579,773	75,080	3,272	556,349	(2,714)	4,040,760

負責人：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306,882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215,457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與呆帳損失提列數	52,21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120)
未實現兌換損益	(9,404)
存貨增加	(193,0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9,834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含關係人款)	(146,549)
應付帳款增加(含關係人款)	344,551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9,884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資產減少	33,874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負債增加	10,2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31,80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增加	(298,944)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849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12,198)
遞延費用增加	(14,12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19,88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456,917)
發放股東紅利	(95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57,867)</u>

匯率影響數

	<u>(3,804)</u>
--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49,752)
--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15,526</u>
--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65,774</u>
--	-------------------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25,290</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92,99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期末應付股東紅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u>\$ 262,055</u>
--------------------	-------------------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泰科技公司)係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因承受自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訊科技)分割之代客研製(OEM/ODM)部門相關營業、資產及負債而成立。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四日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登記，於民國九十三年八月三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上市，並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掛牌，另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設立新竹分公司。

明泰科技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寬頻產品、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明泰科技公司員工人數計有 4,604 人，明泰科技公司之母公司為友訊科技。

明泰科技公司與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子公司以下合稱合併公司。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概況

1.明泰科技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分佈於世界各地，茲將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 公 司 名 稱</u>	<u>持 股 比 例</u> (%)	<u>業 務 性 質</u>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Co., Ltd. (Alpha Solutions)	100.00	網路設備進出口販售及技術支援服務
明泰科技公司	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瑞泓科技)	100.0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及電腦設備安裝業務等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oldings Inc. (Alpha Holdings)	100.00	控股公司
Alpha Holdings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 (D-Link Asia)	100.00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D-Link Asia	東莞友訊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友訊)	100.00	介面卡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Alpha Holdings	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通盈貿易)	100.00	網路產品進出口貿易
Alpha Holdings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明瑞電子)	100.00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明泰科技公司	Des Voeux Ltd. (Des Voeux)	100.00	控股公司
Des Voeux	Alpha Networks Inc. (Alpha U.S.A.)	100.00	網路設備製造、行銷及採購服務

2.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無。

(二)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明泰科技公司及由明泰科技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其具表決權之股份半數以上。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均予沖銷。

投資成本與投資時按持股比例計算之子公司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其無法分析產生之原因者，以直線法分五年攤銷，於合併時以合併借項表示之，列於其他資產項下。

(三) 外幣交易

合併財務報表內之各公司主要以當地貨幣為功能性貨幣。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債務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惟合併公司對國外營運機構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具有長期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以外幣編製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新台幣財務報表時，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科目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五) 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買回條件商業本票等。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開放式受益憑證市價係指該受益憑證會計期間最後一日之淨值。

(七)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八)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原料之市價以重置成本為基礎，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九)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期之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出售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十)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5~50年
- 2.機器設備：3~10年
- 3.運輸設備：3~10年
- 4.辦公及其他設備：3~8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十一)遞延費用

購入電腦軟體及智慧財產權等支出予以遞延，分別依其估計效益年限約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二)衍生性金融商品

1.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皆係用以規避外幣債權及債務之匯率變動風險，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約定遠期匯率與訂約日即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分期認列損益。於資產負債表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因匯率調整及合約結清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外幣選擇權

非以交易為目的之匯率選擇權交易，屬有效規避既存資產或負債之風險者，其權利金及因履約或結清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損益；非屬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未結清之合約按公平價值評價調整其帳面價值，所產生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退休金

明泰科技公司及瑞泓科技訂有確定給付退休辦法；Alpha Holdings 及 Des Voeux 等控股公司因未實際聘雇員工，故未訂有退休辦法；Alpha Solutions 及 Alpha U.S.A.則依當地法律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依明泰科技公司及瑞泓科技之退休辦法規定，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基基數之退休金，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每一個基數代表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

明泰科技公司及瑞泓科技依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規定，分別按向主管機關核備之提撥率(實付薪資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專戶支應。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以各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退休金精算，並依精算報告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之實際報酬等及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依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之在職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Alpha Holdings 及 Des Voeux 等公司未認列退休金費用；Alpha U.S.A. 及 Alpha Solutions 則係以當期提撥數列為退休金費用。

(十四)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加工收入係於產品加工完成交付予客戶時認列。

(十五)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計算係以稅前財務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其可實現性評估認列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等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明泰科技公司及瑞泓科技等國內公司之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應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六)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採追溯調整計算。

明泰科技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具稀釋作用，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若不具稀釋作用，則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十七)員工認股權計畫

明泰科技公司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其股票市價或發行時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費用，同時增加股東權益。

(十八)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編製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新增具減損跡象之資產需進行減損測試之情形。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4.6.30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3,164
支票及活期存款	104,046
定期存款	493,064
約當現金	<u>65,500</u>
	<u><u>\$ 665,774</u></u>

(二)短期投資

	94.6.30
受益憑證	<u>\$ 736,989</u>
市價	<u>\$ 737,766</u>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94.6.30
應收票據	\$ 3,783
應收帳款	1,449,296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減：備抵呆帳	(18,000)
	<u>\$ 1,435,079</u>

(四)存貨及資產保額

	94.6.30
製成品	\$ 133,900
在製品	481,283
原料	1,074,274
商品存貨	<u>3,628</u>
	1,693,085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93,000)</u>
	<u>\$ 1,600,085</u>
存貨投保金額	<u>\$ 2,737,376</u>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固定資產之投保金額為 2,148,540 千元。

(五)長期股權投資

	<u>94.6.30</u>	
<u>被投資公司</u>	<u>金額</u>	<u>持股 比例%</u>
採成本法評價：		
TGC, Inc.	<u>\$ 16,985</u>	2

合併公司為擴大大陸網路產品市場佔有率，於民國九十三年九月投資 TGC, Inc. 16,985 千元，並持有其 1.84% 股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短期借款

	94.6.30
	<u>金 額</u> <u>利率區間</u>
應付進出口貸款	<u>\$ 742,109</u> 0.90%~ 4.33%
未動支借款額度	<u>\$ 4,460,312</u>

(七)退休金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有關退休金資訊如下：

	94年上半年度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u>\$ 252,655</u>
當期退休金費用	<u>\$ 19,984</u>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	<u>\$ 55,079</u>

(八)股東權益

1.股本及增資案

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0 千股，每股以溢價 18 元發行，收取股款計 900,000 千元，以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程序。

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三十日明泰科技公司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175,000 千元、股東紅利 75,000 千元及員工紅利 79,000 千元，合計 329,000 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此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以下簡稱證期局)核准，並以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三十日為增資基準日，目前正辦理法定登記程序中，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帳列待分配股票股利。

明泰科技公司得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 1,000 股，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彙列如下：

<u>種 類</u>	<u>發行日期</u>	<u>發 行 單 位 數</u>	<u>認 股 權 存 續 期 間</u>	<u>行 使 認 股 權 期 間</u>	<u>每 股 認 購 價 格 (元)</u>
九十三年第一次員工認 股權憑證	93.1.1	29,720	93.1.1~ 98.12.31	95.1.1~ 98.12.31	15.0
九十三年第二次員工認 股權憑證	93.1.30	80	93.1.30~ 99.1.29	95.1.30~ 99.1.29	15.0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轉換價格由每股 15 元調整為每股 12.4 元。上述認股權皆尚未實際行使。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原證期會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十五日台財證六字第 0920003788 號函釋規定，企業所發行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即應開始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有關「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函釋規定辦理。明泰科技公司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明泰科技公司之員工認股權於發行日時尚無公開市場價格，而此項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行使價格大於發行時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公司股票淨值，因此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依內含價值法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元。

倘若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公平價值，其公平價值為每權 0.6 元。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94年上半年度
股利率	15%
預期價格波動性	37.16%
無風險利率	1.98%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94年上半年度	
<u>員工認股權</u>	<u>數量(千股)</u>	<u>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u>
期初流通在外	29,121	15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失效數)	(469)	-
期末流通在外	28,652	
期末仍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28,652	
本期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平均公平市價(元)	\$ 0.6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明泰科技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94年上半年度
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306,882
	擬制淨利	\$ 305,808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 1.08
	擬制每股盈餘(元)	\$ 1.08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 1.03
	擬制每股盈餘(元)	\$ 1.03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明泰科技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 3,000,000 千元，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為 250,000 千股。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所謂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明泰科技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並應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二·五，分配對象得包括明泰科技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其剩餘數由董事會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明泰科技公司應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回轉時，再就回轉之部份併入可分派盈餘。

明泰科技公司為配合整體環境、產業成長特性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吸收國內外優秀人才及企業永續經營，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依據公司資本預算規劃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其餘部份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之，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所得稅

明泰科技公司自友訊科技分割受讓其原受獎勵且獨立生產之產品與增資擴展之免稅生產設備，業經友訊科技依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申請享有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其各次增資案之免稅期間如下：

	<u>免 稅 期 間</u>
原屬友訊科技第七次增資	91.01.01~94.12.31

依企業併購法之規定，上述免稅案及該事業部門其他租稅優惠得由明泰科技公司繼受。明泰科技公司新投資創立生產高階電腦系統及網路資訊終端擷取裝置屬現金出資部分及民國九十三年度之現金增資投資計畫，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之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經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討論通過選擇適用股東投資抵減之租稅優惠。

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係依各公司所在地之適用稅率計算。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94年上半年度</u>
當期	\$ 37,764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16,298
遞延	<u>9,834</u>
所得稅費用	<u><u>\$ 63,896</u></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之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94年上半年度</u>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估計所得稅	\$ 92,695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979
投資抵減增加數	(72,836)
免稅所得影響數	(22,279)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16,298
備抵評價變動數	36,600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調整	10,303
其他	<u>1,136</u>
所得稅費用	<u><u>\$ 63,896</u></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主要因下列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組成：

	<u>94.6.30</u>
流動：	
投資抵減	\$ 40,000
職工福利金	1,50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3,250
未實現兌換利益淨額	(3,109)
維修成本準備	48,167
其他	<u>78</u>
	109,886
減：備抵評價	<u>(85,000)</u>
	<u>\$ 24,886</u>
非流動：	
投資抵減	\$ 95,299
虧損扣除	9,88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751
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6,774
職工福利金	5,250
累積換算調整數	<u>905</u>
	131,862
減：備抵評價	<u>(81,600)</u>
	<u>\$ 50,262</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244,857</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3,109</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總額	<u>\$ 166,600</u>

依中華民國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國內公司之投資抵減得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之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惟每一年度得抵減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明泰科技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因投資研究發展支出而得享有且尚未抵用之投資抵減餘額及依規定得抵減年限如下：

<u>抵減項目</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機器設備投抵	\$ 797	民國九十五年度
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	27,064	民國九十六年度
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	79,274	民國九十七年度
研究發展支出	28,164	民國九十八年度
	<u>\$ 135,299</u>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明泰科技公司上述投資抵減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均尚未奉稽徵機關核定。

合併公司中瑞泓科技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其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經中華民國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虧損得自以後五年度之課稅所得額中扣除。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最後可扣除期限如下：

<u>年 度</u>	<u>最後可扣除年度</u>	<u>金 額</u>	<u>所得稅影響數</u>
九十三年度(申報數)	九十八年度	<u>\$ 39,531</u>	<u>9,883</u>

明泰科技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94.6.30</u>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以後	<u>\$ 556,349</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95,484</u>
	93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2.90%</u>

(十)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94年上半年度</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 370,778</u>	<u>306,882</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82,900</u>	<u>282,90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31</u>	<u>1.08</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4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稀釋每股盈餘：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u>\$ 370,778</u>	<u>306,88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82,900	282,9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千股)	<u>13,954</u>	<u>13,954</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96,854</u>	<u>296,854</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25</u>	<u>1.03</u>

(十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應收帳款匯率之變動風險。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明泰科技公司非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性商品－選擇權契約交易及遠期外匯合約均已結清。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短期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長期股權投資，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人款項等。

合併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應付關係人款項。

(2)短期投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詳附註十一(一)。

(3)長期股權投資係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使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其累積之原始投資成本為 16,985 千元。

3.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短期投資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短期投資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基金。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短期投資不會有重大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重要之客戶係與網路通訊產業相關，而且合併公司通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因此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網路通訊產業之影響。然而合併公司所有銷售對象皆為國際大廠或信譽良好之公司，同時合併公司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故從未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中有71%係由五家客戶組成，雖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惟合併公司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管理當局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友訊科技)	明泰科技公司之母公司
帛漢股份有限公司(帛漢公司)	友訊科技及其子公司共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友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友勁科技)	友訊科技及其子公司共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友訊電子設備(上海)有限公司(友訊上海)	友訊科技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拓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拓碼科技)	友訊科技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D-Link India Ltd. (D-Link India)	友訊科技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尚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尚亞科技)	友訊科技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快特電波股份有限公司(快特電波)	友訊科技間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勞務收入

	<u>94年上半年度</u>	
	<u>金額</u>	<u>佔當期 銷貨淨 額之%</u>
友訊科技	\$ 3,223,304	42
友訊上海	110,520	1
尚亞科技	36,931	1
友勁科技	19,034	-
其他	2,428	-
	<u>\$ 3,392,217</u>	<u>44</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因上述對關係人銷貨及技術服務收入產生而未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94.6.30	
	<u>金 額</u>	佔全部 應收貨 款之%
友訊科技	\$ 1,448,777	50
友訊上海	1,361	-
尚亞科技	24,072	1
友勁科技	15,667	-
其他	289	-
	<u>\$ 1,490,166</u>	<u>51</u>

合併公司對售予關係人及一般客戶約定收款期間均為 30~75 天，但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限必要時得予以延展。另，合併公司與友訊科技之進銷貨帳款採用應收應付淨額表達。

2.進貨

	94年上半年度	
	<u>金 額</u>	佔當期 進貨淨 額之%
帛漢公司	\$ 56,585	1
其他	13,194	-
	<u>\$ 69,779</u>	<u>1</u>

對關係人採購之付款期限為一至三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另，合併公司與友訊科技之進銷貨帳款採用應收應付淨額表達。因上述對關係人採購產生而未付之應付帳款餘額如下：

	94.6.30	
	<u>金 額</u>	佔全部 應付貨 款%
帛漢公司	\$ 30,574	1
其他	3,835	-
	<u>\$ 34,409</u>	<u>1</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勞務提供及其他支出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因業務往來而支付予關係人之產品售後維修及各項服務費等支出明細如下：

	<u>94年上半年度</u>	
	<u>當期費用</u>	<u>期 末 應付款項</u>
D-Link India	\$ 3,710	7,447
快特電波	3,338	1,590
其他	1,250	529
	<u>\$ 8,298</u>	<u>9,566</u>

4. 財產交易

(1)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向關係人購置設備之資訊彙列如下：

	<u>94年上半年度</u>	
	<u>購置價款</u>	<u>期 末 應付款項</u>
拓碼科技	\$ 31,436	-

(2)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出售機器設備予關係人之資訊彙列如下：

	<u>94年上半年度</u>	
	<u>出售價款</u>	<u>期 末 應付款項</u>
友訊科技	\$ 93	97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因上述交易而遞延之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為 128 千元，帳列遞延貸項。

5. 各項墊款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因與關係人間相互代墊款項而尚未結清之應收(付)關係人款項彙列如下：

	<u>94.6.30</u>
友訊科技	<u>\$ (160)</u>
拓碼科技	<u>\$ 1,598</u>

6. 其他

(1) 明泰科技公司與友訊科技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簽訂服務提供合約，合約中訂定由明泰科技公司提供資訊系統維護及人事行政等服務，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所產生之服務收入為 1,266 千元，帳列勞務費減項，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因上述服務收入產生之應收關係人款項為 1,330 千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明泰科技公司與友訊科技簽訂廠房租賃合約，向友訊科技承租位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之廠房，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因租賃計付之租金支出為 4,954 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該款項尚有 1,222 千元未支付，帳列應付關係人款。

六、質押之資產

<u>抵質押之資產</u>	<u>抵質押擔保標的</u>	<u>94.6.30</u>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擔保進口稅捐	<u>\$ 4,000</u>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明泰科技公司與交通銀行科園分行簽訂合約，合約中訂定借款合同融資剩餘額度作為科學工業園區海關之保證金計 500 千元。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重要營業租賃

<u>租賃物</u>	<u>出租單位</u>	<u>租賃期間</u>	<u>94 年上半年度</u>		<u>備註</u>
			<u>租金支出</u>	<u>付款方式</u>	
土地	科學工業園區 管理局	92.11.03~ 111.12.31	3,645 千元	每月支付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 園區力行七路 8 號

依租賃合約，如遇政府調整地價，租金將隨同調整。

(二)明泰科技公司與 Novell、Telogy 及 Wind River 等公司簽訂權利金合約，合約中訂定當明泰科技公司銷售之產品若有運用該等公司之技術或軟體時，需依雙方議定價格支付權利金。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因此等合約而支付之權利金計 12,120 千元。

(三)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明泰科技公司為取得銀行融資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為 6,082,579 千元。

(四)依據與友訊科技之分割計劃書，除分割標的所生之債務與分割前公司之債務為可分者外，明泰科技公司應就友訊科技分割前所負債務，在企業併購法第 32 條第 6 項規定之範圍內，與友訊科技負連帶清償責任。但債權人之債權請求權，自分割基準日起二年內不行使而消滅。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他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4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22,077	349,422	571,499
勞健保費用		12,298	26,413	38,711
退休金費用		6,857	13,127	19,984
其他用人費用		10,033	26,463	36,496
折舊費用		60,367	92,053	152,420
攤銷費用		204	62,833	63,037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股數	持股比例	
明泰科技公司	國際萬華基金	無	短期投資	2,690	37,989	-	38,111	2,690	-	
明泰科技公司	寶來得寶基金	無	短期投資	26,917	292,000	-	292,493	26,917	-	
明泰科技公司	建弘全家福基金	無	短期投資	603	97,000	-	97,143	603	-	
明泰科技公司	JF台灣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9,400	290,000	-	290,019	19,400	-	
明泰科技公司	大眾債券基金	無	短期投資	1,568	20,000	-	20,000	1,568	-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oldings 股票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704	832,702	100.00	-	1,704	-	註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股票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	9,356	100.00	-	1	100.00	註
明泰科技公司	Des Voeux 股票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50	17,097	100.00	-	50	100.00	註
明泰科技公司	瑞泓科技股票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0,000	79,190	100.00	-	10,000	100.00	註
明泰科技公司	TGC, Inc. 股票	明泰科技公司採成本法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00	16,985	1.84	-	500	1.84	

註：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者：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明泰科技公司	金鼎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13,641	188,000	-	-	13,641	189,199	188,000	1,199	-	-
明泰科技公司	日盛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17,996	239,045	-	-	17,996	240,251	239,045	1,206	-	-
明泰科技公司	保德信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0,996	299,000	20,996	299,236	299,000	236	-	-
明泰科技公司	荷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9,555	287,000	19,555	288,494	287,000	1,494	-	-
明泰科技公司	德信萬年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1,168	299,000	21,168	300,420	299,000	1,420	-	-
明泰科技公司	國際萬寶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6,869	250,000	16,869	250,525	250,000	525	-	-
明泰科技公司	國際萬華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7,914	253,000	15,224	215,600	215,011	589	2,690	37,989
明泰科技公司	匯豐富泰債券	短期投資	-	-	-	-	11,299	164,000	11,299	164,127	164,000	127	-	-
明泰科技公司	統一強棒基金	短期投資	-	-	-	-	8,689	131,000	8,689	131,328	131,000	328	-	-
明泰科技公司	新光台灣吉利	短期投資	-	-	-	-	12,066	196,000	196,000	196,627	196,000	627	-	-
明泰科技公司	寶來得寶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6,917	292,000	-	-	-	-	26,917	292,000
明泰科技公司	JF 台灣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9,400	290,000	-	-	-	-	19,400	290,000
明泰科技公司	大眾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568	20,000	-	-	-	-	1,568	20,00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oldings 股票	長期投資	Alpha Holdings	子公司	1,704	82,504	-	750,198	-	-	-	-	1,704	832,704

註 1：部分增資款尚未辦妥變更登記。

註 2：包含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 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與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明泰科技公司	友訊科技	母公司	銷貨	3,223,304	42%	60 天	-	30~75 天	1,448,777	50%	
明泰科技公司	友訊上海	友訊科技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銷貨	110,520	2%	75 天	-	30~75 天	1,361	-	
明泰科技公司	通盈貿易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銷貨	164,100	2%	75 天	-	30~75 天	165,963	6%	註 2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友訊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249,722)	(4)%	75 天	-	30~75 天	(29,423)	(1)%	註 1, 2

註 1：係委外加工費。

註 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明泰科技公司	友訊科技	母公司	1,448,777	4.25	5,654	催收中	537,232	-
明泰科技公司	通盈貿易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165,963	1.98	57,934	催收中	-	-

註1：係截至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二十六日之收回情形。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四(十一)。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Japan	網路設備進出口販售及技術支援服務	5,543	5,543	1	100.00%	9,356	168	168	註7
明泰科技公司	Des Voeux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15,170	15,170	50	100.00%	17,097	1,258	1,258	註7
Des Voeux	Alpha Networks Inc.	Fountain Valley CA USA	本公司在美國地區製造、行銷及採購服務	13,450	13,450	400	100.00%	15,576	1,386	註2	註7
明泰科技公司	瑞泓科技	台北市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及電腦設備安裝業等	111,000	111,000	10,000	100.00%	79,190	(12,671)	(15,169)	註7 註6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oldings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869,158	107,045	1,704	100.00%	832,702	(13,502)	(13,502)	註7
Alpha Holdings	D-Link Asia	Singapore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957,008	註3	16,589	100.00%	778,000	(5,723)	註2	註7
Alpha Holdings	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通盈貿易)	大陸廣東省深圳福田保稅區	網路產品進出口貿易	9,828 (USD300千元)	9,828 (USD300千元)	註1	100.00%	12,124	2,611	註2	註7
Alpha Holdings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明瑞電子)	大陸四川省成都市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63,048 (USD1,951千元)	39,312 (USD1,200千元)	註1	100.00%	42,763	(10,378)	註2	註7
D-Link Asia	東莞友訊	廣東省東莞市	1.介面卡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2.擴展大陸地區市場	333,878 (HKD76,965千元)註4	註4	註1	100.00%	264,641	1,534	註2	註7
明泰科技公司	TGC, Inc.	Cayman Islands	網路及電視設備進出口販售業務	16,985	16,985	500	1.84%	16,985	-	註5	

註1：為有限公司。

註2：已透過子公司認列。

註3：係包括先前友訊科技已投資D-Link Asia 218,631千元。

註4：係包括先前友訊科技透過投資Alpha Holdings轉投資D-Link Asia間接投資東莞友訊港幣69,387千元。

註5：該公司採成本法評價。

註6：投資損益係包含股權淨值與投資成本差異之攤銷。

註7：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2.資金貸與他人：無。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股數	持股比例	
Alpha Holdings Inc.	D-Link Asia 股票	子公司	長期投資	16,589	778,000	100.00	註2	16,589	100.00	註3
Alpha Holdings Inc.	通盈貿易股權	子公司	長期投資	註1	12,124	100.00	註2	註1	100.00	註3
Alpha Holdings Inc.	明瑞電子股權	子公司	長期投資	註1	42,763	100.00	註2	註1	100.00	註3
D-Link Asia	東莞友訊股權	子公司	長期投資	註1	264,641	100.00	註2	註1	100.00	註3
Des Voeux	Alpha Networks Inc. 股票	子公司	長期投資	400	15,576	100.00	註2	400	100.00	註3

註1：為有限公司。

註2：持有股份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故無明確市價。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Alpha Holdings	D-Link Asia 股票	長期投資	D-Link Asia	子公司	11,180	43,209	5,409	734,791	-	-	-	-	16,589	778,000

註1：包含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與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通盈貿易	明泰科技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64,100)	(100)%	75天	-	30~75天	(165,963)	(100)%	註
東莞友訊	明泰科技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49,722	89%	30天	-	30~75天	29,423	57%	註

註：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對大陸投資概況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 回					
東莞友訊電 子有限公司	1.介面卡之製 造銷售業務 2.擴展大陸地 區市場。	303,055	(註1)	註3	30,823	-	333,878	100%	1,534	264,641	-
通盈貿易(深 圳)有限公司	網路產品進出 口貿易	9,828	(註1)	9,828	-	-	9,828	100%	2,611	12,124	-
明瑞電子(成 都)有限公司	網路產品研發 設計、生產及 銷售	63,048	(註1)	39,312	23,736	-	63,048	100%	(10,378)	42,76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03,699	507,381	1,616,304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依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購入友訊科技之子公司Alpha Holdings 100%股權，惟友訊科技先
前已間接對東莞友訊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計港幣69,387千元。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94年上半年度
通盈貿易	<u>\$ 164,100</u>

因上述對關係人銷貨產生而未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94.6.30
通盈貿易	<u>\$ 165,963</u>

(2)加工支出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上半年度委託東莞友訊代為加工貨品，發
生之加工費為 249,722 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應付之加工
費為 29,423 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項。

(3)財產交易

	94年上半年度	
	期 末	
	購置價款	應付款項
東莞友訊	<u>\$ 370</u>	<u>370</u>

(4)各項墊款

	94.6.30
東莞友訊	<u>\$ (4,817)</u>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資產之比率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母公司對子公司	長期投資	9,356	-	- %
0	明泰科技公司	瑞泓科技	母公司對子公司	長期投資	79,190	-	1%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oldings	母公司對子公司	長期投資	832,702	-	10%
0	明泰科技公司	Des Voeux	母公司對子公司	長期投資	17,097	-	- %
0	明泰科技公司	通盈貿易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64,100	-	2%
0	明泰科技公司	通盈貿易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165,963	75 天	2%
0	明泰科技公司	D-Link Asia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2,172	30 天	-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母公司對子公司	佣金支出	10,453	-	-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母公司對子公司	佣金支出	41,172	-	1%
0	明泰科技公司	瑞泓科技	母公司對子公司	勞務支出	9,764	-	- %
0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友訊	母公司對子公司	加工支出	249,722	-	3%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7,598	30 天	- %
0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友訊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24,606	60 天	- %
1	Alpha Holdings	通盈貿易	Alpha Holdings 對子公司	長期投資	12,124	-	- %
1	Alpha Holdings	D-Link Asia	Alpha Holdings 對子公司	長期投資	778,000	-	10%
1	Alpha Holdings	明瑞電子	Alpha Holdings 對子公司	長期投資	42,763	-	1%
1	Des Voeux	Alpha U.S.A.	Des Voeux 對子公司	長期投資	15,576	-	- %
2	D-Link Asia	東莞友訊	D-Link Asia 對子 公司	長期投資	264,641	-	3%
2	D-Link Asia	東莞友訊	D-Link Asia 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62,773	75 天	1%
2	D-Link Asia	東莞友訊	D-Link Asia 對子公司	租金收入	22,800	-	- %
2	明瑞電子	東莞友訊	子公司對子公司	勞務收入	7,600	-	- %
2	明瑞電子	東莞友訊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7,976	-	-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因部門之營收比例無重大變動，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 25 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泰科技」或「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面額新台幣壹拾貳億元整，每張面額壹拾萬元整，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發行。

二、明泰科技最近年度之財務資料如下：

(一)最近三年每股盈餘及股利如下：

單位：元/股

項 目	每股稅後純益	股 利 分 派		
		現金股利	股 票 股 利	
			盈 餘	資 本 公 積
91 年度(註)	—	—	—	—
92 年度(註)	0.23	—	—	—
93 年度	2.87	1.0	0.3	0.7
94 年第三季	2.45	—	—	—

資料來源：明泰科技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該公司係於 92 年 8 月 16 日自友訊科技代客研製部門分割成立。

(二)截至 94 年 9 月 30 日股東權益，經按同期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每股股東權益如下表：

說 明	金 額
94 年 9 月 30 日帳面股東權益	4,473,969 仟元
94 年 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	282,900 仟股
每股帳面淨值	15.81 元

資料來源：明泰科技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1 年度(註)	92 年度(註)	93 年度	94 年度第三季
流 動 資 產	-	2,063,339	5,546,962	6,964,915
基金及長期投資	-	54,705	219,717	999,504
其他金融資產		9,550	13,641	25,091
固 定 資 產	-	1,247,095	1,173,388	1,106,873
其 他 資 產	-	190,945	159,008	78,917
資 產 總 額	-	3,565,634	7,112,716	9,175,300
流 動 負 債	-	19,341	3,064,406	4,635,033
長 期 負 債	-	-	-	-
其 他 負 債	-	245,219	51,985	66,298
負 債 總 額	-	264,560	3,116,391	4,701,331
股 本	-	2,000,000	2,500,000	2,829,000
資 本 公 積	-	354,773	754,773	579,773
保 留 盈 餘	-	45,777	744,824	1,021,79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24	(3,272)	43,401
未認列為退休金	-	-	-	-
股 東 權 益	-	3,301,074	3,996,325	4,473,969

資料來源：明泰科技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該公司係於92年8月16日自友訊科技代客研製部門分割成立。

(四)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1 年度(註)	92 年度(註)	93 年度	94 年度 第三季
營業收入	-	937,766	13,981,500	12,621,559
營業毛利	-	586,461	2,543,691	2,128,532
營業損益	-	46,759	997,290	884,58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4,057	46,356	78,373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	-	266,364	132,59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50,816	777,282	830,358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	45,777	705,021	693,975
停業部門損益	-	-	-	-
非常損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項 目	91 年度(註)	92 年度(註)	93 年度	94 年度 第三季
本期損益	-	45,777	705,021	693,975
每股盈餘 (元) *	-	0.23	2.87	2.45

註：該公司係於 92 年 8 月 16 日自友訊科技代客研製部門分割成立。

資料來源：明泰科技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

*：係按各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每股盈餘。

三、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

考慮明泰科技近年來之經營績效與發展潛力等因素，以及未來國內債券市場利率走勢，本次明泰科技發行第一次國內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摘要如下：

債券名稱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總額	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貳億元整
發行期間	五年
票面利率	0%
到期還本	到期時由明泰科技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擔保情形	本債券為無擔保債券
轉換期間	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之外，發行滿一個月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債券持有人得隨時向發行公司請求轉換為普通股
轉換價格	以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明泰科技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5.87% 為計算，轉換價格為 37 元。
轉換價格調整	<p>1. 反稀釋調整： 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所載有關轉換公司債反稀釋調整之方式辦理。</p> <p>2. 向下重設條款： 分別以本債券發行日起滿六個月之日及民國九十六年至九十九年每年之配息基準日(若當年度未辦理配息時，則以辦理無償配股基準日為基準日，若亦無無償配股基準日，則為當年度七月三十一日)為轉換價格重設基準日，以重設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明泰普通股平均收盤價孰低者乘以原發行時轉換溢價率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不調)，惟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可因明泰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而調整)之 80%。本項轉換價格重新訂定之規定不適用於重設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轉換請求者。</p>
賣回日期及賣回收益率	暫定以發行滿二年，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明泰科技依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債券以現金贖回。

收回權	<p>若符合下列其中之一的條件，明泰科技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明泰科技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者。 2. 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 1.2 億元（原發行總額之 10%）者。
-----	---

四、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訂定之方式與說明

明泰科技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貳億元，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期間為五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計算方式，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訂定原則及計算方法說明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

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其暫定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請）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定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券商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採用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普通股之算術平均收盤價，係主要反映當時市場狀況，而採用基準日前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主要係考慮短期之股票價格波動，有助於訂定一個較為接近時價又公平之基準價格。明泰科技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取上述三者價格孰低者訂定為基準價格，則係為了讓發行時價格貼近市價又避免投資人權益受市場波動之影響，以充分反應市場狀況。

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係以詢價圈購結果及運用中信證券向國際知名評價系統廠商購入之以全球主要投資機構及專業財經人士為客戶群所開發之轉換公司債評價系統所推估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為參考基礎，並保障投資人及現有股東之權益而訂立，應合於法理。

(二)理論價格計算

計算明泰科技轉換公司債價值的第一個步驟為依該公司過去普通股股價歷史資料，求取股價的平均值及變異數，求得下表資訊：

參數	項	取得數值	說明
股價年報酬率標準差 (依日資料計算)		34.5393%	依 John C. Hull, 1993, "Options, Futures, and other Derivative Securities," Second Edition, Chap. 10., p.214-217 之計算方式，選取適當期間估算普通股股價日報酬率標準差後再予以年化轉換為股價年報酬率標準差。
假設之轉換價格		37 元	依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採基準日（民國 94 年 12 月 22 日）前 1、3、5 個營業日之普通股平均收盤價分別為 34.95 元、36.35 元及 36.24 元，就三者中選定前 1 個營業日收盤價 34.95 元為基準價格，乘上轉換溢價率 105.87%，轉換價格為 37 元。
計算時之普通股市價		34.95 元	為民國 94 年 12 月 21 日之明泰科技普通股收盤價 34.95 元。
無風險利率		1.7935%	為中信證券對外公佈之中央政府公債五年期指標債券於 94 年 12 月 21 日之收盤資料。

(1) 各項選擇權利（轉換權、賣回權、賣回權取消權、強制贖回、及價格重設權）價值之綜合計算

由於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並非由純債券價值及各項選擇權利價值之單純加總，而是轉換價值、發行公司贖回價值、賣回價值（含取消賣回權之價值）、繼續持有價值與純債券價值等五項獨立選擇權利相互影響之結果，故其中除純債券價值可依 DCF 法於可執行賣回權時及到期時分開明確計算外，其他各項發行條件之價值並無法以個別獨立之方式一一列示。至於實務上雖亦有採可轉換公司債整體理論價值，與剔除某個別發行條件（如賣回權）後之部份價值相比較，以兩者差額做為該個別發行條件之價值者，其過程實已忽略可轉換公司債諸發行條件間具交互影響作用之性質，致其所求算之個別價值即使再全數一一加總，亦無法與原所求算之整體理論價值相符，造成個別權利價值之高估，故並不具實際參考價值；故本處以轉換公司債評價系統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為 112,025 元，經扣除到期之純債券價值 68,734 元後，推估本轉換公司債之其他各項發行條件所含之價值約為 43,291 元，除代表投資人執行轉換權之獲利期望值外，尚含賣回之保證贖回金額之價值、減除該公司可能因股價上漲至深度價內時取消該賣回權之影響、重設條款對投資人之保障及發行公司買回條款的效果，至於個別條件價值，則如前述不應再予單獨列計。

(2) 債券價值之計算

純粹債券價值方面，目前中央政府公債之五年期指標債券於民國 94 年 12 月 21 日之市場收盤報價為 1.7935%，故以該利率作為無風險利率之指標，而參酌目前該公司長期資金成本與其營運狀況及財務結構，並衡量明泰科技之信用風險貼水，估算其信用風險加碼 300 個基本點，估計以 4.7935%作為折現利率。採用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純粹債券價值，投資人於發行滿 5 年時，以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金 0 元到期還本，其價值為 68,734 元。

(三)合理性說明

以轉換公司債評價系統求得明泰科技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為 112,025 元，復考慮流動性貼水（以 94 年 12 月 21 日亞洲信託一年期定存利率 2.10% 計算）後之理論價值為 109,721 元（ $=112,025/1.0210$ ），再經調整理論價格之九成為 98,749 元，低於本次預計發行價格面額 100,000，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要求，故尚不致對該公司原股東及債券持有人之權益有重大損及之情事，故發行價格應屬合理無虞。

明泰科技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除兼顧「券商公會自律規則」之規定，亦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概況、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次級市場交易情況暨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暨保障債券持有人及現有股東權益，轉換溢價率為 105.87%，由明泰科技與明泰科技委任之主辦證券承銷商於辦理公開承銷之詢價圈購前依當時市場狀況議定之，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五、總結

綜上所述，明泰科技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理論價值、各項選擇權利（轉換權、賣回權、賣回權取消權、強制贖回、及價格重設權）價值之綜合計算、債券價值、收回權與賣回權之設計，均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李 中 旺

(僅限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二 十 二 日

主辦承銷商：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 慎

(僅限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二 十 二 日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董 事 長：李 中 旺

董事兼總經理：汪 德 溥

董 事：蕭 蕃

董 事：黃 明 富